



和記電訊
香港控股

持續
增長
創造價值

二〇一一年年報

公司資料

董事會

主席兼非執行董事

霍建寧, BA, DFM, CA (Aus)
(亦為周胡慕芳之替任董事)

副主席兼非執行董事

呂博聞, BSc

執行董事

黃景輝, MSc, FHKIE
行政總裁

非執行董事

周胡慕芳, BSc

陸法蘭, MA, LLL

黎啟明, BSc, MBA
(亦為陸法蘭之替任董事)

馬勵志, BCom, MA
(為黎啟明之替任董事)

獨立非執行董事

張英潮, BSc, MSc
(亦為王葛鳴之替任董事)

藍鴻震, National Committee Member-CPPCC, GBS, ISO, JP

王葛鳴, PhD, DBE, JP

審核委員會

張英潮 (主席)

藍鴻震

王葛鳴

薪酬委員會

藍鴻震 (主席)

霍建寧

張英潮

公司秘書

施熙德, BSE, MA, MA, EdM, Solicitor, FCIS, FCS(PE)

核數師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

主要往來銀行

香港上海滙豐銀行有限公司

渣打銀行(香港)有限公司

目錄

	公司資料
2	公司概覽
4	卓越成就
6	財務摘要
8	主席報告
	業務回顧
10	流動通訊業務
16	固網業務
22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26	集團資本資源及其他資料
28	環境、社會與管治報告
32	董事會及高級管理層
37	董事資料變動
38	董事會報告
55	企業管治報告
67	獨立核數師報告
69	綜合損益表
70	綜合全面收入表
71	綜合財務狀況表
73	財務狀況表
74	綜合權益變動表
75	綜合現金流量表
76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22	主要附屬公司
124	財務概要
	股東資訊



1 集團於香港主要地區開設的零售店舖。

2 全新熱線中心提供個人化客戶服務。

和記電訊香港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215)是一家建基於香港的綜合電訊服務營辦商，亦是和記黃埔有限公司(股份代號：13)集團成員。我們採用最新技術，提供世界級電訊服務及方案，開創市場潮流，領導業界發展。

我們是恒生綜合指數、恒生綜合行業指數－電訊業、恒生綜合小型股指數及恒生可持續發展企業基準指數成份股。

香港及澳門流動通訊業務

在香港，我們除提供GSM雙頻、3G流動通訊，以及Wi-Fi服務外，亦提供融合互聯網及個人電腦以數據為主的多元化流動通訊服務。目前，我們擁有全港最龐大可供使用的無線電頻譜，以作為提供服務之用。此外，作為推動智能手機數據應用的表表者，我們備有



- 擁有全港最龐大可供服務使用的無線電頻譜
- 為海外網絡商提供國際覆蓋
- 憑藉覆蓋廣泛的光纖到樓基礎設施為本地網絡商、企業客戶及住宅客戶提供服務

各款先進的手機及設備，亦帶來多姿多彩並以寬頻為主的數據服務及應用程式，包括電子書、音樂下載、電影點播、流動社交網絡及定位應用程式。

在澳門，我們提供GSM雙頻及3G流動通訊服務；按用戶數目計算，是第二大的流動通訊營辦商。

截至二〇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我們為香港及澳門351萬名用戶提供服務。

固網業務

我們擁有全港其中一個覆蓋全面的光纖到樓電訊網絡，營運先進的話音、數據及IP網絡，並以海底電纜及陸地電纜提供優質的網絡路由。

於國際業務市場，我們以批發形式為海外網絡商提供電訊網絡設施，亦為不同規模的企業客戶、互聯網內容供應商及應用程式服務供應商提供國際通訊方案。於

二〇一一年，我們的網絡覆蓋擴展至大湄公河次區域，並繼續於美國、歐洲、中東及非洲廣泛設立據點。

於本地網絡商市場，我們透過旗下光纖到樓電訊網絡，為大部分香港流動通訊營辦商提供專線連接服務。

在企業及商業市場，我們致力滿足跨國公司及各大小企業精益求精的需求，為不同企業客戶提供本地電話、國際長途電話、互聯網接駁、數據傳輸、資訊科技服務、系統整合、數據中心櫃位出租服務，以及先進的商業應用方案。

在家居固網服務方面，我們為本港通訊市場的大部分消費客戶提供固網寬頻及電話服務。透過持續提升旗下寬頻網絡及推出光纖到戶服務，現時我們的覆蓋範圍內有更多住戶可享速度高達1Gbps的寬頻服務。

卓越成就



1



2



集團於2011年勇奪40多個獎項，廣獲業界認同。

企業

二月
5 Years + 商界展關懷
香港社會服務聯會

三月
世界級榮譽企業獎
資本企業家

五月
企業社會責任大獎2011
資本雜誌及資本壹週

十月
於RepuTex 香港二十大
評級中位列十二，在環境、
社會及企業管治表現中
獲評為A級
RepuTex

獲選為恒生可持續發展
企業基準指數成份股

2010 Vision Awards
年報比賽(電訊組別)
銀獎

League of American
Communications
Professionals LLC

十一月
2011 International
GALAXY Awards
(年報：電訊組別)
銅獎
MerComm, Inc

流動通訊業務

二月
香港企業領袖品牌－
卓越流動通訊服務品牌
新城財經台

三月
星鑽服務品牌2010－
流動電話網絡供應商
星島日報

香港服務大獎2011－
流動通訊
東周刊

潮選e生活2010－
最創新服務大獎：3Books
明報

四月
2011香港資訊及
通訊科技獎－
最佳無間斷網絡獎：
3Books 一站式
流動電子書平台
(優異證書)
香港無線科技商會

服務大獎2011－流動
寬頻服務供應商
資本壹週

六月
實力品牌大獎2011－
流動電話網絡供應商
經濟一週

第四十三屆
傑出推銷員獎
香港管理專業協會及
市場推銷研究社 1

傑出優質商戶金獎－
影音、電腦及
電訊器材組別
優質旅遊服務協會 2

七月
Yahoo! 感情品牌大獎
2010-11(流動/互聯網
服務組別)
Yahoo!

e-世代品牌大獎2011－
最佳手機網絡服務
(數碼組別)
e-zone

八月
香港電腦通訊品牌2011－
通訊類別(超卓流動寬頻)
新城知訊台及
香港電腦商會



固網業務

香港高登 IT 品牌賞
2011 – 最佳流動通訊
服務供應商
hkgolden.com

十月
中小企最佳營商夥伴
2011 – 流動通訊網絡
經濟一週

非凡服務大賞 2011 –
電訊供應商
資本才俊

十一月
網絡生活 iAwards
• 人氣流動寬頻供應商
• 人氣電訊服務供應商
• 人氣智能電話電訊供應商
Pixel Media

2011 年世界通訊獎 –
最佳內容服務：3Books
Total Telecom

中國聯通獎
中國聯通

十二月
香港驕傲企業品牌 –
香港消費者大獎
(流動電訊服務)
明報及香港中文大學 3

智選品牌大獎 2011 –
流動寬頻服務供應商
資本壹週

二月
香港企業領袖品牌
• 卓越寬頻服務品牌
• 卓越國際電訊服務品牌
新城財經台

四月
服務大獎 2011 –
互聯網服務供應商
資本壹週

六月
實力品牌大獎 2011
• 互聯網服務供應商
• 國際電訊服務供應商
經濟一週

七月
e-世代品牌大獎 2011 –
最佳商用電訊服務
供應商(企業組別)
e-zone

八月
香港電腦通訊品牌 2011 –
通訊類別
• 超卓商業寬頻
• 超卓家居寬頻
*新城知訊台及
香港電腦商會*

最佳營運商 2011
中國電信

十月
香港高登 IT 品牌賞
2011 – 最佳家居
寬頻服務供應商
hkgolden.com

中小企最佳營商夥伴
2011 – 互聯網
服務供應商
經濟一週

Stevie Awards 2011 –
國際企業大獎之
年度最佳電訊新產品
或服務(傑出榮譽獎)
The Stevie

十一月
網絡生活 iAwards –
人氣家居寬頻供應商
Pixel Media

十二月
香港商業獎 2011 –
海外拓展成就獎
DHL 及南華早報 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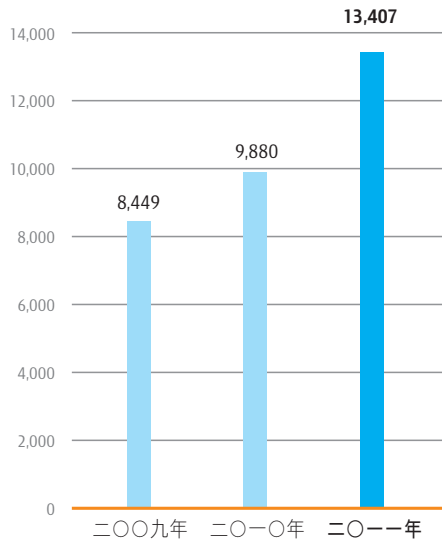
智選品牌大獎 2011
• 互聯網服務供應商
• 國際電訊服務供應商
資本壹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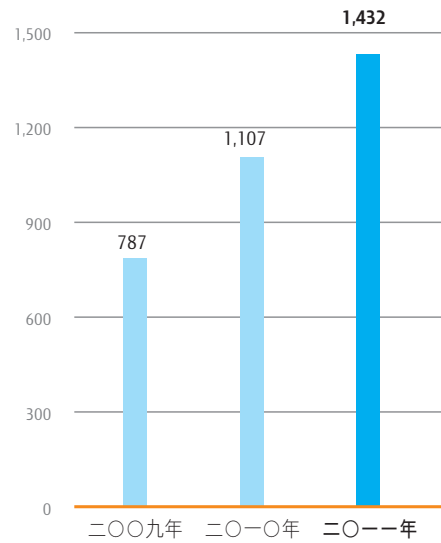
財務摘要

(百萬港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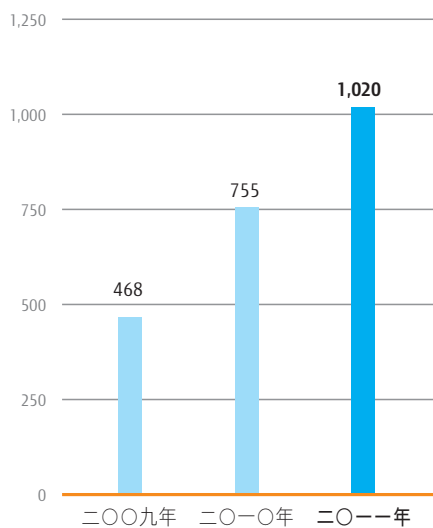
綜合營業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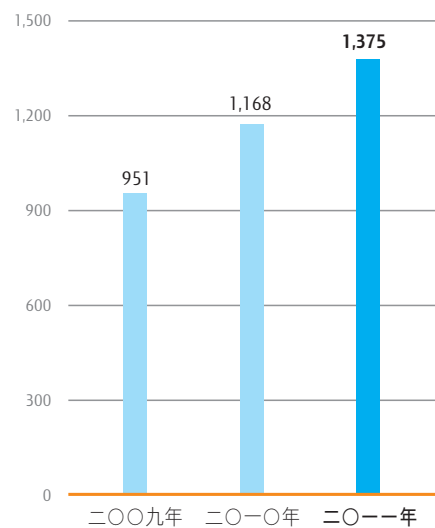
營業溢利



本公司股東應佔溢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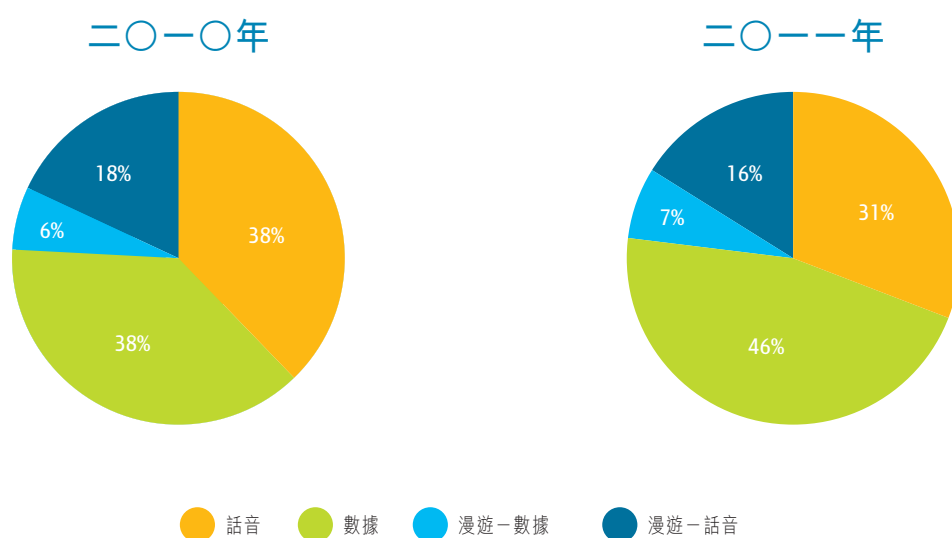


自由現金流量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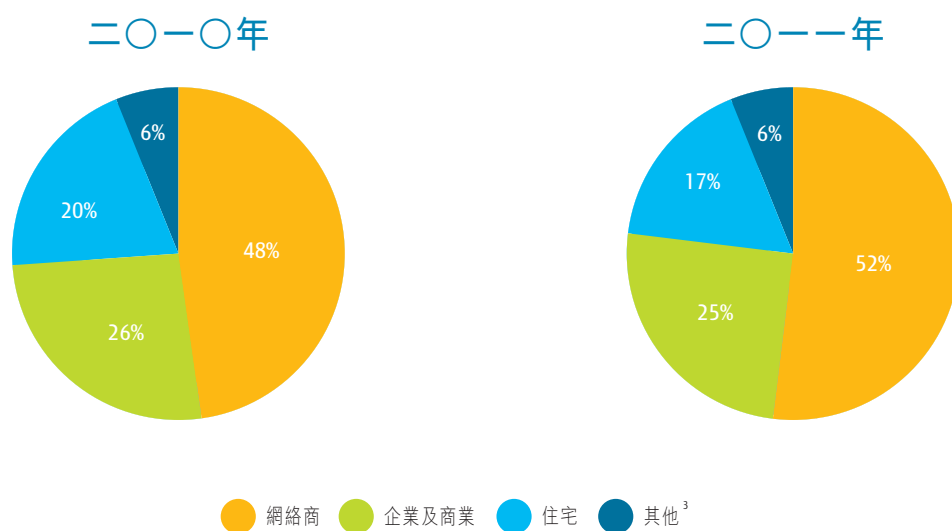


¹ 自由現金流量為經營業務產生之現金淨額減去未扣除頻譜使用費之投資活動所用之現金淨額。

流動通訊服務分部收入²分佈



固網分部收入分佈



² 硬件銷售以外之流動通訊服務收入。

³ 其他包括來自互連收費及數據中心的收入。

主席報告

本人欣然呈報和記電訊香港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集團」)截至二〇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財務業績。受惠於市場對智能手機的空前需求及數據用量上升，集團的流動通訊業務持續增長，我們繼去年再創佳績。

業績

我們一直以滿足客戶需求為策略重點，並致力提升價值，以及推行審慎的成本管理，因此能於今年再次錄得持續增長。在智能手機銷售增長的帶動下，二〇一一年的營業額為134.07億港元，與二〇一〇年的98.80億港元比較，增長36%。利息稅項折舊及攤銷前盈利由二〇一〇年的21.94億港元上升至二〇一一年的26.11億港元，增幅達19%。二〇一一年的營業溢利為14.32億港元，與二〇一〇年的11.07億港元比較，增加29%。年度溢利則由二〇一〇年的9.00億港元增長至二〇一一年的12.61億港元。在扣除非控股股東於流動通訊業務所佔的24.1%權益後，本公司二〇一一年股東應佔溢利為10.20億港元，較二〇一〇年的7.55億港元上升35%。二〇一一年的每股基本盈利為21.17港仙，二〇一〇年則為15.68港仙。

股息

董事會建議派發二〇一一年末期股息每股10.70港仙(二〇一〇年為6.83港仙)，或合共5.16億港元(二〇一〇年為3.29億港元)。有待該建議於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上獲通過後，本公司將於二〇一二年六月六日(星期三)，支付予於二〇一二年五月二十八日(星期一)(即釐定股東收取建議末期股息權利的記錄日)已登記成為本公司股東的人士。連同中期股息每股5.16港仙在內，全年所派發的股息達每股15.86港仙。全年派息率為本公司股東應佔溢利的75%，與本公司的派息政策一致，並較二〇一〇年的全年股息上升56%。

業務回顧

流動通訊業務－香港及澳門

由於智能手機熱潮持續，滲透率不斷上升，我們的智能手機銷售因而表現強勁，帶動二〇一一年流動通訊業務的營業額增長50%至104.06億港元。二〇一一年的利息稅項折舊及攤銷前盈利及營業溢利分別上升至17.12億港元及11.84億港元，較二〇一〇年分別強勁增長38%及49%。

截至二〇一一年年底，我們於香港及澳門的總客戶人數為351萬名(二〇一〇年為320萬名)，年度增幅達10%，其中後繳客戶人數為200萬名。3G客戶群增長尤其迅速，截至二〇一一年年底，旗下香港及澳門的3G客戶達261萬名，較二〇一〇年增長27%。我們亦見智能設備在香港及澳門3G後繳客戶群的滲透率持續上揚，由二〇一〇年的40%上升至二〇一一年的53%。由於更多用戶轉用智能手機，而由我們為客戶而設的應用程式和增值服務亦日趨普及，帶動數據用量增長，我們的流動通訊後繳客戶每月平均消費，由二〇一〇年的220港元增長至二〇一一年的244港元。

於二〇一一年，我們竭力為客戶提供便捷兼全面的銷售服務。我們不斷擴展零售據點、增設更多用戶工作坊、以及推出24小時網上店舖及即時通訊網上支援服務等。

我們亦持續投資於擴大網絡容量。於二〇一一年，我們投得900兆赫內一段無線電頻譜。包括購買該段頻譜的開支在內，我們的資本開支由二〇一〇年的5.07億港元增長至二〇一一年的21.51億港元。於二〇一二年二月，我們更成功投得2.3吉赫頻帶內的一段30兆赫TDD-LTE頻譜，代價為1.50億港元。因此，我們現已擁有本港最龐大可供使用的無線電頻譜，以作為提供流動通訊服務之用。我們預期智能手機滲透率及數據用量將持續增長，因此該等頻譜資源對我們的未來增長尤其重要，亦反映集團致力提供優質的網絡體驗。

固網業務

二〇一一年固網業務營業額為34.03億港元，與二〇一〇年比較，上升4%。網絡商業務錄得持續的服務收入增長，惟住宅市場價格競爭激烈，尤以話音部份為甚，導致該市場的服務收入下跌，而抵銷有關增幅。而由於上述有關住宅市場的激烈價格競爭，以及集團就位於港珠澳大橋工地的海底電纜作出4,400萬港元非經常性撇銷，二〇一一年利息稅項折舊及攤銷前盈利及營業溢利分別為10.16億港元及3.64億港元，較二〇一〇年下降5%及14%。

儘管二〇一一年挑戰重重，我們的業務仍持續增長。我們的網絡商業務涵蓋為本港其他流動通訊營辦商提供服務，隨著該等流動通訊營辦商拓展其網絡容量，我們亦擴展旗下網絡覆蓋。此外，我們透過旗下覆蓋全面的網絡擴展海外覆蓋範圍，以及加強與世界各地營辦商的互聯，使國際及國際長途電話業務持續增長。我們的企業市場業務為客戶提供虛擬專用網絡服務等全面的綜合服務，該等業務亦隨著旗下市場佔有率擴展、客戶人數增長，以及更多服務採用尖端科技而錄得持續增長。

佔固網業務收入比重較少的住宅市場業務，於二〇一一年面對激烈的價格競爭。我們預計有關競爭將持續激烈。然而，我們仍可憑藉覆蓋全面的光纖網絡，盡握優勢，抓緊未來機遇。我們最新推出的3家居寬頻服務為客戶提供高達1Gbps的寬頻速度，以及極具吸引力兼獨家的增值服務，充分彰顯我們擴展住宅市場據點的決心。

展望

隨著智能手機滲透率上升及數據用量增加，帶動收入上升，締造商機，旗下流動通訊業務的前景令人鼓舞。為應付不斷增長的智能手機用戶及數據用量，我們已採取多項措施以迎合市場對網絡容量及覆蓋的增長需求，致力為客戶提供創新及具吸引力的產品選擇。我們為3G服務所作的900MHz無線電頻譜重整工程進展良好，並預期於二〇一二年竣工；而旗下長期演進服務亦將在更多相關流動通訊設備於市場出現後正式推出，屆時，此兩大項目定能使旗下服務組合更多姿多采，並進一步帶來更多的業務增長機會。此外，我們與Vodafone所組成的聯盟將為企業市場業務開拓更多商機，並讓客戶受惠於更為廣泛的國際漫遊服務。

我們的固網業務將受惠於來自網絡商、企業及住宅客戶的數據用量增長，以及市場對流動通訊基幹網絡及雲端運算等以數據為主的嶄新服務之需求增長。我們已成為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三家提供證券及衍生產品市場綜合網絡服務(SDNet/2)的認可供應商之一，此舉將有助我們迎合更多企業客戶所需。

我們處於具策略性的優越位置，以充分掌握數據時代所帶來的機遇。我們亦具備獨特優勢，憑藉結合固網及流動通訊的能力，以及具規模的光纖基建所支援的優質流動通訊網絡，為客戶提供更多價格極具競爭力兼具吸引力的服務選擇，從而帶動業務增長。

最後，本人謹此向董事會和全體員工致以衷心謝意，感謝他們的竭誠努力、專業精神及不斷追求卓越的決心。

主席
霍建寧

香港，二〇一二年三月二十日

業務回顧

流動通訊業務

- 香港及澳門客戶人數達351萬名
- 3G後繳市場智能設備滲透率增至53%
- 投資6.19億港元優化網絡



3 品牌以連串創新及富生活色彩的流動數據服務，帶領客戶的服務體驗進入另一新境界，備受市場稱許。

我們憑藉尖端的基建設備及服務，在香港和澳門建立了強勁的市場領導地位。此普遍的市場認受性，讓我們更具優勢，迎合在智能手機熱潮帶動下不斷攀升的流動數據需求。

與此同時，我們繼續擴展無線網絡基建，並推出最新款的智能手機與其他流動通訊設備，訂定最具競爭力的收費計劃，務求為客戶提供遠超期望的服務。



1 「3Broadband Specialist」零售店主要銷售結合流動通訊及固網服務的產品。

3 香港

增強品牌實力帶動業務增長

截至二〇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3 品牌於香港及澳門的總用戶人數已達351萬名，其中3G用戶增加至261萬名。此增長主要由於集團努力不懈，把3品牌定位為消費者追求創新服務以及體驗最佳智能手機優勢的不二選擇。

於回顧年度，我們3G後繳市場的智能手機用戶人數持續上升，顯示我們在推動智能手機潮流，以及迎合需求與日俱增的高頻寬服務方面均取得成效。

盡握智能手機潮流的商機

強勁的iPhone熱潮繼續主導整個二〇一一年，3乘勢推出連串具吸引力的服務組合，為新用戶及現有用戶提供最物有所值的服務。於二〇一一年四月，3舉行了「3ree iPhone White」派對，在時尚的汽車展覽廳內慶祝白色版iPhone 4正式推出，一眾名人與尊尚客戶均應邀出席。隨後於二〇一一年十一月，3香港推出iPhone 4S，並於港島中區舉行通宵慶祝派對。大部分3Shop亦於午夜營業，讓熱切期待的買家搶購最新iPhone型號。

其他手機推廣活動包括「3 GALAXY Night」派對，藉以介紹最新的Android制式手機，並彰顯我們致力為客戶提供最多元化的智能手機選擇。

我們亦夥拍HTC推出首個3D流動通訊平台，以回應3D流動設備日趨普及，相關內容及應用程式日益增多所帶動的3D流動設備潮流。



1 我們與Vodafone的策略性合作有利漫遊及環球企業銷售服務。



2 員工於3Experience Workshop深入淺出與客戶分享使用電訊設備的竅門。



3 3香港舉辦通宵派對慶祝iPhone 4S登場。

服務、應用程式及內容精彩矚目

3 結合所有熱門智能手機的服務計劃，強勢推出「3ree Power to People」推廣活動，讓客戶免費專享一系列獨特的智能手機優勢，並獨家贈送優惠，包括3Screen嘉禾戲院全年通行證、3蘭桂坊精選全年通行證所提供的餐飲優惠及全年手機保障計劃。

3 香港致力帶領本港單日劃一收費的數據漫遊計劃潮流。憑藉與多個國家的主要流動通訊營辦商建立深厚關係，我們數據漫遊日費計劃已覆蓋52個地點，並包括亞太、歐洲、美洲、中東及非洲等主要地域。為使客戶能安心使用服務，我們亦已推出有關跨境短訊及特惠收費的優惠計劃。二〇一一年數據漫遊用量及用戶均錄得可觀增長，充份反映此項服務的優勢。

作為漫遊服務的先鋒，3香港乃首家與中國聯通合作推出中國內地3G一卡兩號服務的流動通訊營辦商。當

客戶在內地使用話音服務、短訊及高速數據服務時，可享優惠收費及以3G作連結。一卡兩號服務用戶及用量均於年內錄得令人鼓舞的增長。

於二〇一一年九月，我們宣佈與Vodafone組成策略性聯盟，當中包括有利發展漫遊及環球企業銷售的條款。有關合作讓我們在香港亦可盡享該世界知名電訊營辦商專有的設備及服務，有助我們為客戶提供更完善的網絡覆蓋、更優惠的跨國漫遊收費，以及取得更大的成本效益。

我們一系列別具生活色彩的「資訊娛樂」應用程式及服務，亦因早前推出的服務更形豐富，這些服務包括讓客戶連結至全球最大華語音樂庫的KKBOX，以及提供各種雜誌書籍，並於二〇一一年世界通訊獎中獲頒「最佳內容服務」大獎的流動電子書平台3Books服務。



4 3品牌旗下一系列多元化的精彩服務。

年內，我們為手機配備Java功能的用戶，推出了Facebook流動應用程式，增強其社交網絡流動性。這亦表示當用戶使用Facebook帳戶時，不再受設備類型的限制。事實上，3香港為全球首推此項嶄新手機應用程式的先鋒之一。透過3香港網絡，程式的速度及表現十分理想，並能以最少數據耗用量運作。

3香港亦與Groupon等團購網站合作提供3Jetso，為3家居寬頻及流動通訊用戶提供各式各樣的獨家優惠。我們亦與著名消費雲端儲存服務供應商Dropbox合作，獨家為客戶提供額外儲存空間。

3香港於二〇一一年再率先業界，推出Anyplex數碼點播。Anyplex是一項支援流動通訊及電視播放的應用程式，開創以手機收看數千齣荷里活與亞洲電影的先河。

擁龐大零售據點 提供個人化客戶服務

集團於二〇一〇年開展一項計劃，於香港中區開設意念嶄新的3概念店，藉以提升品牌的知名度。截至

二〇一一年年底，集團已成功建立本地流動通訊營辦商中最龐大的零售網絡。而我們的知名度亦因與和記黃埔集團旗下零售連鎖店如屈臣氏及豐澤的緊密聯繫而不斷提升。

新店設計時尚，並以簡約、方便購物為主，提供理想環境，讓素有要求的客戶，獲享更稱心滿意的選購體驗。一站式的服務亦致力滿足客戶各類通訊需求，更為客戶在選購智能手機、其他無線設備及寬頻服務時，提供專業意見。

店內設有查詢專區，配合智能手機及無線設備展示區域，並輔以資訊與自助服務站，以及特快櫃位，隨時為客戶提供設備及計劃升級服務。

我們亦於二〇一一年推出3Mall網上店，以富趣味及創意的形式提供24小時銷售服務。此項簡便的零售概念特設「手機試身室」，提供度身訂造的銷售服務，另設供用戶於選購最新型號手機及揀選最新優惠時，提供即時手機回收價格的服務，以及為現有客戶設定簡單的登入功能。



1 「數據漫遊日費計劃」的覆蓋已於2012年年初擴展至52個地點。

2 漫畫角色扮演者展示3如何糅合先進的流動通訊設備與3Books等富生活色彩的應用程式。



我們為市場所提供的整體服務，標誌著集團著重優質的售前及售後服務。集團除致力建立最廣闊的銷售據點外，亦同時開通新熱線中心、建立3設備服務中心及舉辦3體驗工作坊，提供方便的熱線、維修及個人化產品培訓服務，以滿足客戶精益求精的需求。此外，網上客戶支援包括「在線客戶服務大使」即時對話服務，讓客戶可隨時隨地快速查詢帳單及獲取技術支援。

追求卓越的網絡及服務表現

我們一直力求優化網絡及提升整體服務質素，二〇一一年份的網絡基建投資達6.19億港元。

我們繼續投資於網絡工程，在合適的地點及時機下，積極擴大發射站覆蓋、擴展網絡容量，以及增購無線電頻譜。

於二〇一一年年初，我們成功投得由香港電訊管理局所拍賣的一段900兆赫頻譜。此額外的網絡頻寬確保客戶能盡享寬頻新世紀所帶來的裨益，並鞏固我們的

市場領導地位。總括而言，成功投得此寶貴資源讓我們能擴展網絡容量、加強網絡覆蓋，以及提升用戶體驗。

集團高瞻遠矚，於二〇一一年起重整頻譜，將原本用作2G通訊的GSM900無線電頻譜，轉換至可為客戶提供3G通訊服務。

我們與香港電訊有限公司之間接全資附屬公司各佔一半合資組成的Genius Brand Limited，委任電訊設備供應商華為，進行鋪設4G長期演進(LTE)網絡基建工程。此外，我們與華為簽訂協議，為核心網絡進行升級，以便提升至LTE演進型分組核心網技術；同時亦為網絡資源管理及端對端服務體驗質量管理等制定連串解決方案。

此LTE網絡基建將有助我們滿足客戶在質素及效率方面不斷提升的期望。此外，連串提升工程可讓終端用戶盡享更佳的整體流動寬頻網上瀏覽體驗、更高解像度的串流視像內容，以及更完善的互動功能。



3 最大的3概念店於北角隆重啟業。



4 3Books 將前所未有的閱讀體驗帶到澳門。



5 3澳門推出一系列預付產品，配合商務旅客及遊客對澳門漫遊服務的需求。

3 澳門

於二〇一一年，受歡迎程度與日俱增的3品牌推出了一系列預付產品，以配合大量商務旅客及遊客訪澳而帶動的漫遊需求。

3澳門完成HSPA+網絡升級工程後，流動寬頻傳輸速度於二〇一一年年中已提升至21Mbps。此外，由於在新落成的發展項目上裝設發射站，網絡覆蓋範圍因而得以進一步擴大。

隨著智能設備越趨普及，以及網絡技術提升，更多客戶已轉用3G服務。截至二〇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幾乎所有3澳門用戶已使用3G服務。我們亦舉辦連串活動，提升智能手機的滲透率，並率先引進最新智能設備，盡握先行者優勢。

展望

隨著更精密的流動智能設備加入市場，以及新終端用戶應用程式及視像娛樂等使用較多頻寬的服務不斷湧現，預期市場對流動數據服務的需求將進一步急速上升。

為應付本港流動寬頻用戶社群的整體需求，以及擴大銷售網絡的領先優勢，集團已計劃開設更多3香港零售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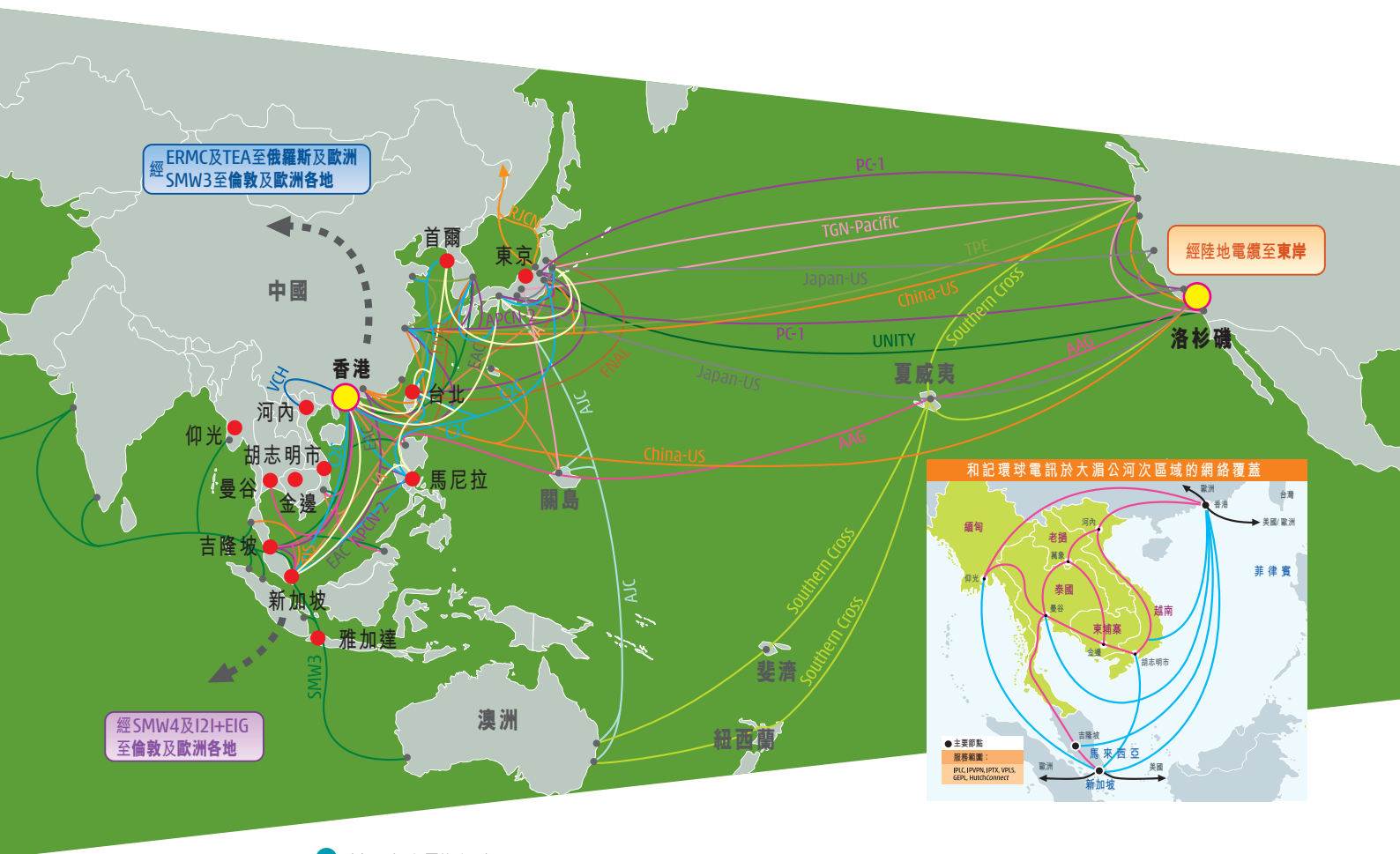
隨著Vodafone的企業夥伴新增至我們旗下的客戶群，我們在此高利潤市場的企業客戶群將更形鞏固，帶動商業數據及話音用量的增長。與此同時，Vodafone的強大客戶群將有助推高漫遊收益。

我們在流動寬頻市場的領導地位，以及3品牌在流動智能設備新紀元為客戶不二之選的形象，讓我們盡享優勢，掌握數據用量飆升所帶來的裨益。



業務回顧

固網業務



1 和記環球電訊覆蓋遍全球。

和記環球電訊有限公司(「和記環球電訊」)在二〇一一年內，合共投資 5.29 億港元於香港網絡基建，佔固網營業額逾 15%，彰顯我們一直致力追求卓越的網絡質素。

和記環球電訊在香港營運覆蓋廣泛的光纖網絡，並於文錦渡、羅湖、落馬洲及深圳灣建有四條與中國內地電訊營辦商互連的光纖陸纜。此外，我們透過擴大海底電纜的容量，以及與環球網絡商合作，將國際覆蓋範圍拓展至更多位於亞洲、美洲、歐洲及中東等地的城市。

於二〇一一年，和記環球電訊憑藉核心 IP 骨幹網絡，得以擴展及強化旗下千兆接入網絡，提供低時延、高頻寬及具高度復修能力的服務，配合來自金融及保險等行業精益求精的需求。

紐約

經AC-2、FA-1及TGN-A
至倫敦及歐洲各地



2 國際業務部的專業管理團隊。

- 網絡基建投資合共5.29億港元
- 國際業務擴展至環球市場
- 在本地網絡商市場舉足輕重
- 提供1Gbps住宅寬頻服務

國際市場

和記環球電訊銳意建立一個兼容流動通訊和固網服務的穩固國際服務平台，是以一直不斷擴展國際網絡覆蓋，建立多元化網絡及開拓服務範圍。

我們透過與各地網絡商合作，將網絡覆蓋拓展至歐洲更多城市，使和記環球電訊在電訊營辦商、互聯網服務供應商、跨國公司及企業間所建立的「首選網絡商」地位更形鞏固。

數據

於回顧年度，數據市場的滲透率持續上升，來自大湄公河次區域及中東市場的客戶人數亦有所增長，而業務覆蓋範圍則已擴展至印度、尼泊爾及巴基斯坦等增長中的經濟體系。

我們一直與各國營辦商訂定連串合作安排，務求將和記環球電訊的服務覆蓋範圍拓展至環球市場。舉例而言，我們的網絡已覆蓋非洲的蘇丹及津巴布韋，南美的巴西，以及哈薩克斯坦、吉爾吉斯斯坦及烏茲別克斯坦等網絡服務難於伸延的國家。進軍此等新市場，有助我們從世界各地吸納有意涉足這些地區的國際企業客戶。

此舉讓我們有機會為新網絡商及需外判網絡服務的企業客戶提供服務，亦突顯和記環球電訊與其他營辦商與別不同的優勢。

話音

於二〇一一年，和記環球電訊的互連夥伴增加至超過320家網絡商，與超過65個國家逾130家營辦商建立直接的流動通訊連接，並透過135家營辦商在55個國家提供視像覆蓋。



1 企業及商業市場部經驗豐富的管理團隊。

2 和記環球電訊是香港交易所的證券及衍生產品市場綜合網絡認可服務供應商之一。

二〇一一年度的新發展包括：就國際長途電話任用計劃擴展夥伴關係，以及在多個地區推出嶄新的國際長途電話任用過費計劃。

我們亦將話音網絡擴展至歐洲及美國，從而提升和記環球電訊話音平台所處理的通話分鐘量。

服務

於二〇一一年，和記環球電訊繼續擴展其全面貫通的網絡，提供全方位的數據服務，包括：國際專線、國際以太網專線、虛擬專用網絡、虛擬私人局域網、國際互聯網協定轉送、嶄新的虛擬專用網絡電話，以及廣域網優化服務。我們亦同時提供以IP為本的廣泛網絡，以配合電訊服務皆採取IP作為一般傳輸協定的趨勢。

和記環球電訊的服務不斷推陳出新，為客戶締造價值。對於選用和記環球電訊國際網絡及各地支援服務的電訊網絡商和跨國企業客戶，我們特別推出網絡外判服務。有關解決方案乃按客戶要求，在當地提供硬件設備、網絡基建及全天候遠端遙控服務管理。

為配合終端用戶市場對於雲計算服務日益增長的需求，我們為互聯網內容供應商和應用程式服務供應商，提供結集國際網絡連接服務、出租數據中心櫃位

和系統整合等功能的一站式解決方案，促進業務增長。和記環球電訊的網絡亦為此提供了更多內容及應用。

擴展網絡

和記環球電訊秉持發展香港成為環球電訊樞紐的策略，藉以擴闊全球覆蓋；配合新加坡、洛杉磯、日本、紐約及倫敦等電訊樞紐，令網絡設計更形穩固，具備高復修能力。此舉亦有助我們實行優化網絡的策略。此外，我們的網絡覆蓋已拓展至新興市場如大湄公河次區域、非洲及中東，因而能提供全面貫通的世界級電訊服務，並透過增加網絡與網絡連接，將覆蓋範圍拓展至新地區，貫徹我們專注開發市場，盡握機遇的策略。

企業聯盟

我們為Conexus流動通訊聯盟擔任主席的角色。該聯盟由亞洲13個成員國合共11家流動營辦商組成，為逾3億2千萬客戶提供服務。聯盟成立以來，銳意提高客戶的漫遊體驗及拓展國際漫遊服務，致力滿足用戶不斷提升的要求。

與此同時，Vodafone與Conexus若干成員組成策略性聯盟，讓Vodafone的客戶在亞洲獲得更充足的支援，配合企業客戶的要求及漫遊所需。

和記學界雲端服務



- 3 和記環球電訊推出全港首個匯萃多方位教育方案之學界雲端平台。



本地網絡商市場

和記環球電訊憑藉光纖基建，為香港流動電訊營辦商提供高速「都會以太網」專線服務，在市場佔領導地位。這些稱為「基幹線路」的網絡，為互聯網與流動電話發射站間的流量進行陸纜上高速傳輸。

於二〇一一年，和記環球電訊開通千兆接入網，為相關流動發射站提供千兆以太網專線服務，進一步鞏固市場領導地位。我們的本地「都會以太網」致力提供最高頻寬，為流動電訊營辦商提供專線服務，讓其可輕易將每個發射站的頻寬擴容至1Gbps。此龐大容量將可充分滿足面對LTE新紀元對頻寬的殷切需求，傳輸大量數據至用戶多姿多彩的終端設備；此舉高瞻遠矚，意義重大。

企業及商業市場

銀行及金融業、公營機構及中小企業

和記環球電訊是領先的一站式資訊及通訊科技服務供應商，照顧香港企業客戶所需；不論是現有服務，還是為客戶度身而設的服務組合，均一應俱全。服務一般包括寬頻、本地數據、寄存、數據中心及流動通訊

服務。和記環球電訊來自此市場的收益，持續受惠於切合管理銀行及金融業精益求精的需求，以及採用尖端科技，為公營機構及中小企提供解決方案。

此外，我們亦擴展密集波分複用網絡(DWDM)，以及提供速度介乎1Gbps至10Gbps的MetroLambda服務。在此技術下，單一光纖即可容納多條電路以連接數據中心及辦公室，提供最高的復修能力及服務水平，及以全面的網絡界面支援關鍵的應用程式。

於二〇一一年，和記環球電訊成為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香港交易所」)證券及衍生產品市場綜合網絡服務(SDNet/2)的認可供應商之一，可向交易所參與者及資訊供應商提供專線服務。香港交易所為SDNet/2制定了一系列技術要求，和記環球電訊不單符合各項技術要求，更承諾達至每項相關服務的水平。此項成功充分彰顯我們致力提供世界級服務的決心，同時鞏固我們於企業及商業市場的穩固地位。

我們在服務大型企業之同時，亦透過提供切合中小企客戶所需的服務，包括電話、國際長途電話、電話中心外判服務，以及用以處理關鍵應用程式、速度高達1Gbps的寬頻覆蓋，成功鞏固我們作為中小企首選夥伴的地位。



雲端運算及數據中心

於二〇一一年，我們與業內巨擘進行多項合作，銳意在香港這新興的雲端運算市場，奠定領導地位。我們與多家領先的資訊及通訊科技解決方案供應商和服務供應商，包括達科亞洲和甲骨文，攜手為企業及商業市場提供以行業為本的新一代雲端運算服務。

有關合作建基於強大及穩健的根基上，當中涵蓋全港其中一個覆蓋最全面的「光纖到樓」電訊網絡、世界級數據中心、主機託管服務、設施管理服務，以及創新的電訊解決方案。這些服務均有助和記環球電訊成為提供本地卓越雲端運算服務的首選供應商。

在上述合作之前，我們亦與微軟香港建立策略性合作，為中小企、學校與非政府團體等一般較缺乏龐大資訊科技資源的機構單位，提供雲端運算服務。

我們多年來一直為來自銀行及金融業等本地及跨國企業客戶提供優質的數據中心服務。我們的數據中心位於港島及新界，分佈於不同區域，屬3+級別，並且取得國際認證，為重要客戶提供一站式資訊科技解決方案、設施管理服務及災難修復方案。

教育界別

和記環球電訊是本地中小學領先的互聯網服務供應商，覆蓋大部分本地中小學校。我們於二〇一一年推出1Gbps服務以滿足快速增長的頻寬需求，領先市場，地位更形鞏固。

和記環球電訊構建學界雲端服務，讓客戶選用最切合所需的高速寬頻、虛擬雲端設施及學界雲端應用程式服務組合。客戶只需繳付單一月費，即可隨時開展不同規模的電子學習計劃，並以相宜的費用盡享和記環球電訊學界雲端服務的各项優點和專業支援。

此外，我們於香港教育局推行電子學習試驗計劃期間，亦擔任多間學校的商業夥伴，提供寬頻服務升級、Wi-Fi網絡設計、基建顧問等支援，以及提供新近建立的雲端運算平台，用以瀏覽電子學習內容。

消費市場

我們繼續以提供高速寬頻網絡服務為首要工作，網絡覆蓋香港逾150萬住宅用戶，是本港覆蓋最全面、擴容量最高及復修能力最強的「光纖到樓」網絡之一。我們提供對稱式兼速度高達1Gbps的寬頻服務，並推出獨家的增值服務，以提升用戶的整體寬頻體驗。



1 「I Wanna Go Home」推廣項目有助提升3家居寬頻服務於市場的名聲。

年內，我們於本地寬頻市場乘勢推出3家居寬頻「I Wanna Go Home」大型推廣項目，為客戶提供耳目一新、多姿多彩的上網體驗。是項宣傳攻勢，配合擴展後的分銷網絡和3Home-Runner專業安裝團隊，有助提升3家居寬頻在本地市場的品牌認受性。

3家居寬頻服務以「全城愛快！愛返屋企！」為主題，透過結合先進的光纖連接，以及一系列老少咸宜的多元化內容，為客戶的生活增添姿彩。「Fooz Kids」是一套家長監控下之程式，能讓小朋友按年齡及興趣瀏覽網上內容；3Jetso透過不同的團購網站為3家居寬頻的客戶提供獨家優惠；「隨便晒」在流動通訊及固網平台提供網上照片打印服務；「KKBOX」開通登入全球最大中文歌曲及高清音樂視頻庫的渠道；而獲獎應用程式3Books則提供逾二百萬本小說/非小說類書籍、雜誌、相冊及漫畫。

有見這些增值服務日漸受市場歡迎，3家居寬頻遂繼續推出更多以家庭為中心的內容，並與著名供應商攜手合作，為住宅用戶帶來更高的寬頻享受。

年內，我們引進「3Broadband Specialist」零售店，策略性地向現有客戶集中銷售流動通訊及固網產品組合。目前，我們致力提供如增值服務培訓等專為客戶而設的服務，以提升客戶的購物體驗。

展望

在國際業務方面，我們將繼續拓展地區擴展計劃，以進一步在不同地區發展「首選網絡商」的服務。與此同時，我們將於單一IP網絡上發展整合國際流動通訊及固網通訊的網絡服務，以迎接新一浪的頻寬需求。此外，我們與國際交換中心攜手推出世界級互聯網對等互連平台，推動香港成為亞洲首屈一指的互聯網交換樞紐。

此外，我們於二〇一一年推出千兆接入網絡，為流動發射站提供千兆以太網專線服務，此舉將有助和記環球電訊，在各流動營辦商相繼於二〇一二年或其後推出LTE服務之際，鞏固其作為基幹線路首選供應商的地位。

在企業及商業市場業務方面，我們繼續投資以擴大覆蓋商業樓宇的範圍，以及推出千兆被動式光網絡(GPON)寬頻服務。我們正於黃竹坑興建的新一期數據中心，預計於二〇一二年啟用，主要為金融服務客戶及跨國企業提供主機託管及設施管理服務。

在消費市場方面，我們的「光纖到樓」電訊網絡將持續擴展本地住宅市場的用戶覆蓋，提供速度高達1Gbps的超高速寬頻服務，讓我們盡享優勢，以擴大市佔率。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財務回顧

集團的營業額由二〇一〇年的98.80億港元增加36%至二〇一一年的134.07億港元。其中服務收入由二〇一〇年的80.88億港元上升至二〇一一年的84.68億港元。受惠於市場對智能設備的增長需求，硬件收入由二〇一〇年的17.92億港元上升至二〇一一年的49.39億港元。

包括出售貨品成本在內的總營業支出總額由二〇一〇年的87.73億港元增至二〇一一年的119.75億港元，與營業額增長一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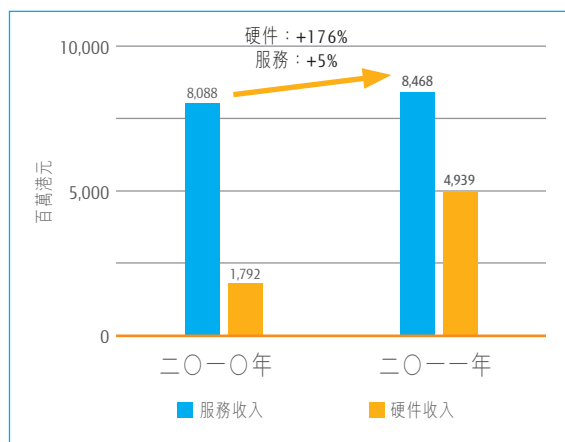
二〇一一年的利息稅項折舊及攤銷前盈利為26.11億港元，與二〇一〇年的21.94億港元比較，增加19%。營業溢利則由二〇一〇年的11.07億港元上升至二〇一一年的14.32億港元，增幅達29%。

集團的資產負債比率(按負債淨額除以權益總額計算)維持於35%之水平。利息及其他融資成本由二〇一〇年的1.28億港元減少至二〇一一年的1.24億港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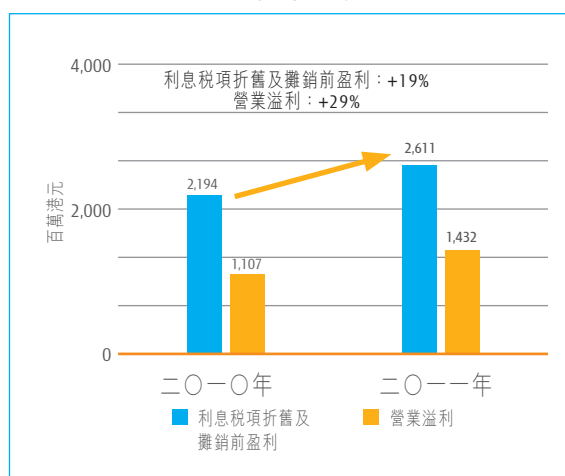
應佔共同控制企業虧損由二〇一〇年的2,100萬港元下降至二〇一一年的400萬港元，稅項則由二〇一〇年的6,300萬港元削減至二〇一一年的4,900萬港元。

整體而言，集團於二〇一一年所錄得的本公司股東應佔溢利為10.20億港元，與二〇一〇年的7.55億港元比較，增長3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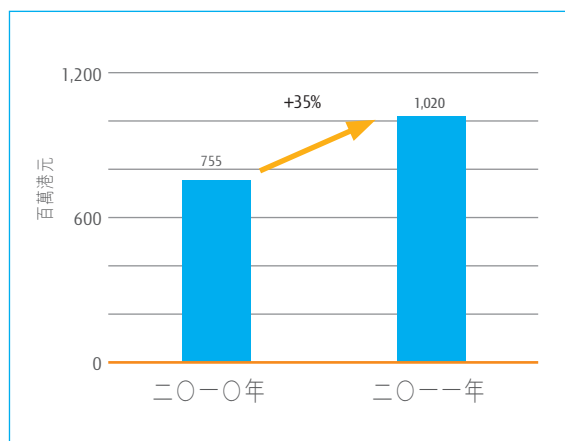
綜合營業額



利息稅項折舊及攤銷前盈利 與營業溢利



年度溢利



業務回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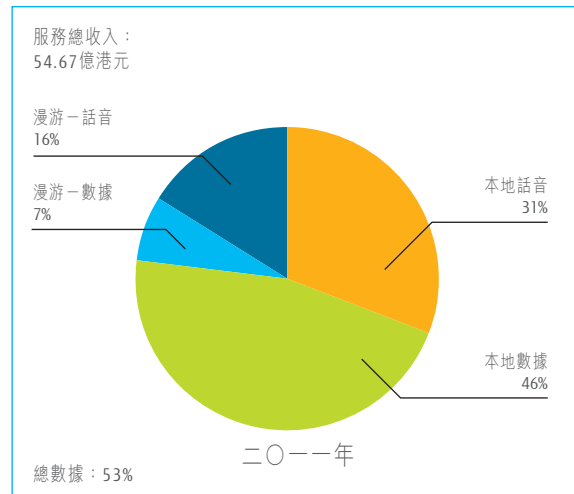
集團從事兩項主要業務－流動通訊業務及固網業務。

香港及澳門的流動通訊業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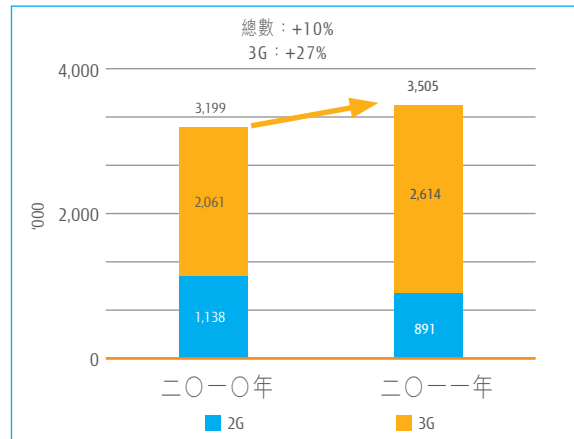
於二〇一一年，集團旗下流動通訊業務增長刷新紀錄，營業額佔綜合營業額逾70%。受惠於智能設備越趨普及，流動通訊業務的營業額由二〇一〇年的69.50億港元上升50%至二〇一一年的104.06億港元。其中服務收入由二〇一〇年的51.58億港元上升至二〇一一年的54.67億港元。客戶對數據服務的需求與日俱增，本地及漫遊數據收入佔整體流動通訊服務收入53%。

我們的客戶人數不斷增長，截至二〇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香港及澳門的客戶人數合共351萬名，其中3G客戶約佔75%，顯示高回報用戶的比例上升。與二〇一〇年相比，3G客戶增加55萬至261萬名，增幅達27%。於二〇一一年，香港及澳門的後繳客戶人數為200萬名。

流動通訊服務營業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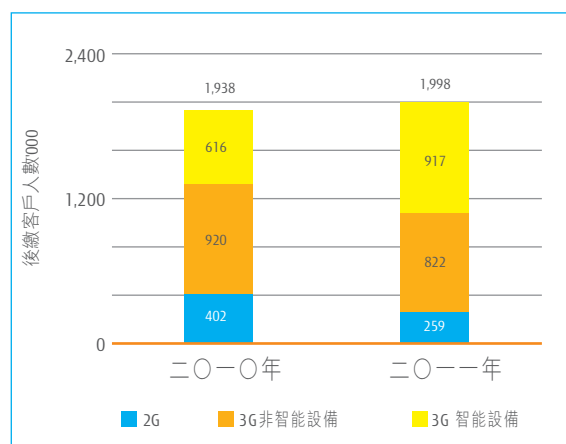


總客戶人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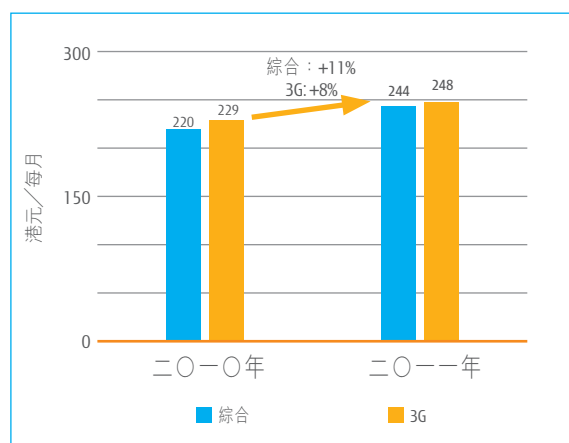
我們提供各式各樣的流動數據服務及具競爭力的服務收費計劃，帶動客戶對頻寬的需求。而備受市場歡迎的智能設備，如智能手機及平板電腦等，亦進一步推高智能設備使用者的比例。使用智能設備的3G後繳客戶大增至49%，而智能手機在3G後繳客戶群的滲透率則由二〇一〇年的40%攀升至二〇一一年的53%，反映我們不斷推動客戶使用更高端服務的成果。

智能設備滲透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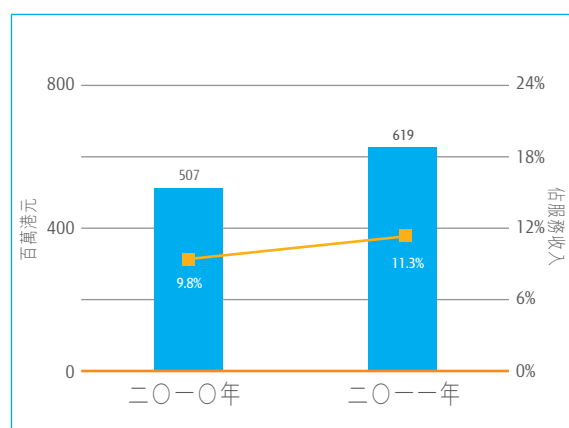
智能設備日趨普及，亦進一步帶動客戶每月平均消費的增長。綜合後繳客戶每月平均消費由二〇一〇年的220港元增長至二〇一一年的244港元。而3G後繳客戶每月平均消費則由二〇一〇年的229港元上升至二〇一一年的248港元。

後繳客戶每月平均消費



利息稅項折舊及攤銷前盈利由二〇一〇年的12.38億港元增加38%至二〇一一年的17.12億港元，此乃主要由於強勁的電訊硬件銷售及數據服務需求帶動營業額增長，以及集團審慎實施多項成本規劃措施所致。營業溢利則由二〇一〇年的7.92億港元上升49%至二〇一一年的11.84億港元。

流動通訊業務資本開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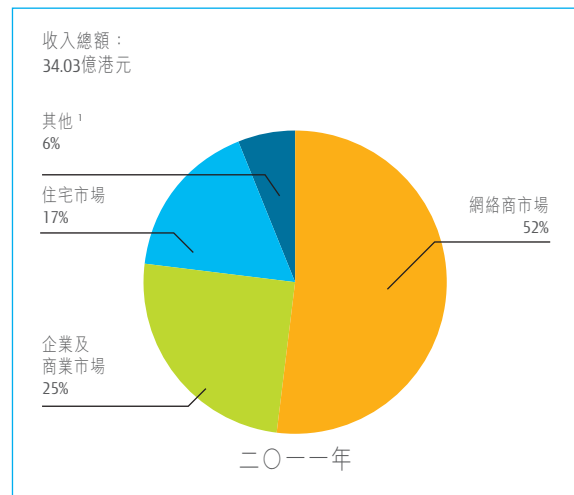


二〇一一年的資本開支為6.19億港元，資本開支佔服務收入比率則為11.3%。

固網業務

營業額由二〇一〇年的32.86億港元增長4%至二〇一一年的34.03億港元。二〇一一年來自網絡商市場的收入為17.81億港元，與二〇一〇年的15.88億港元比較，上升12%。來自企業及商業市場的收入水平與去年相若，由二〇一〇年的8.38億港元微升至二〇一一年的8.40億港元。由於住宅市場價格競爭激烈，二〇一一年來自住宅市場的收入為5.83億港元，二〇一〇年則為6.42億港元。集團在網絡商市場已建立穩固地位，並受惠於該市場持續上升的國際長途電話及數據服務收入，以及向高回報企業客戶提供高速及可靠的網絡服務。因此，整體固網業務能夠持續穩健增長。

固網業務營業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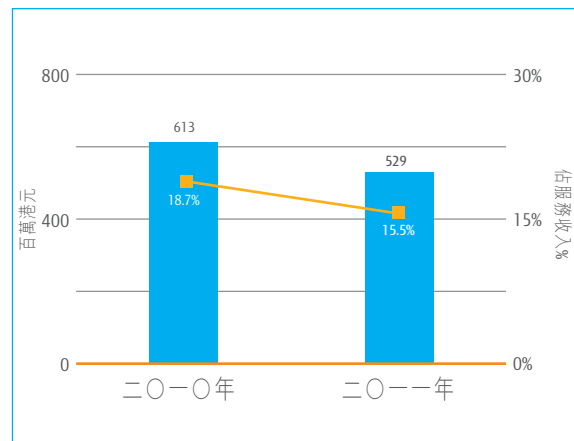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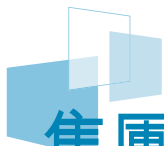
¹ 其他包括來自互連收費及數據中心的收入。

二〇一一年的利息稅項折舊及攤銷前盈利為10.16億港元，二〇一〇年則為10.64億港元，此乃由於家居話音市場競爭激烈，惟有關影響受惠於網絡商及商業市場的業務增長而局部抵銷。二〇一一年的營業溢利為3.64億港元，較二〇一〇年的4.22億港元下降5,800萬港元。此項下跌乃由於上述所提及的利息稅項折舊及攤銷前盈利減少，以及集團撇銷位於港珠澳大橋工地的海底電纜所錄得的4,400萬港元非經常性虧損所致。

二〇一一年的資本開支為5.29億港元，資本開支佔收入比率則下降至15.5%。

固網業務資本開支





集團資本資源及其他資料

庫務管理

集團主要庫務及融資政策著重於流動資金管理及維持最佳流動資金水平，同時為附屬公司營運提供具成本效益的資金。集團的庫務部門提供中央化服務，以管理集團資金需要，並監察財務風險，包括與利率、匯率以及交易對方有關的風險。

集團審慎規劃使用衍生融資工具，在適當的時候僅用作風險管理，主要以利率及外匯掉期以及外匯期貨合約作對沖交易及調控集團的資產及負債。集團的政策是不參與投機性的衍生融資工具交易或投資金融產品，包括對沖基金或類似工具。

現金管理及資金

一般而言，集團主要以銀行借貸形式籌集融資以滿足經營附屬公司的資金需求。集團會密切監察其整體負債狀況，包括定期檢討其融資成本及到期日情況，為融資作好準備。

利率風險

集團受有關港元借貸的利率變動風險影響。集團集中減低整體借貸成本以管理利率風險。

外匯風險

集團在香港及澳門經營電訊業務，交易以港元及澳門元計值。集團亦面對其他匯率變動風險，主要與以美元及歐元計值的若干應收或應付賬款及銀行存款有關。

信貸風險

集團為其各附屬公司設立中央現金管理制度，並審慎地管理盈餘資金。存款通常存放於最低限度獲得標準普爾及穆迪給予AA-/Aa3 信貸評級的銀行或金融機構。為管理交易對方信貸風險，任何於偏離上述信貸評級的銀行或金融機構的存款須獲高級管理層批准。另外，盈餘資金亦可投資於有價證券，如美國國庫債券及由標準普爾或穆迪之短期評級為A1/P1 或以上及長期評級在AA-/Aa3 或以上及信譽良好的發行人所發行的商業票據或存款證。交易對方及投資產品須獲集團財務總裁批准。

管理層亦持續監管集團因經營活動而面對的交易對方信貸風險。

流動資金及資本資源

集團透過股本、內部產生之資金及外部借貸以應付融資所需。於截至二〇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按本公司認股權計劃獲行使而發行額外2,250,000股每股面值0.25港元之股份。於二〇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集團錄得股本為12.05億港元及權益總額為104.13億港元。

於二〇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現金及現金等值為1.82億港元(二〇一〇年：1.80億港元)，其中63%為港元、10%為美元，其餘則以其他貨幣列值。於二〇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集團錄得以港元計值並須於二〇一二年年底償還之銀行借貸為38.53億港元(二〇一〇年：35.66億港元)。於年底後，集團已獲得5.00億港元的短期貸款信貸額度及收到多間金融機構提出的多個再融資建議，集團正考慮及評估其建議是否符合股東的最佳利益。於二〇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資產負債比率(按負債淨額除以權益總額計算)為35%(二〇一〇年：35%)。

現金流

集團受惠於經營業務現金流穩定增長而保持穩健之財務狀況。於截至二〇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集團之經營業務產生及投資活動所用之現金淨額分別為25.90億港元(二〇一〇年：22.96億港元)及22.92億港元(二〇一〇年：11.28億港元)。集團於二〇一一年年度之資金淨流出主要包括購入物業、電訊設施及設備、購入一段無線電頻譜而支付之頻譜使用費及股息。

集團資產抵押

於二〇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除根據互換股份質押安排將集團持有50%權益之合營企業之若干股份向該合營企業另一合營夥伴提供質押外，集團概無抵押任何重大資產。

資本開支

截至二〇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物業、電訊設施及設備之資本開支為11.48億港元，二〇一〇年則為11.19億港元，反映集團持續投資於網絡升級與擴展以支持業務增長。

購入無線電頻譜

於截至二〇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集團購入900兆赫其中一段無線電頻譜，以於香港提供流動通訊服務，為期十五年。頻譜之成本為10.80億港元。

或然負債

於二〇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集團與履約擔保及財務擔保有關之或然負債為8.10億港元(二〇一〇年：7.04億港元)。或然負債主要包括就集團頻譜牌照責任向香港電訊管理局發出之履約保證。

資本承擔

於二〇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集團有關物業、電訊設施及設備、無線電頻譜及於共同控制企業之投資的總資本承擔合共為22.04億港元(二〇一〇年：13.88億港元)。



環境、社會與管治報告



1 集團鼓勵僱員參與平衡工作與生活的活動及社區服務。



2 3 員工積極參與義務工作。

集團致力維持業務及所在社區的長遠可持續發展。我們努力不懈審慎管理業務，為客戶提供優質的產品和服務，亦透過勤奮而專注的僱員團隊執行管理層的決策。

與利益相關人士的溝通

我們與利益相關人士包括股東、顧客、僱員、供應商、債權人、監管機構及公眾保持緊密聯繫。我們透過具建設性的溝通，努力平衡各方意見和利益，從而為本公司與所在社區釐定長遠的發展方向。

股東

本公司致力鞏固長遠的股東價值。集團維持與財經界包括分析師、基金經理與機構投資者的定期討論，以增加公司的透明度。



4 我們以善款及服務贊助形式，全力支持社區及慈善活動。



5 來自脊髓肌肉萎縮症慈善基金會的小朋友，於3Experience Workshop體驗流動通訊的樂趣。

顧客

客戶意見對集團的業務營運尤其重要。我們採用多項途徑，收取顧客意見及建議，以改善產品與服務。我們更採用社交網絡工具等嶄新科技收集顧客意見。

僱員

勤奮而專注的僱員是公司的骨幹。我們重視忠誠勤奮的員工，隨着集團不斷擴充，他們將可獲得不少事業發展機會。此外，集團採納非歧視的招聘與僱用守則，以及致力提供安全與健康的工作環境。

賣方/供應商

集團實施服務供應商甄選政策，並將最佳守則包括審核服務及產品質素、過往表現、財務狀況及市佔率列入考慮之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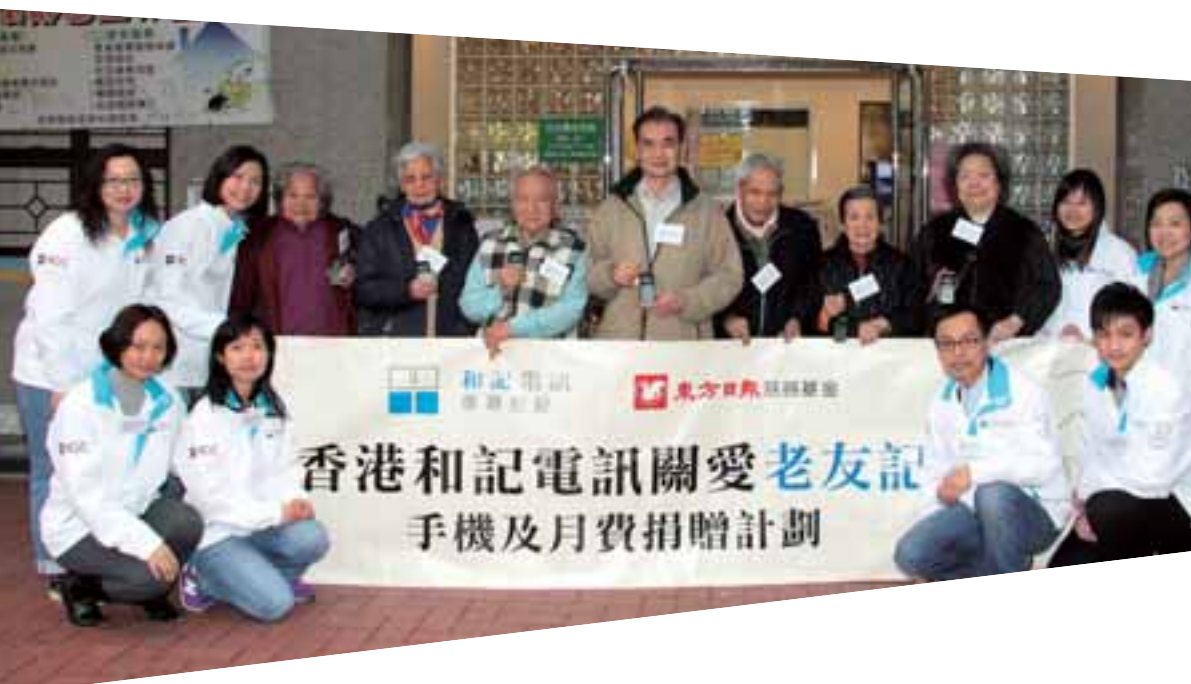
政府/公眾

我們竭力遵守業務所在管轄區域的法律與規例，普羅大眾也是本公司重要的利益相關人士。而穩定繁盛的社區對集團的穩定增長及未來的長遠發展亦十分重要。

工作環境質素

截至二〇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集團共聘用1,791名全職員工；而截至二〇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連同各董事酬金，僱員成本合共為6.46億港元。

我們深信僱員質素對維持公司的市場領導地位極為重要。因此，我們致力吸納及挽留人才，讓他們在我們著重公平、互相尊重及誠信等信念的工作環境中，朝著目標，全力以赴。我們為僱員提供具競爭力的薪酬福利，回報與員工表現掛鉤，並每年檢討薪酬、工作情況、花紅及獎勵制度。福利包括醫療保障、強積金、退休計劃、長期服務獎及認股權計劃。



1 長者透過體驗簡單易用的手機及服務，投入流動通訊世界。



2 集團義工與匠智會的青少年互動交流。

我們非常重視僱員的事業發展，按集團需要提供廣泛及持續的培訓。我們亦鼓勵僱員參與平衡工作與生活的活動及社區服務。二〇一一年內所舉辦的相關活動包括員工戶外活動、體育活動、義務工作及支持慈善團體的項目。

集團致力為所有僱員提供健康及安全的工作環境。集團於設計、運作及保養維修旗下設施時，會考慮僱員的健康及安全，亦與員工保持溝通，以正面態度處理職業健康及安全相關事宜。

環境保護

集團獲「RepuTex A」評級，並於其有關環境、社會及管治表現的首20名香港評級中位列十二。

減少用紙為集團長期環保策略的其中一環。因此，集團繼續推行大型「無紙化」活動，鼓勵客戶改以電郵或短訊收取電子帳單資料。活動有助減少紙張帳單的數量，並彰顯我們以推動環境的可持續性及以負責任態度發展業務之一貫承諾。

在辦公大樓管理方面，我們使用Nanoflex反光板照明，有助減少照明設備的數量及能源耗用。我們亦安裝大廈管理系統軟件，有效控制空調及照明系統，節約能源。我們透過回收及使用環保文具，以及一系列節約用紙及能源的措施，更有效地使用資源，減少廢物。

營運守則

保障消費者權益

確保顧客滿意產品和服務質素為集團的重要任務之一。我們實行嚴謹的個人資料保障機制，保障顧客私隱，並不斷提醒員工有關客戶安全及保障的重要性。集團除印製指引和手冊外，亦定期為前線員工提供客戶應對相關培訓，以保障客戶個人資料。



3 公司義工與受惠於匡智會午膳資助計劃的小朋友一同閱讀，打成一遍。



4 集團捐贈手機予多家慈善機構，加強社區聯繫。

反貪污

集團非常著重在反貪污工作的責任。於二〇一一年，我們舉辦多項企業管治講座，檢討良好的業務守則、防貪措施與指引、營運守則和商業道德。所有管理人員亦與員工溝通並竭力傳達良好的企業管治文化。此外，我們已更新多項集團政策其中包括防止賄賂及反貪污。

社區服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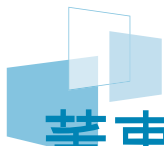
我們秉承服務社區的堅定承諾，舉辦慈善活動，支持各類型社會公益活動。於二〇一一年，我們向慈善機構合共捐款約 500,000 港元。

我們積極為脊髓肌肉萎縮症慈善基金的小朋友舉辦 3 體驗工作坊，由員工作東道，讓該基金的會員體驗流動通訊的樂趣，以及最新的流動通訊設備。

我們亦向香港紅十字會、東華三院、聖雅各福群會、香港明愛社會工作服務部、中華傳道會恩光老人中心等慈善機構捐贈流動電話。

集團全力支持匡智會所舉辦的午膳資助計劃，為來自低收入家庭的學生提供免費午餐。我們亦捐款資助香港單親協會的成人教育資助計劃，讓學員受惠於再培訓課程。

二〇一一年內，我們以善款或服務贊助形式，或透過短訊及隨帳單郵寄單張的形式，為社區及慈善團體提供免費宣傳，全力支持各項籌款活動、體育項目、健康推廣活動及社會福利計劃。



董事會及高級管理層

董事會

霍建寧

主席兼非執行董事

霍建寧，六十歲，自二〇〇九年三月四日出任本公司主席兼非執行董事，並於二〇一〇年五月十一日起出任本公司非執行董事周胡慕芳女士之替任董事。他亦是本公司薪酬委員會成員。他是和記黃埔有限公司(「和黃」)的執行董事兼集團董事總經理、和記港陸有限公司(「和記港陸」)、Hutchison Telecommunications (Australia) Limited (「HTAL」)、Hutchison Port Holdings Management Pte. Limited (「HPH」)(和記港口控股信託之託管人一經理)及電能實業有限公司(「電能實業」)的主席以及赫斯基能源公司(「赫斯基」)的聯席主席。他亦是長江基建集團有限公司(「長江基建」)的副主席。同時，他是長江實業(集團)有限公司(「長實」)的非執行董事、和記企業有限公司(「和記企業」)及Ommaney Holdings Limited (「OHL」)的董事；上述三間公司(長實、和記企業及OHL)及和黃均為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所界定之本公司主要股東。他持有文學學士學位及財務管理文憑，並為澳洲特許會計師協會會員。

呂博聞

副主席兼非執行董事

呂博聞，六十一歲，自二〇〇九年三月四日出任本公司副主席兼非執行董事。他是和記電訊集團控股有限公司(「和電集團控股」)的董事，該公司為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所界定之本公司主要股東。呂先生掌管和記亞洲電訊集團包括其於印尼、越南和斯里蘭卡的電訊業務。他亦監管愛爾蘭和奧地利的電訊營運，及協助和記黃埔集團旗下其他電訊營運及有關投資。呂先生最初於一九八六年加入和記傳訊有限公司，並於一九九三年出任其董事總經理。於一九九六年至二〇〇〇年四月期間出任和記電訊(香港)有限公司(「和記電訊」，本公司之附屬公司)董事總經理，掌管香港、中國、台灣及澳門之流動電訊、固網、多媒體、互聯網及傳呼業務。他自二〇〇一年五月起，負責監管和記黃埔集團旗下多項電訊項目之營運及新業務發展，尤其是自二〇〇四年至二〇一〇年期間擔任和記電訊國際有限公司的執行董事及行政總裁。他持有理學學士學位。

黃景輝

執行董事兼行政總裁

黃景輝，六十三歲，自二〇〇九年三月四日出任本公司之執行董事兼行政總裁。他自二〇〇四年三月起迄今出任和記環球電訊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之附屬公司)執行董事。他於一九九六年加盟和記黃埔集團，擔任和記電訊技術總監，於一九九八年晉升為和記電訊之固網總監，負責發展固網業務的基建設施、服務拓展及市場推廣。他在二〇〇〇年至二〇〇五年期間獲委任為和記環球電訊有限公司(「和記環球電訊」，本公司之附屬公司)行政總裁，其後獲委任為和記電訊行政總裁。於加盟和記電訊之前，黃先生曾於香港電訊歷任多項要職，從中汲取廣博的電訊業務經驗。他持有英國伯明翰大學電訊學碩士學位，亦為香港工程師學會資深會員。

周胡慕芳

非執行董事

周胡慕芳，五十八歲，自二〇〇七年出任本公司董事並於二〇〇九年三月四日獲委任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她是和黃的執行董事兼副集團董事總經理、長江基建、和記港陸及電能實業的執行董事，及HTAL的董事。同時，她是和記企業、OHL、和電集團控股、Hutchison Telecommunications Investment Holdings Limited (「HTIHL」) 及 Hutchison Telecommunications Holdings Limited (「HTHL」) 的董事；該等公司及和黃均為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所界定之本公司主要股東。她亦是長江基建、電能實業、HTAL、TOM集團有限公司(「TOM集團」)及HPH(和記港口控股信託之託管人—經理)之替任董事。她曾任TOM集團之非執行董事。她是合資格律師，並持有商業管理學士學位。

陸法蘭

非執行董事

陸法蘭，六十歲，自二〇〇九年三月四日出任本公司非執行董事。他是和黃的執行董事兼集團財務董事、TOM集團的非執行主席、長江基建及電能實業的執行董事、長實及HPH(和記港口控股信託之託管人—經理)的非執行董事、以及HTAL及赫斯基的董事。同時，他是The Li Ka-Shing Unity Trust之信託人Li Ka-Shing Unity Trustee Company Limited、The Li Ka-Shing Unity Discretionary Trust之信託人Li Ka-Shing Unity Trustee Corporation Limited及另一全權信託基金之信託人Li Ka-Shing Unity Trustcorp Limited、和記企業、OHL、和電集團控股、HTIHL及HTHL的董事；該等公司以及長實及和黃均為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所界定之本公司主要股東。他亦是HTAL之替任董事。他持有文學碩士學位及民事法學士學位，亦是加拿大魁北克省及安大略省大律師公會及律師公會會員。

黎啟明

非執行董事

黎啟明，五十八歲，自二〇〇九年三月四日出任本公司非執行董事，並於二〇一〇年五月十一日起出任本公司非執行董事陸法蘭先生之替任董事。他是和黃的執行董事、和記港陸的副主席以及HTAL的董事。同時，他是和記企業的董事；和記企業及和黃均為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所界定之本公司主要股東。他亦是和記港陸及HTAL之替任董事。他於不同行業已擁有逾二十八年管理經驗。他持有理學(榮譽)學士學位及工商管理碩士學位。

張英潮

獨立非執行董事

張英潮，六十四歲，自二〇〇九年四月三日出任本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並於二〇一〇年三月八日起出任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王芻鳴博士之替任董事。他是本公司審核委員會主席及薪酬委員會成員。他是長實、長江基建、中核國際有限公司、科瑞控股有限公司、志鴻科技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新世界百貨中國有限公司、盛高置地(控股)有限公司、TOM集團及BTS Group Holdings Public Company Limited之獨立非執行董事，以及Worldsec Limited之執行董事兼副主席。長實為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所界定之本公司主要股東。他是香港證券及期貨事務上訴審裁處成員及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諮詢委員會委員。張先生持有數學理學學士學位及營運研究及管理理學碩士學位。

藍鴻震

獨立非執行董事

藍鴻震，七十一歲，自二〇〇九年四月三日出任本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他是本公司薪酬委員會主席及審核委員會成員。他現任藍鴻震顧問有限公司主席。他亦是長江基建、和記港陸、泓富資產管理有限公司(泓富產業信託之管理人)、置富資產管理有限公司(置富產業信託之管理人)、澳門博彩控股有限公司及南洋商業銀行有限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他亦是三井物產(香港)有限公司之高級顧問。藍先生曾擔任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民政事務局長，直至二〇〇〇年七月退休。在三十九年公務員生涯中，他曾於多個不同政府部門工作，並於二〇〇〇年七月一日獲頒金紫荊星章(GBS)。於二〇〇三年一月，他獲委任為中國人民政治協商會議全國委員會委員。藍先生為特許秘書，以及香港特許秘書公會及英國特許秘書及行政人員公會之資深會員。他持有英國倫敦大學之學士學位及於波士頓哈佛商學院完成Advanced Management Program (AMP)。他曾為牛津大學Queen Elizabeth House之訪問院士。

王葛鳴

獨立非執行董事

王葛鳴，五十九歲，自二〇〇九年四月三日出任本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她是本公司之審核委員會成員。她現任中國人民政治協商會議全國委員會委員，及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策略發展委員會委員。此外，她亦擔任香港科技大學顧問委員會委員及香港科技大學商學院顧問委員會成員，及香港大學校務委員會當選委員及校董會當然委員。她同時是香港青年協會總幹事、香港上海滙豐銀行有限公司董事及長實之獨立非執行董事。長實為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所界定之本公司主要股東。此外，她亦是滙豐銀行慈善基金諮詢委員會非執行主席、香港世界宣明會主席及Mars, Incorporated之環球顧問。她持有美國加州大學戴維斯分校社會學博士學位，並獲香港中文大學、香港理工大學、香港大學、香港教育學院及加拿大多倫多大學頒授名譽博士學位。

馬勵志

替任董事

馬勵志，四十四歲，自二〇〇九年六月九日出任本公司非執行董事黎啟明先生之替任董事。他於一九九六年二月加入長實，現任企業策略部總監及企業業務發展首席經理。長實為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所界定之本公司主要股東。他是泓富資產管理有限公司(泓富產業信託之管理人)的非執行董事。他亦是ARA Trust Management (Suntec) Limited (Suntec Real Estate Investment Trust之管理人)及置富資產管理有限公司(置富產業信託之管理人)之替任董事。他於銀行業、投資及組合管理、房地產發展及市場推廣，以及管理科技相關企業服務擁有超過二十二年經驗。馬先生持有財務學商學士學位及環球企業管理文學碩士學位。

高級管理層

施熙德

公司秘書

施熙德，六十歲，自二〇〇七年十一月起出任本公司之公司秘書。施女士為和黃之集團法律總監兼公司秘書。她是和記港陸之執行董事兼公司秘書，亦是和黃中國醫藥科技有限公司之非執行董事兼公司秘書及HPH(和記港口控股信託之託管人一經理)之副公司秘書。此外，她亦是和記企業之董事，並為和黃旗下多家公司之董事兼公司秘書。和黃及和記企業均為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所界定之本公司主要股東。她持有理學(教育)學士、雙文學碩士學位及教育碩士學位。她是香港、英格蘭及威爾斯以及澳洲維多利亞省之合資格律師，亦為英國特許秘書及行政人員公會及香港特許秘書公會資深會員。

陳婉真

財務總裁

陳婉真，四十八歲，自二〇〇五年八月起出任集團之財務總裁。她於一九九六年五月加盟集團。陳女士於二〇〇〇年起出任和記電訊之財務總監，並自二〇〇五年起獲委任為和記電訊及和記環球電訊之財務總裁。加盟集團之前，陳女士曾任職多間財富五百強跨國機構，累積豐富之財務管理經驗。她為合資格會計師及持有英國University of Warwick頒發之工商管理碩士學位，亦是多個專業會計組織之會員，包括英國特許公認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以及英格蘭及威爾斯特許會計師公會。她亦已完成劍橋大學暨香港大學高級行政人員課程及史丹福大學高級行政人員領導力課程。迄今，陳女士在電訊行業擁有逾十五年經驗。

龍佩英

營運總裁(流動電訊)

龍佩英，五十二歲，自二〇〇七年五月起出任集團之營運總裁(流動電訊)。龍女士早於二〇〇一年七月加入和黃集團擔任OHL之營運總監，其後成為香港業務之消費市場業務總監。加入和黃集團前，龍女士於香港多家流動通訊營辦商擔任不同管理職位，專責本地及國際業務項目。她持有美國Newport University頒發之工商管理碩士學位。迄今，龍女士在電訊行業擁有逾二十五年經驗。

鍾耀文

技術總裁(流動電訊)

鍾耀文，四十四歲，自二〇〇八年六月起出任集團之技術總裁(流動電訊)。鍾先生專責流動通訊業務的網絡工程、營運及資訊科技發展。他持有工商管理碩士學位，並於電訊業累積逾二十一年經驗。

何偉明

行政總裁(澳門)

何偉明，五十八歲，自二〇〇八年四月起出任行政總裁(澳門)。他於一九九四年三月加盟集團。何先生專責澳門的流動通訊業務。他持有電機工程學士學位，並於電訊業累積逾三十年經驗。

郭詠邦

國際業務總監

郭詠邦，五十二歲，自二〇〇二年六月起出任國際業務總監。郭先生專責固網之國際業務及環球發展。郭先生代表集團參與及身兼相關的電訊商策略聯盟主席。迄今，郭先生於電訊業累積逾三十一年經驗。

李一龍

業務總監－網絡服務及商業市場

李一龍，四十三歲，自二〇〇五年八月起出任業務總監－網絡服務及商業市場。他於二〇〇二年六月加盟集團。李先生專責固網業務之批發、網絡商及企業業務。他持有工商管理碩士學位，並於電訊業累積逾十九年經驗。

蔣勇翰

科技及營運總監－固網

蔣勇翰，四十六歲，自二〇〇九年五月起領導固網服務及營運團隊。他於二〇〇三年十一月加盟集團。蔣先生專責固網業務的網絡工程、營運及產品開發。他持有電子及電機工程學士學位，並於電訊業累積逾二十二年經驗。

馬婉華

法律及規管總顧問

馬婉華，三十七歲，自二〇一〇年十一月領導法律及規管團隊。她於二〇〇八年三月加盟和黃集團。馬女士專責法律及規管事務。她持有法學專業證書及法學士學位，並於法律界累積逾十三年經驗。

吳美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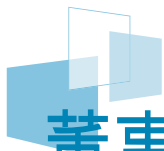
企業傳訊總經理

吳美玉，五十一歲，於二〇〇九年再度加盟出任企業傳訊總經理。吳女士專責各項企業傳訊事務。加盟集團之前，吳女士曾任職於本港多間大機構，負責宣傳、推廣及公共關係事務等工作。迄今，她累積逾二十七年公共關係經驗，期間十六年為集團服務。

王壯生

人力資源及機構發展總監

王壯生，四十九歲，自二〇一二年一月起出任集團之人力資源及機構發展總監。他於二〇〇一年四月加盟和黃集團。王先生專責人力資源管理、人才及機構發展事務。他持有工商管理學士學位，並於人力資源管理方面累積逾二十二年經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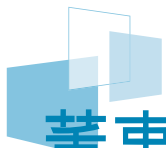


董事資料變動

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第13.51B條，於二〇一一年中期報告日期後本公司董事資料之變動載列如下：

董事姓名	變動詳情
霍建寧	於二〇一二年一月一日不再擔任本公司薪酬委員會主席，惟留任為該委員會成員
黃景輝	酬金總額較二〇一〇年增加1,675,383港元至13,341,189港元
周胡慕芳	於二〇一二年三月五日辭任TOM集團有限公司*(「TOM集團」)的非執行董事及獲委任為TOM集團非執行主席陸法蘭先生之替任董事
藍鴻震	於二〇一二年一月一日獲委任為本公司薪酬委員會主席
王葛鳴	於二〇一二年二月一日獲委任為滙豐銀行慈善基金諮詢委員會非執行主席

* 其股份於聯交所主板上市的公司



董事會報告

董事欣然向股東提呈截至二〇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報告及經審核財務報表。

主要業務

本公司之主要業務為投資控股。其主要附屬公司之業務載於第 122 至第 123 頁。

集團溢利

綜合損益表載於第 69 頁，該表顯示集團截至二〇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溢利。

股息

於二〇一一年九月六日向股東支付中期股息每股 5.16 港仙。

董事會建議於二〇一二年六月六日向於二〇一二年五月二十八日(即釐定收取建議末期股息權利之記錄日期)登記為股東之人士派發末期股息每股 10.70 港仙或總額 5.16 億港元。

儲備

集團及本公司年內之儲備變動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3。

慈善捐款

集團年內向慈善機構捐款約 50 萬港元(二〇一〇年：30 萬港元)。

物業、電訊設施及設備

物業、電訊設施及設備變動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3。

股本

本公司股本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2。

董事

於二〇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包括九名董事：霍建寧先生(主席兼非執行董事)、呂博聞先生(副主席兼非執行董事)、黃景輝先生(執行董事)，三名非執行董事即周胡慕芳女士、陸法蘭先生及黎啟明先生(馬勵志先生為黎啟明先生之替任董事)，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張英潮先生、藍鴻震先生及王葛鳴博士。

根據本公司之組織章程細則第84條，呂博聞先生、周胡慕芳女士及藍鴻震先生將於即將召開的股東週年大會輪值退任，惟符合資格並願膺選連任。

本公司已接獲獨立非執行董事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3.13條就彼等之獨立性作出之確認書。本公司認為全體獨立非執行董事均具獨立性。

董事個人資料載於第32至第34頁。

董事服務合約

擬於即將召開的股東週年大會上膺選連任之董事並無與本公司訂立本公司不得於一年內不付賠償(法定賠償除外)而終止之服務合約。

合約權益

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概無訂立任何對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業務有重大影響，且董事直接或間接擁有重大權益而於年終時或年內任何時間仍然生效之合約。

持續關連交易

截至二〇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集團進行下列持續關連交易(「持續關連交易」)：

(i) 向和記黃埔有限公司(「和黃」)及其附屬公司(統稱「和黃集團」)提供數據中心服務

於本公司股份於二〇〇九年五月八日(「上市日期」)在聯交所上市前，和記環球數據中心有限公司(「和記環球數據中心」，本公司一間附屬公司)與和黃集團之成員公司(包括屈臣氏有限公司、和記企業有限公司(「和記企業」)及新城廣播有限公司)於不同日期訂立總服務協議，有關協議規定框架條款，據此，和記環球數據中心和和黃集團相關成員公司可不時另行訂立服務訂單，向和黃集團提供數據中心服務。根據總服務協議(任何一方可隨時向另一方作出不少於三十日事先書面通知終止)，有關之數據中心服務包括數據中心設施(例如供電、電訊接駁、空調、防火及保安系統)、硬件及軟件管理，以及共用存放設備服務。和黃集團有關成員公司須預繳用戶月費予和記環球數據中心，並支付按該等數據中心服務用量計之費用。月費款額及提供該等數據中心服務之初步期限(除非其中一方通知對方終止服務，否則會自動續期)，乃由和黃集團之有關成員公司與和記環球數據中心就個別服務分別訂立及議定，而該等訂單乃於需要有關數據中心服務時簽訂。

和黃集團各成員公司為本公司主要股東之聯繫人士，因而為本公司之關連人士。因此，根據上市規則，上述交易構成或將構成本公司之持續關連交易。

(ii) 集團與NTT DoCoMo, Inc. (「DoCoMo」) 及其附屬公司 (統稱「DoCoMo集團」) 訂立之漫遊安排

於上市日期前，集團成員公司與DoCoMo於不同日期訂立協議，據此，集團及DoCoMo集團各自之成員公司之用戶可於外地透過對方電訊網絡享用漫遊服務。組別當中每對漫遊合作夥伴將視乎其客戶於對方網絡產生之漫遊服務總量，於扣除抵減後每月支付漫遊費用，惟相同組別之不同漫遊合作夥伴之間不會進行任何抵減。任何一方可隨時向另一方發出不少於六個月事先書面通知終止提供該等服務。

DoCoMo及其附屬公司均為本公司若干附屬公司之主要股東或該等主要股東之聯繫人士，因而為本公司之關連人士。因此，根據上市規則，上述交易構成或將構成本公司之持續關連交易。

(iii) 和黃集團提供代理商服務

於上市日期前，A. S. Watson Group (HK) Limited (「屈臣氏集團」，和黃集團之成員公司)與Hutchison 3G Services (HK) Limited (「H3GSHK」，本公司一間附屬公司)於二〇〇四年五月二十七日訂立協議，據此，屈臣氏集團獲委任為H3GSHK之非獨家代理商，可於豐澤在香港經營之零售門市銷售由H3GSHK提供之3G手機及／或電訊服務。該協議由二〇〇四年三月三日開始並自二〇〇五年七月一日由H3GSHK轉讓予和記電話有限公司(「和記電話」，本公司之附屬公司)。於二〇〇九年四月二日，訂約方同意延長上述協議兩年，至二〇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並可每次自動續期三年，除非任何一方提早終止。

屈臣氏集團為本公司主要股東之聯繫人士，因而為本公司之關連人士。因此，根據上市規則，上述交易構成或將構成本公司之持續關連交易。

(iv) 和黃集團供應促銷商品

於上市日期前，本公司與屈臣氏集團於二〇〇九年二月十二日訂立協議，據此，集團成員公司可根據本公司與屈臣氏於二〇〇九年二月十二日訂立的總協議向和黃集團之相關成員公司(包括百佳超級市場、豐澤及／或屈臣氏(各自為屈臣氏集團之分部))購買現金券時就大額採購要求按面值提供合理折扣。該協議初步為期三年，其後每次自動續期三年，除非任何一方提早終止協議。購買該等現金券乃用於按集團之市場推廣策略，將其提供予集團流動及固網服務之若干新增及續約客戶。

和黃集團各成員公司均為本公司主要股東之聯繫人士，因而為本公司之關連人士。因此，根據上市規則，上述交易構成或將構成本公司之持續關連交易。

(v) 和黃集團提供全球採購服務

於上市日期前，集團多家成員公司已與和黃集團成員公司於不同日期訂立3G成本攤分協議，據此，和黃集團及集團之成員公司共同就集團成員公司推出及往後經營3G業務收購及發展資訊科技平台以及軟件解決方案及應用、硬件、內容及其他服務參與全球採購及發展計劃。根據該等3G成本攤分協議，集團有絕對酌情權（除收入、承擔之數量或其他方面之責任外），而和黃集團有責任讓集團（如其有意）參與任何攤分成本活動。集團相關成員公司已同意按適當比例承擔該等共同採購活動產生之外界與內部成本及開支總額。就集團成員公司履行若干關於全球採購活動之相關合約下之責任，若干和黃集團之成員公司已向相關交易對手提供擔保，作為按一般商業收費率向和黃集團支付擔保費及管理費之回報。

和黃集團各成員公司均為本公司主要股東之聯繫人士，因而為本公司之關連人士。因此，根據上市規則，上述交易構成或將構成本公司之持續關連交易。

(vi) 和黃集團與集團之間採購和黃集團供應及集團供應

於上市日期前，本公司與和記企業於二〇〇九年四月十七日訂立總協議（「和黃總協議」），據此，和記企業將按非獨家基準於集團或和黃集團相關成員公司提出合理要求時促使和黃集團之相關成員公司（就和黃總協議而言，包括和記企業直接或間接控制超過50%權益之實體及和記企業不時直接或間接擁有權益而可於該等實體之股東大會上行使或控制行使50%投票權之該等其他實體）提供或採購（如適當），而本公司將促使集團相關成員公司（就和黃總協議而言，包括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超過50%權益之實體及本公司不時直接或間接擁有權益而可於該等實體之股東大會上行使或控制行使50%投票權之該等其他實體（「本公司的共同控制實體」））採購或提供（如適當）以下類別之和黃集團或集團產品及服務及不時可能協定之其他產品或服務（分別指「和黃集團供應」及「集團供應」）：

- (a) 和黃集團供應包括知識產權特許授權；漫遊服務；賬單收費服務；電訊產品（例如內容）；本地及國際固網電訊服務（包括國際直撥電話（「IDD」）服務及國際專用線路）；辦公室、樓宇空間、停車場及倉庫之租賃及特許授權；蒸餾水、食物及飲料、雜貨、文具、辦公室文儀用品、電腦耗材、印刷服務、文件儲存管理服務及辦公室搬遷服務；酒店服務、旅遊及運輸服務；資訊科技相關服務（包括資訊科技平台開發服務、軟件解決方案及應用程式開發服務及其他專業服務）；市場推廣、廣告及宣傳服務；及合作發展視頻及電台節目；及
- (b) 集團供應包括流動電訊產品（包括流動電話、配件及相關產品）；流動電訊服務（包括IDD及漫遊服務及其他增值服務）；電訊及互聯網服務（包括本地及國際固網電訊服務、互聯網接達頻寬（連同增值服務），以及互聯網及網站寄存服務）；漫遊服務；及採購本地及國際固網電訊服務。

如本公司於二〇一一年十二月三十日公告，本公司與和記企業同意自二〇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起終止和黃總協議，並按與和黃總協議大致相同之條款及條件就和黃集團及集團的下列類別之產品及服務訂立為期三年的新總協議，自二〇一二年一月一日起生效（「二〇一二年和黃總協議」）：

- (a) 二〇一二年和黃集團供應（「二〇一二年和黃集團供應」）包括知識產權特許授權；漫遊服務；賬單收費服務；電訊產品（例如內容）；本地及國際固網電訊服務（包括IDD服務及國際專用線路）；辦公室、樓宇空間、停車場與倉庫之租賃及特許授權；蒸餾水、食物及飲料、雜貨；文具、辦公室文儀用品；電腦耗材；印刷服務；文件儲存管理服務；辦公室搬遷服務；酒店服務；旅遊及運輸服務；資訊科技相關服務（包括資訊科技平台開發服務、軟件解決方案及應用程式開發服務及其他專業服務）；市場推廣、廣告及宣傳服務；促銷商品；合作發展視頻及電台節目；代理商服務；全球採購服務；以及手機及其他設備；及
- (b) 二〇一二年集團供應（「二〇一二年集團供應」）包括數據中心服務（包括數據中心設施（例如供電、電訊接駁、空調、防火及保安系統）、硬件與軟件管理及共用存放設備服務）、流動電訊產品（包括流動電話、配件及相關產品）；流動電訊服務（包括IDD及漫遊服務及其他增值服務）；電訊及互聯網服務（包括本地及國際固網電訊服務、互聯接達網頻寬連同增值服務、以及互聯網及網站寄存服務）；漫遊服務；採購本地及國際固網電訊服務。

和黃集團各成員公司（包括和記企業直接或間接控制超過50%權益之實體及和記企業不時直接或間接擁有權益而可於該等實體之股東大會上行使或控制行使50%投票權之該等其他實體）均為本公司主要股東之聯繫人士，因而為本公司之關連人士。因此，根據上市規則，和黃總協議項下之交易構成及二〇一二年和黃總協議項下擬進行之交易將構成本公司之持續關連交易。

集團(a)截至二〇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二〇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〇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年購入二〇一二年和黃集團供應之年度上限分別為3.08億港元、3.59億港元及4.24億港元；及(b)截至二〇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二〇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〇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年提供二〇一二年集團供應之年度上限分別為2.50億港元、2.72億港元及2.93億港元。

集團與和黃集團於本節第(i)、(iii)、(iv)、(v)及(viii)項下之交易以及集團與和記電訊國際有限公司（「和電國際」）及其附屬公司（統稱「和電國際集團」）於本節第(vii)項下之交易受限於及將繼續受限於二〇一二年和黃總協議。

(vii) 集團與和電國際集團之間採購和電國際集團供應及集團供應

於上市日期前，本公司與和電國際於二〇〇九年四月十七日訂立總協議（「和電國際總協議」），據此，和電國際將按非獨家基準於集團或和電國際集團之相關成員公司提出合理要求時促使和電國際集團之相關成員公司（就和電國際總協議而言，包括和電國際直接或間接控制超過50%權益之實體及和電國際不時直接或間接擁有權益而可於該等實體之股東大會上行使或控制行使50%投票權之該等其他實體）提供或採購（如適當），而本公

司將促使集團相關成員公司(就和電國際總協議而言，包括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超過50%權益之實體及本公司的共同控制實體)採購或提供(如適當)以下類別之和電國際集團或集團之產品及服務及不時可能協定之和電國際集團或集團其他產品或服務(分別指「和電國際集團供應」及「集團供應」)：

- (a) 和電國際集團供應包括辦公室、樓宇空間、停車場及倉庫之租賃及特許授權；漫遊服務；及一般庫務管理服務；及
- (b) 集團供應包括數據中心服務(包括數據中心設施(例如供電、電訊接駁、空調、防火及保安系統)、硬件及軟件管理及共用存放設備服務)；流動電訊服務(包括本地話音、IDD及漫遊服務及其他增值服務)；電訊及互聯網服務(包括本地及國際固網電訊服務、互聯網接達頻寬(連同增值服務)，以及互聯網及網站寄存服務)；流動電訊產品(包括手機硬件及其他配件)及相關支援；及漫遊服務。

和電國際及和電國際集團各成員公司(包括和電國際直接或間接控制超過50%權益之實體及和電國際不時直接或間接擁有權益而可於該等實體之股東大會上行使或控制行使50%投票權之該等其他實體)均為本公司主要股東之聯繫人士，因而為本公司之關連人士。因此，根據上市規則，上述交易構成或將構成本公司之持續關連交易。

(viii) H3G Procurement Services S.à r.l. 向集團供應手機及其他設備

於上市日期前，和記電話與H3G Procurement Services S.à r.l.（「H3G Procurement」，和黃集團之附屬公司）於二〇〇七年三月二十七日訂立手機供應協議，據此，和記電話可選擇購買與其3G業務有關之手機及其他設備。H3G Procurement向和記電話提供之任何手機或其他設備按與賣家向H3G Procurement提供之條款及條件基本相同之條款及條件進行，惟單價一般可能包括主要因H3G Procurement在採購及測試手機以及產品、技術及賣家管理方面產生之成本而引致之額外款項。和記電話並無責任根據與H3G Procurement訂立之協議購買任何手機。該協議由二〇〇七年一月一日起計，初步為期三年，其後自動續期，可連續續期三次，每次三年，除非任何一方提早終止。

H3G Procurement為本公司主要股東之聯繫人士，因而為本公司之關連人士。因此，根據上市規則，上述交易構成或將構成本公司之持續關連交易。

授出豁免

於二〇〇九年四月十七日，基於本公司於二〇〇九年四月六日提交之資料(其後於二〇〇九年四月十六日經本公司提交之文件更新)及本公司於二〇〇九年四月二十日刊發之上市文件(「上市文件」)，聯交所就持續關連交易(就此而言，二〇一二年和黃總協議除外)向本公司授出一項有條件豁免，豁免嚴格遵守上市規則第14A章所訂明公告及/或獨立股東批准之規定。

持續關連交易之年度審閱

截至二〇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須根據上市規則規定進行年度審閱的每項持續關連交易各自之總額如下：

持續關連交易	截至二〇一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總額 (百萬港元)
(i) 提供數據中心服務	15
(ii) 集團與 DoCoMo 集團訂立之漫遊安排	
(a) 集團承擔開支	(a) 無
(b) 從 DoCoMo 獲取之收入	(b) 33
(iii) 和黃集團提供代理商服務	5
(iv) 和黃集團供應促銷商品	53
(v) 和黃集團提供全球採購服務	12
(vi) 和黃集團與集團根據和黃總協議採購產品及服務，以下列形式進行：	
(a) 和黃集團供應	(a) 135
(b) 集團供應	(b) 105
(vii) 和電國際集團與集團根據和電國際總協議採購產品及服務，以下列形式進行：	
(a) 和電國際集團供應	(a) 無
(b) 集團供應	(b) 0.1
(viii) H3G Procurement 供應手機及其他設備	2

本公司全體獨立非執行董事已審閱持續關連交易，並確認持續關連交易乃(i)屬於集團一般及日常業務；(ii)按一般商業條款或(如無足夠可作比較之交易以衡量是否屬於一般商業條款)不遜於集團向第三方提供或取得(視情況而定)之條款訂立；及(iii)根據有關協議之公平及合理且對本公司股東整體利益有利之條款進行。

根據已實行之工作，本公司核數師已在致董事會函件中確認，持續關連交易(i)已獲董事會批准；(ii)符合集團之定價政策(如有關交易涉及集團提供貨品及服務)；(iii)根據有關該等交易協議之條款進行；及(iv)並無超過上市文件所載之個別上限。

集團於截至二〇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訂立之關連人士交易之概要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3。除與長江實業(集團)有限公司(「長實」)及其附屬公司進行之交易外，該附註(b)段所概述的交易屬於上市規則項下的「持續關連交易」的定義，而該附註(c)段所概述的交易並不屬於上市規則項下的「關連交易」或「持續關連交易」的定義。

就有關集團截至二〇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所訂立之關連交易及持續關連交易(僅就該等未獲聯交所豁免及已於上文披露者而言)，本公司已遵守上市規則第14A章之披露規定。

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之權益及淡倉

於二〇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務證券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第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及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之該等條文被當作或視為由彼等擁有之權益及淡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記錄於該條所述之登記冊或須根據本公司所採納上市規則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及淡倉如下：

(I) 於本公司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之權益及淡倉

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之好倉

董事姓名	身份	權益性質	持有 股份數目	持有相關 股份數目	
				美國 存託股份	持股權 概約百分比
霍建寧	受控制公司之權益	公司權益	1,202,380 (附註1)	-	0.0250%
呂博聞	實益擁有人	個人權益	9,100,000	-	0.1889%
黃景輝	實益擁有人	個人權益	2,666,667	-	0.0553%
周胡慕芳	實益擁有人	個人權益	250,000	-	0.0052%
陸法蘭	實益擁有人	個人權益	-	255,000 (附註2)	0.0053%

附註：

1. 該等普通股份由霍建寧先生及其配偶擁有同等控制權之一家公司持有。
2. 17,000股美國存託股份(每股代表本公司15股普通股)由陸法蘭先生持有。

(II) 於本公司相聯法團之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之權益及淡倉

於本公司相聯法團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之好倉

霍建寧先生於二〇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擁有以下權益：

- (i) 6,010,875 股和黃普通股之公司權益，約佔和黃當時已發行股本之 0.141%；
- (ii) 5,100,000 股 Hutchison Telecommunications (Australia) Limited (「HTAL」) 普通股，約佔 HTAL 當時已發行股本 0.038%，當中分別包括 4,100,000 股普通股之個人權益及 1,000,000 股普通股之公司權益；
- (iii) 5,000,000 股和記港陸有限公司普通股之公司權益，約佔該公司當時已發行股本 0.056%；及
- (iv) (a) 由 Hutchison Whampoa International (03/13) Limited 發行面值 1,216,000 美元、息率為 6.50% 於二〇一三年到期之票據；(b) 由 Hutchison Whampoa International (09/19) Limited 發行面值 4,000,000 美元、息率為 5.75% 於二〇一九年到期之票據；及 (c) 由 Hutchison Whampoa International (10) Limited (「HWI (10)」) 發行面值 5,000,000 美元之後償擔保永久資本證券之公司權益。

霍建寧先生以實益擁有人身份持有上述個人權益，並透過一間由霍先生及其配偶擁有同等控制權之公司持有上述公司權益。

黃景輝先生於二〇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擁有 22,000 股和黃普通股之家族權益(由其配偶持有)，相當於和黃當時已發行股本約 0.0005%。

周胡慕芳女士於二〇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以實益擁有人身份，持有 190,000 股和黃普通股之個人權益，約佔和黃當時已發行股本之 0.004%。

陸法蘭先生於二〇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以實益擁有人身份，持有 (i) 200,000 股和黃普通股，約佔和黃當時已發行股本之 0.005%；(ii) 1,000,000 股 HTAL 普通股，約佔 HTAL 當時已發行股份 0.007% 之個人權益；及 (iii) 由 HWI(10) 發行面值 1,000,000 美元之後償擔保永久資本證券。

黎啟明先生於二〇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以實益擁有人身份擁有 50,000 股和黃普通股之個人權益，相當於和黃當時已發行股本約 0.001%。

藍鴻震先生於二〇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以實益擁有人身份擁有 20,000 股和黃普通股之個人權益，相當於和黃當時已發行股本約 0.0005%。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〇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與彼等各自之聯繫人士概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XV 部)之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XV 部第 7 及 8 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任何其他權益或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之該等條文視為或當作持有之權益及淡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352 條須列入該條文所述之登記冊，或根據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任何其他權益或淡倉。

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須予披露之股東權益及淡倉

就本公司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所知，於二〇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除上文所披露之本公司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之權益及淡倉外，下列人士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規定須向本公司披露或已登記於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規定備存之登記冊，或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或淡倉：

(I) 主要股東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之權益及淡倉

於本公司股份之好倉

名稱	身份	持有 股份數目	持股權 概約百分比
Hutchison Telecommunications Investment Holdings Limited (「HTIHL」)	(i) 實益擁有人	2,619,929,104) (附註1)	
	(ii) 一間受控制公司之權益	512,961,149) (附註1)	65.02%
和記電訊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和電集團控股」)	受控制公司之權益	3,132,890,253 (附註1)	65.02%
Ommaney Holdings Limited (「OHL」)	受控制公司之權益	3,132,890,253 (附註1)	65.02%
和記企業	受控制公司之權益	3,132,890,253 (附註1)	65.02%
和黃	受控制公司之權益	3,132,890,253 (附註1)	65.02%
長實	受控制公司之權益	3,184,982,840 (附註2)	66.10%
Li Ka-Shing Unity Trustee Company Limited (「TUT1」)	信託人	3,184,982,840 (附註3)	66.10%
Li Ka-Shing Unity Trustee Corporation Limited (「TDT1」)	信託人及信託受益人	3,184,982,840 (附註4)	66.10%
Li Ka-Shing Unity Trustcorp Limited (「TDT2」)	信託人及信託受益人	3,184,982,840 (附註4)	66.10%
李嘉誠(「李先生」)	(i) 全權信託創立人及受控制公司之權益	3,185,136,120) (附註5)	
	(ii) 受控制公司之權益	403,979,499) (附註6)	74.49%
Mayspin Management Limited (「Mayspin」)	受控制公司之權益	403,979,499 (附註7)	8.38%
Yuda Limited (「Yuda」)	實益擁有人	350,527,953 (附註8)	7.27%

附註：

1. HTIHL為和電集團控股之直接全資附屬公司；和電集團控股為OHL之直接全資附屬公司；OHL為和記企業之直接全資附屬公司；而和記企業則為和黃之直接全資附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和黃、和記企業、OHL及和電集團控股被視為擁有HTIHL持有直接權益之2,619,929,104股及HTIHL全資附屬公司Hutchison Telecommunications Holdings Limited持有的512,961,149股本公司普通股權益。
2. 長實之若干附屬公司合共持有和黃已發行股本三分之一或以上。基於上述因素，長實有責任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就和黃、和記企業、OHL、和電集團控股或HTIHL作為或被視為本公司主要股東身份持有之本公司有關股本權益作出披露。長實亦透過其若干全資附屬公司擁有本公司股本權益。
3. TUT1(作為The Li Ka-Shing Unity Trust(「UT1」)之信託人)連同TUT1(作為UT1之信託人)可自行或控制他人行使股東大會三分之一或以上投票權之若干公司(「關連公司」)持有長實已發行股本三分之一以上。基於上述因素及TUT1(作為UT1之信託人)與其關連公司所擁有之長實股份權益，TUT1(作為UT1之信託人)有責任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就和黃、和記企業、OHL、和電集團控股或HTIHL作為或被視為本公司主要股東身份持有之本公司相關股本權益(連同長實透過若干全資附屬公司擁有之本公司股本權益)作出披露。
4. TDT1(作為一項全權信託(「DT1」)之信託人)及TDT2(作為另一全權信託(「DT2」)之信託人)各自持有UT1之單位。基於上述因素及其持有UT1單位權益，TDT1(作為DT1之信託人)及TDT2(作為DT2之信託人)各自有責任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就和黃、和記企業、OHL、和電集團控股或HTIHL作為或被視為本公司主要股東身份持有之本公司相關股本權益(連同長實透過若干全資附屬公司擁有之本公司股本權益)作出披露。
5. 李先生為DT1、DT2及兩項全權信託(「DT3」及「DT4」)之財產授予人，就證券及期貨條例而言可被視為DT1、DT2、DT3及DT4之創立人。李先生亦持有擁有TUT1、TDT1、TDT2、Li Ka-Shing Castle Trustee Company Limited(「TUT3」)(作為The Li Ka-Shing Castle Trust(「UT3」)之信託人)、Li Ka-Shing Castle Trustee Corporation Limited(作為DT3之信託人)及Li Ka-Shing Castle Trustcorp Limited(作為DT4之信託人)(如適用)全部已發行股本之兩家公司之全部已發行股本三分之一權益。基於上述因素及作為長實之董事，李先生有責任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就和黃、和記企業、OHL、和電集團控股或HTIHL作為或被視為本公司主要股東身份持有及由TUT3(作為UT3之信託人)持有之本公司相關股本權益(連同長實透過若干全資附屬公司擁有之本公司股本權益)作出披露。
6. 該等普通股由李先生擁有全部已發行股本權益之公司持有。
7. Mayspin為一家由李先生全資控制之公司。該權益與李先生擁有之權益重複(由上文附註6所述之公司持有)。
8. Yuda為Mayspin直接全資附屬公司，而Mayspin為一家由李先生全資控制之公司。該權益與李先生擁有之權益重複(由上文附註6所述其中一家公司持有)。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及迄今本公司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所知，於二〇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概無其他人士(本公司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除外)在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規定須向本公司披露或須登記於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規定備存之登記冊或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股份或本公司相關股份之權益或淡倉。

董事於競爭業務之權益

於截至二〇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下列本公司董事在下列公司、其附屬公司、聯營公司或其他投資形式經營而被視為與本公司於相同年度內經營之主要業務有直接或間接之競爭或可能存在競爭之下列業務(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業務除外)中擁有權益，而根據上市規則第8.10(2)條須作出之披露如下：

- (i) 於二〇一一年二月一日，執行董事黃景輝先生及非執行董事周胡慕芳女士獲委任為從事數據中心業務之 HGC GlobalCentre Limited (「HGCGC」，本公司間接擁有 50% 之合營公司) 之董事。於二〇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馬勵志先生 (黎啟明先生之替任董事) 獲委任為 HGCGC 之董事。

年內，馬勵志先生為經營互聯網數據中心業務之北京網聯無限技術發展有限公司之董事。

由於董事會獨立於上述公司之董事會，因此本公司業務能與上述業務獨立經營並按一般商業條款進行。

- (ii) 年內，非執行董事霍建寧先生、周胡慕芳女士、陸法蘭先生及黎啟明先生均為和黃，以及其若干從事電訊業務的附屬公司之董事。非執行董事呂博聞先生為和黃若干從事電訊業務附屬公司之董事。

本公司於二〇〇九年四月十七日已與和黃及和電國際分別訂立不競爭協議，據此各訂約方同意，其中包括明確劃分和黃集團、和電國際集團及與集團各自區域市場及各自之經營業務以實施非競爭限制。集團獨家地區包括香港及澳門。和黃集團獨家地區 (實質上包括和電國際於二〇一〇年私有化後和電國際集團的獨家地區) 包括全球所有剩餘國家 (意大利除外，尤其是就 PLDT MVNO 安排而言 (附註))。

除以上披露者外，於本報告日期，根據上市規則，概無董事或其各自之聯繫人士於與集團業務直接或間接存在或可能存在競爭的業務 (集團業務除外) 中擁有權益。

認股權計劃

本公司於二〇〇九年四月六日根據當時本公司唯一股東通過決議案有條件批准及採納之認股權計劃 (「認股權計劃」) 於二〇〇九年五月二十一日在和黃之股東特別大會上獲得批准。

認股權計劃旨在使集團向經甄別之參與者授出認股權，作為彼等對集團所作貢獻之獎勵或回報，以繼續及／或提供更良好之服務給集團及／或使集團及該等參與者建立更鞏固之業務關係。

董事 (該詞包括獲正式授權之委員會) 可全權酌情邀請屬於下列任何一類參與者之任何人士接納認股權以認購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 0.25 港元之股份：

- (a) 本公司、其任何附屬公司或集團任何成員持有股本權益之任何實體 (「受投資之實體」) 之任何僱員或顧問 (負責財務、業務、人事管理或資訊科技職能者) (不論屬全職或兼職，包括執行董事惟不包括任何非執行董事)；
- (b) 本公司、其任何附屬公司或任何受投資之實體之任何非執行董事 (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

(附註) 指由和記環球電訊有限公司、PLDT Global Corporation 與 PLDT Italy S.r.l. 就成立流動虛擬網絡營辦商／轉售商業務以在意大利提供流動電訊服務而於二〇〇八年三月十二日訂立之合作協議。

- (c) 集團任何成員或任何受投資之實體之任何貨品或服務供應商；
- (d) 集團任何成員或任何受投資之實體之任何客戶；
- (e) 向集團任何成員或任何受投資之實體提供研發或其他科技支援之任何人士或實體；
- (f) 集團任何成員公司或任何受投資之實體之任何股東或集團任何成員公司或受投資之實體所發行之證券持有人；
- (g) 透過合營企業、業務聯盟或其他業務安排對集團之發展及增長作出貢獻之任何其他組別或類別參與者；及
- (h) 由一位或多位屬任何上述類別參與者的人士所全資擁有之任何公司。

為免生疑問，本公司向屬於上述任何類別參與者之任何人士授出可認購本公司股份或集團其他證券之任何認股權，就其本身而言不應被詮釋為根據認股權計劃授予認股權，惟董事另有決定者除外。

上述獲授予認股權之任何類別參與者之資格準則應由董事不時根據彼等對集團之發展及增長貢獻而釐訂。

本公司准予配發及發行之股數上限如下：

- (a) 因行使根據認股權計劃或集團所採納之任何其他認股權計劃所授出而尚未行使之所有認股權可予配發或發行之股數上限，合計不得超過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不時已發行相關類別證券之30%。
- (b) 因行使根據認股權計劃及集團任何其他認股權計劃所授出之所有認股權（就此而言，並不包括根據認股權計劃及集團任何其他認股權計劃之條款而已失效者）而須予發行之本公司股份總數合計，不得超過於上市日期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已發行之相關類別證券4,814,346,208股普通股之10%（「一般計劃上限」）。根據本公司於上市日期已發行股份數目，認股權計劃之一般計劃上限為481,434,620股。於本報告日期，根據認股權計劃可發行之股份總數為477,774,620股，佔本公司現時已發行股本之9.92%。
- (c) 受上文(a)分段所限及在不影響下文(d)分段之情況下，本公司可於股東大會上尋求股東批准更新一般計劃上限（將就此向本公司股東寄發一份載有上市規則要求之資料之通函），惟因行使根據認股權計劃及集團任何其他認股權計劃所授出之所有認股權而須予配發及發行之股份總數，不得超過批准上限當日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已發行之相關類別證券之10%，而就計算上限而言，之前根據認股權計劃及集團任何其他認股權計劃所授出之認股權（包括尚未行使、已註銷、失效或已行使者）將不予計算。

- (d) 受上文(a)分段所限及在不影響上文第(c)分段之情況下，本公司可於股東大會上另外尋求批准根據認股權計劃向取得有關批准前經本公司特別指定參與者授出超逾一般計劃上限(將就此向本公司股東寄發一份載有上市規則所要求之資料之通函)或(倘適用)上文第(c)分段所指經擴大上限之認股權。

於任何十二個月期間因行使根據認股權計劃及集團任何其他認股權計劃之認股權已向及須向每一參與者發行之本公司股份總數(同時包括已行使或尚未行使認股權兩者)不得超過本公司當時已發行股本1%(「個別上限」)。於任何十二個月期間直至再授出認股權之日(包括該日)止進一步授出超逾個別上限之認股權，須待於本公司股東大會上取得股東之批准(將就此向本公司股東寄發一份載有上市規則所要求之資料之通函)，而該參與者及其聯繫人士須於會上放棄投票。將授予(及已授予)該合資格參與者之認股權數目及條款(包括行使價)必須於股東批准前釐定，而根據上市規則第17.03(9)條附註(1)計算行使價而言，為建議再授出認股權而舉行董事會會議之日應視為授出認股權之日。

參與者可於認股權要約授出當日起計二十一日內接納認股權。

認股權可於董事於授出認股權要約當日釐定並通知各承授人之期間內隨時根據認股權計劃之條款行使(倘承授人於指定時間內接納認股權要約，該期間可由視為授出有關認股權之日起計，惟無論如何於授出認股權日期後十年內屆滿，並可根據有關條文提早終止)。除非董事另行決定並在向承授人授出認股權要約時說明，認股權並無規定在行使前所需持有認股權之最短期限。

認股權計劃所涉及之股份認購價由董事釐定，但不得低於下列三者中之最高者：(i)認股權要約授出當日(必須為交易日)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示買賣一手或以上本公司股份之收市價；(ii)緊接認股權要約建議授出當日(必須為交易日)前五個交易日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示買賣一手或以上本公司股份之平均收市價；及(iii)本公司股份面值。承授人於接納所授認股權時須繳付1.00港元之象徵式代價。

認股權計劃將由二〇〇九年五月二十一日(即認股權計劃成為無條件當日)起計十年內維持有效。而截至本報告日期，餘下年期約七年。

於二〇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根據認股權計劃授出之認股權且仍未獲行使之認股權如下：

參與者類別	授出 認股權 日期 ⁽¹⁾	於 二〇一一年 一月一日		於 二〇一一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二〇一一年 內失效/ 註銷	認股權 行使期	認股權 行使價 ⁽²⁾ 港元	本公司 股份價格	
		持有之 認股權數目	二〇一一年 內授出	二〇一一年 內行使	持有之 認股權數目				於授出 認股權 日期 ⁽³⁾ 港元	於行使 認股權 日期 ⁽⁴⁾ 港元
僱員合計	二〇〇九年 六月一日	3,340,000	-	(2,250,000)	-	1,090,000	二〇〇九年 六月一日 至二〇一一年 五月三十一日 (包括首尾兩日)	1.00	0.96	2.76
總計		3,340,000	-	(2,250,000)	-	1,090,000				

附註：

1. 認股權按時間表歸屬，認股權可認購的本公司股份其中(最接近)三分之一，分別於二〇〇九年六月一日、二〇〇九年十一月二十三日及二〇一〇年十一月二十三日歸屬，並規定在歸屬當日，承授人須仍為合資格參與者(定義見認股權計劃)。
2. 認股權之行使價根據認股權計劃之條文作出調整。
3. 所披露之價格指緊接授出認股權當日前一個交易日本公司普通股在聯交所之收市價。
4. 所披露之價格指緊接行使認股權當日前本公司普通股之加權平均收市價。

於本報告日期，本公司有根據認股權計劃授出之未獲行使之1,090,000份認股權，約佔該日本公司已發行股份0.02%。

截至二〇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並無根據認股權計劃授出任何認股權。

除認股權計劃外，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或其控股公司或本公司控股公司之附屬公司概無於二〇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期間任何時間參與任何目的為令本公司董事藉購買本公司或任何其他法團之股份或債券而受益之安排。

優先購買權

本公司之組織章程細則或開曼群島法例並無有關優先購買權之規定，使本公司須按比例向現有股東發售新股。

購回、出售或贖回股份

年內，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回或出售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此外，年內本公司並無贖回其任何上市證券。

主要客戶及供應商

年內，集團五大客戶之營業額佔集團營業額不足30%。

年內，採購額佔集團主要供應商之百分比如下：

	佔集團總採購額之百分比
最大供應商	48%
五大供應商總計	61%

於二〇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a) 本公司非執行董事周胡慕芳女士持有本公司五大主要供應商之一電訊盈科有限公司46,762股股份；
- (b) 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藍鴻震先生持有電訊盈科有限公司500,000股股份；及
- (c) 本公司主要股東和黃間接持有電訊盈科有限公司36,726,857股股份。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概無董事、其聯繫人士或股東(就董事所知，其持有本公司股本逾5%)於上述主要供應商中持有權益。

公眾流通量

於本報告日期，根據本公司所得的公開資料及就董事所知，本公司有約25.06%已發行股本由公眾持有。

董事會報告

核數師

財務報表由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審核，而該核數師將會退任，惟合資格並願接受續聘。

承董事會命

施熙德

公司秘書

香港，二〇一二年三月二十日



企業管治報告

本公司相信有效的企業管治常規是提升股東價值與保障股東及其他利益相關人士權益的基本要素，因此致力達致與維持最適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集團」）需要及利益的高企業管治水平。為此，本公司採納一套周全的企業管治原則，強調要有一個優秀的董事會（「董事會」）、有效的內部監控、嚴格的披露常規，以及透明度及責任性。此外，本公司不斷改良該等常規，培養高度操守的企業文化。

本公司於截至二〇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完全遵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四之企業管治常規守則（「現行守則」）的所有守則條文，亦已採納其中所載多項建議最佳常規。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於二〇一一年十月刊發其有關檢討現行守則之諮詢結論，並將現行守則易名為企業管治守則（「經修訂守則」），當中載列二〇一二年所作之修訂。本公司確認於本報告當日，本公司已於預定生效日期前已近乎遵守所有經修訂守則條文。本公司之主要企業管治原則及常規如下：

董事會

董事會在本公司長期績效方面對股東問責，負責制訂本公司的策略目標，並監察業務的管理工作。董事負責促進本公司的業務成績，及作出符合本公司最佳利益的決策。

董事會在主席（非執行）霍建寧先生領導下，批准及監察本集團的整體策略和政策、年度預算和業務計劃、評估本公司的表現，以及監督本公司管理層（「管理層」）的工作。在行政總裁領導下，管理層負責集團的日常營運。

於二〇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董事會由九位董事組成，包括主席（非執行）、副主席（非執行）、一位執行董事兼行政總裁、三位非執行董事和三位獨立非執行董事。董事會中獨立非執行董事的比例於二〇一一年整年均符合現行守則及經修訂守則的規定。各董事的個人資料載於第 32 至第 34 頁的「董事會及高級管理層」一節內以及本公司網站 www.hthkh.com。此外，一份載有董事姓名及其角色與職能的列表已登載於本公司及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香港交易所」）網站。

董事會已評估本公司全體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經考慮彼等 (i) 按上市規則之要求每年遞交之獨立確認書、(ii) 並無參與本公司的日常管理、及 (iii) 不會有任何關係或情況而對其行使獨立判斷有干預，董事會確認本公司所有獨立非執行董事均屬獨立。

主席與副主席肩負的職務有別於行政總裁的職責，藉以加強他們的獨立性和問責性。

主席霍建寧先生在副主席呂博聞先生的協助下，負責領導與監管董事會的運作，確保董事會以符合集團最佳利益的方式行事，以及董事會會議是有效地籌劃及進行。主席負責制訂每次董事會會議的議程，當中適當考慮董事及公司秘書建議列入議程的事項。在執行董事和公司秘書協助下，主席將確保所有董事獲通知在董事會會議上提出的事項，並適時提供足夠與準確的資訊。主席宣揚開放文化及積極鼓勵董事以不同視角表達意見以及全面參與董事會的事務，以對董事會的職能作出貢獻。在主席的領導下，董事會已採納良好的企業管治常規和程序，並採取適當步驟與股東及其他利益相關人士保持有效溝通（於本報告下文概述）。

行政總裁黃景輝先生負責管理集團的業務，以及制訂及貫徹執行集團政策，並就集團整體營運向董事會負上全責。作為集團業務的主要管理人員，行政總裁負責制訂反映董事會的長遠目標與優先事項的策略性營運計劃，同時直接負責維持集團的營運表現。行政總裁與財務總裁陳婉真女士及各核心業務部門的行政管理隊伍通力合作，提呈年度預算供董事會考慮與審批，確保董事會全面了解集團業務的資金需求。在財務總裁協助下，行政總裁確保業務的資金需求得到充足供應，同時根據計劃及預算密切監察業務營運與財務業績，必要時採取補救措施。行政總裁與主席、副主席和所有董事保持緊密溝通，確保他們充分了解所有重大的業務發展與事項。他亦負責建立與維持高效率的行政隊伍以支持其履行職責。

董事會定期開會，並每年於年初預定該年內將舉行最少四次例會及其會議日期。在預定會期的會議之間，集團高級管理人員會定時向董事提供有關集團活動和業務發展的資料。年內，各董事透過傳閱附有理據說明材料的決議案，及需要時由公司秘書與其他行政人員提供額外的口頭及／或書面補充資料或通報，參與考慮與批核本公司的日常及營運事宜。有關附屬公司與聯營公司的重大或顯要交易的詳細資料，亦會適時提供予各董事。在需要時，並會舉行額外的董事會會議。此外，董事隨時可於其認為需要時全面取得集團資料和獨立的專業意見及他們可隨時提出適當事宜以納入董事會會議議程。此外，非執行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每年最少一次在執行董事不在場的情況下與主席會面。

有關董事會的定期會議，各董事通常於約一個月內獲得會議的書面通知，並於會議召開日期前不少於三天取得會議議程和相關董事會會議文件。至於其他會議，公司將視乎情況，盡量在合理和實際可行的情況下向董事發出通知。除在上市規則以及本公司的組織章程細則（「細則」）所容許的情況下，於提呈至董事會以供考慮的任何合同、交易、安排或任何其他類別建議中擁有重大利益的董事會就相關決議案放棄投票，而該董事亦不得計入法定人數。

本公司於二〇一一年舉行了四次董事會會議及一次股東週年大會，董事的出席率達100%。

	董事姓名	出席會議次數／ 合資格出席會議次數	
		董事會	二〇一一年 股東週年大會
主席兼非執行董事	霍建寧	4/4	√
副主席兼非執行董事	呂博聞	4/4	√
執行董事	黃景輝(行政總裁)	4/4	√
非執行董事	周胡慕芳	4/4	√
	陸法蘭	4/4	√
	黎啟明	4/4	√
獨立非執行董事	張英潮	4/4	√
	藍鴻震	4/4	√
	王葛鳴	4/4	√

除定期董事會會議外，主席與非執行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於二〇一一年舉行了兩次會議。

任何由董事會委任以彌補臨時空缺之董事將留任至本公司下次股東大會或本公司下屆股東週年大會(如屬新增董事)，其將合資格於有關大會上膺選連任。所有董事均須輪值告退及至少每大約三年一次於股東週年大會上由股東重選連任。此外，非執行董事首任任期於二〇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終止及其後連續每十二個月自動更新，惟根據上市規則條文及細則的規定可獲重選及續期。

擬於即將召開的股東週年大會上膺選連任的董事概無與本公司訂有不可於一年內在不予賠償(法定賠償除外)的情況下由本公司終止的未滿期服務合約。如有董事空缺，建議之董事人選將被提交予董事會考慮及審批，旨在委任具備對集團業務有專業知識及領導才能的人士為董事，配合原有董事的實力，讓本公司可保持並提升競爭力。股東可根據細則推薦任何一位人選為董事。推薦程序登載於本公司網站。

董事獲委任加入董事會時，將得到一套有關集團的簡介材料，並獲高級行政人員全面地介紹集團的業務。本公司向董事提供持續專業發展進修及相關閱讀資料，確保他們獲悉集團經營業務的商業、法律與規管環境的最新變化，並更新他們在上市公司董事的角色、職能及職責方面的知識及技能。此外，出席外界論壇或相關主題的簡介會(包括發表演講)亦獲計算入持續專業發展進修。除撥出足夠時間關注集團的事務外，董事適時向本公司披露彼等在其他公眾公司及機構擔任董事及其他職位的利益，以及披露任何後續變動。

證券交易

董事會已採納上市規則內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集團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紀律守則。

經本公司作出特定查詢後，所有董事均確認，他們於二〇一一年進行的所有證券交易均有遵守標準守則。

董事委員會

董事會由兩個常設委員會：審核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協助，該等委員會詳情載於本報告下文。該等委員會職權範圍已參考經修訂守則進行審閱及修訂並已獲董事會採納，並分別刊載於本公司及香港交易所網站內。董事會認為有需要時會成立其他董事委員會負責特定任務。

公司秘書

公司秘書施熙德女士向董事會負責，以確保遵守董事會程序及董事會活動能有效率和有效益地進行。該等目標乃透過嚴謹遵守董事會程序及適時編製及發送董事會會議議程及文件予董事而得以達成。公司秘書編製及保存所有董事會會議及董事委員會會議的會議記錄，以充分詳盡記錄董事會或董事委員會所考慮的事項及所達致決定，包括任何董事提出的關注事項或表達的不同觀點。所有會議記錄會寄發予董事，並可應要求供任何董事查閱。

公司秘書負責確保董事會獲得全面報告一切與集團有關之法律、監管及企業管治發展，並於作出有關集團的決策時加以考慮。彼不時籌辦專題講座，探討重要與受關注之話題，並將參考資料提呈予董事參閱。

公司秘書亦直接負責確保遵照上市規則與公司收購、合併及股份購回守則所規定的所有責任，包括於上市規則規定的期限內籌備、出版和寄發年報與中期報告、及適時向股東及市場傳達有關集團的資料。

此外，公司秘書就董事披露其於本公司證券之權益及買賣、關連交易和股價敏感資料方面的責任向他們提供意見，並確保上市規則規定的標準與資料披露獲得遵守，以及有需要時於本公司年報中反映。

公司秘書的委任及罷免須根據細則得到董事會批准。公司秘書透過主席及行政總裁向董事會報告，同時董事會全體成員均可獲公司秘書提供意見及服務。施熙德女士自本公司成立以來一直擔任本公司之公司秘書以及熟悉集團之日常事務。經特定查詢後，公司秘書確認彼符合上市規則的所有建議資格、經驗以及培訓規定。

問責性與審核

財務報告

本公司年度及中期業績於相關期間結束後分別的三個月及兩個月時限內按時刊發。

以下載列董事對財務報表的責任。其與第 67 及第 68 頁的「獨立核數師報告」內集團核數師確認其報告責任有所不同，但兩者應一併閱讀。

年報及財務報表

董事確認其有責任根據適用的會計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編製本公司年報及財務報表，確保財務報表真實而公平地顯示本公司的事務情況。

會計政策

董事認為在編製財務報表時，集團採用一貫採納的適當的會計政策，並根據適用之會計準則作出合理及審慎的判斷及估計。

會計記錄

董事負責確保集團保存之會計記錄能披露集團的財務狀況，從而可以據此根據集團之會計政策來編製集團之財務報表。

保障資產

董事負責採取一切合理及所需的步驟以保障集團的資產，並防止及偵測集團內部的欺詐及其他違規行為。

持續營運

經適當的查詢後，董事認為集團擁有足夠資源在可見未來繼續營運，因此適宜採納持續營運的基準來編製財務報表。

審核委員會

根據審核委員會職權範圍，審核委員會的職責包括監察本公司與外聘核數師的關係、審閱初步業績報告、中期業績與中期及年度財務報表、監察集團的企業管治，包括法定與上市規則規定的遵守情況、審訂內部審核的工作範疇、規限與成效，在其認為有需要時委聘獨立的法律及其他顧問及進行調查。

審核委員會由三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他們均具備相關的商業及財務管理經驗及技能以了解財務報表，並對本公司財務管治、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方面作出貢獻。委員會由張英潮先生擔任主席，成員為藍鴻震先生及王葛鳴博士。

審核委員會於二〇一一年舉行四次會議，成員的出席率達100%。

成員姓名	出席會議次數／合資格出席會議次數
張英潮(主席)	4/4
藍鴻震	4/4
王葛鳴	4/4

年內，審核委員會根據其職權範圍以及現行守則的其他職責履行職責。

審核委員會與財務總裁及集團其他高級管理人員不時舉行會議，以審閱集團的中期及全年業績、中期報告及年報及其他財務、內部監控、企業管治及風險管理事宜。委員會審議管理層、內部和外聘核數師之報告與所提交的資料，以確保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按照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委員會並與集團的外聘核數師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羅兵咸永道」)每年至少舉行四次會議，以考慮羅兵咸永道就其獨立審閱中期財務報告及年度審核綜合財務報表的範疇、策略、程序和結果。此外，審核委員會定期與外聘核數師、財務總裁及內部核數師舉行並無管理層參與的會議。

審核委員會協助董事會達到維持有效的內部監控機制之責任。委員會檢討集團對其監控環境與風險管理的評估程序，以及對營運及監控風險的管理方式。委員會獲取並考慮管理層有關檢討集團內部監控系統有效性的陳述和員工在集團會計與財務報告職能方面的資源、資格和經驗的充足性及其培訓課程和預算。此外，委員會與內部核數師檢討部門對集團的審核工作計劃及其所需的資源，並審議內部核數師就集團業務的內部監控成效向審核委員會所提交的報告。此外，委員會亦獲公司秘書提交有關集團遵守監管規定情況的報告。審核委員會根據此等檢討結果及報告，就批核年度綜合財務報表向董事會提出建議。

外聘核數師

審核委員會審閱並監察外聘核數師的獨立性及客觀性，以及核數過程的有效性。審核委員會每年檢閱由外聘核數師發出確認其獨立性及客觀性的函件，並與外聘核數師之代表舉行會議，考慮其審核工作的範疇，並批准其收費以及所提供的非審核服務(如有)的範疇與其適合性。審核委員會並就外聘核數師的委任及續聘事宜向董事會提交建議。

集團按下列政策委聘羅兵咸永道提供下文所述各類服務：

- 審核服務 — 包括與審核綜合財務報表有關的審核服務，所有此等服務均由外聘核數師提供。
- 與審核有關的服務 — 包括一般由外聘核數師提供，但通常不包括在審核費用在內的服務，例如審核集團的退休福利計劃、與併購活動有關的盡職審查及會計意見、對制度及／或程序進行內部監控檢討，以及就稅務或其他目的發表特別審核報告等。集團邀請外聘核數師承擔此等服務以提供其作為核數師必須或最能勝任的服務。

- 與稅務有關的服務 — 包括所有稅務合規及稅務規劃服務，但不包括與審核有關的服務。集團委聘外聘核數師提供其最勝任的服務，而所有其他重要的稅務相關工作則由其他適當人士執行。
- 其他服務 — 包括例如風險管理分析及評估以及不涉及財務制度的顧問服務。外聘核數師並可協助管理層及內部審核部進行內部調查及對於懷疑的違規事項作實情調查。此等服務須由審核委員會特別批准。
- 一般顧問服務 — 外聘核數師不符合提供一般的顧問服務的資格。

支付予羅兵咸永道的酬金分析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8。於截至二〇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本公司應付予羅兵咸永道的費用為1,300萬港元，主要為核數費用。非審核服務費用達100萬港元，或佔總費用8%。

內部監控、企業管治、法律及規管監控及集團風險管理

董事會全權負責集團內部監控制度、企業管治合規及風險評估與管理。

董事會履行職責，尋求提升集團旗下各業務單位的風險意識，並透過制訂政策和程序，包括界定授權的基準，藉以建立一個有助確立與管理風險的架構。董事會並檢討及監察內部監控系統的成效，以確保所設立的政策及程序足以應付需求。匯報與審閱工作包括由執行董事與董事會審批管理層提交的詳盡營運與財務報告、預算和業務計劃；由董事會對照預算及實際業績；由審核委員會審閱內部審核及風險管理的持續工作；以及由執行董事及每個核心業務部門之行政管理隊伍定期進行業務檢討。

審核委員會代表董事會定期檢討集團的企業管治架構及常規，並持續監控履行合規的情況。

儘管上述程序旨在確定與管理可能對集團實現業務目標有不利影響的風險，但無法絕對保證避免重大失實陳述、錯失、損失、詐騙或違規。

內部監控環境及系統

執行董事被委派加入所有經營重大業務之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的董事會，以監察此等公司的運作，包括出席其董事會會議、審批業務策略、預算和計劃，以及制訂主要的業務表現指標。每個核心業務部門的行政管理隊伍對其部門內每項業務在協定策略範圍內的營運與表現承擔責任；同樣地，每項業務的管理層亦須為其業務運作與表現承擔責任。

內部監控程序包括一個全面的報告系統，以向每個核心業務部門之行政管理隊伍及執行董事匯報資料。

業務計劃與預算由個別業務的管理層按年編製，並須由行政管理隊伍與執行董事審批，作為集團五年企業計劃週期的一部分。集團在每季均會修訂該年度的業務預算，並與原來的預算作出比較及重新批核。在編製預算與作出預測時，管理層將確定、評估與匯報業務蒙受重大風險的可能性與其潛在的財務影響。

執行董事審閱涵蓋每項業務之財務業績與主要營運統計數字的每月管理報告，並且每月與行政管理隊伍及業務高級管理人員舉行會議，以檢討此等報告、業務表現與預算之比較、業務預測與重大業務風險之敏感因素與策略。此外，財務總裁及營運業務之財務經理每月舉行會議，以對照預算及預測檢討每月表現，以及處理會計與財務相關事宜。

集團為其附屬公司維持中央現金管理系統，而集團財務部負責監管集團的投資與借貸活動，並每週發出有關現金及流動投資、借貸與有關變動的庫務報告。

財務總裁已為開支的批准與控制訂立指引與程序。營業支出均須根據整體預算作出監管，並以各業務為單位按各行政人員及主任的職責輕重相稱的開支批核水平進行內部監控。資本性支出須按照年度預算檢討及批核程序進行全面監控，未列入預算案的開支，以及在經批核預算之內的重大的資本性支出，則須於撥出之前由財務總裁或執行董事作出更具體的監管與批准。集團季度報告之實際開支相對經預算及經批准的開支亦必須經過審核。

內部核數師須直接向審核委員會匯報，就集團全球業務的風險管理活動與監控提供實在與效益方面的獨立保證。該審核部門運用風險評估方法與考慮集團業務運作機制，制訂其經由審核委員會審議之週年審核計劃，並在需要時於年內重新評估，以確保有足夠資源可供運用與計劃目標得以實現。內部審核負責評估內部監控系統，就系統提供公平意見，並將評估結果向審核委員會、行政總裁、財務總裁及相關高級管理人員匯報，以及負責跟進所有報告，確保所有問題已獲得圓滿解決。此外，內部審核部門會與外聘核數師定期溝通，讓雙方了解可能影響其相關工作範圍的重大因素。

視乎個別業務單位的業務性質與承受的風險，內部審核的工作範圍包括財務與營運審核、經常性與突擊審核、詐騙調查，以及生產力效率檢討等。

外聘核數師向內部核數師，並按需要向財務總裁，提交有關內部監控與相關財務報告事宜的報告。該等報告會被審閱及採取適當行動。

董事會已透過審核委員會檢討集團截至二〇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內部監控系統的成效，檢討範圍涵蓋所有重大的財務、營運及合規監控及風險管理職能，董事會滿意該等系統均有效及足夠。此外，董事會已檢討及滿意集團在會計及財務匯報職能方面之資源、員工資歷及經驗均足夠，以及員工所接受之培訓課程及有關預算均充足。

企業管治

董事會全權負責發展及維持集團內的良好及有效企業管治並竭力確保一個有效的管治架構能夠根據不斷變化的經營環境及監管規定而持續檢討及改善集團內的企業管治常規。

根據其職權範圍，審核委員會已獲賦予其董事會的企業管治職能以監控、促使以及管理集團內的企業管治合規事項。為協助審核委員會完成其職責，由一名董事擔任主席的管治工作組已成立，成員包括本公司主要部門的代表，以持續監察集團的企業管治架構，提供最新情況，識別新出現的合規事項，建立適當的合規機制以及持續監控合規事項的進展。

經考慮與集團相關的監管及法律規定的近期變動及發展，董事會於二〇一一年更新或制定多項政策及程序，涉及多個方面，包括處理機密及股價敏感資料、證券買賣、防止貪污及賄賂、股東通訊及呈報與財務報告及內部監控有關的可能不當事項。審核委員會已檢討現行守則及經修訂守則的合規情況，並信納本公司已遵守現行守則的全部守則條文及於預期前已近乎遵守經修訂守則的全部守則條文。

法律及法則

法律部負責維護集團的法律權益。該部門監察集團日常法律事務，包括編製、審閱及批准集團公司所有法律及公司秘書文件，與財務、公司秘書及業務單位人員共同檢討及協調程序，並就須關注的法律及商業事宜向管理層作出建議。此外，法律部負責監督所有集團公司的合規事宜。該部門分析及監察集團業務營運的規管架構，包括審閱適用的法律及規例，並就相關的規管及／或政府諮詢事宜編製和提交意見。法律部向集團控股公司的集團法律部匯報所有重大法律、監管及公司秘書事宜，並與集團控股公司的集團法律部共同決定及批准外聘法律顧問的委聘，確保維持必須的專業水準，並提供最具成本效益的服務。此外，法律部就法律和規管事宜為旗下律師籌辦及舉行持續學習研討會／會議。

集團風險管理

行政總裁與風險管理總經理有責任制訂與執行紓緩風險的策略，包括調度保險安排以轉移財務風險。風險管理總經理與全球各業務單位合作，負責作出適當的保險安排以及組織整個集團的風險匯報工作。董事及行政人員責任保險亦已備妥，為集團董事與行政人員之潛在法律責任提供保障。

董事與高級管理人員薪酬

薪酬委員會

薪酬委員會由三位具備人力資源與薪酬待遇方面專長的成員組成。委員會由獨立非執行董事藍鴻震先生擔任主席，成員為主席霍建寧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張英潮先生。薪酬委員會的組成符合上市規則的主席及獨立性的規定。委員會於每年年底舉行會議，以釐定集團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薪酬待遇。此外，委員會將按需要舉行會議，以審議薪酬相關事宜。

薪酬委員會的責任是協助董事會達成其目標，即吸引、挽留與激勵最具才能和經驗的人才，為集團制訂與執行策略。委員會協助集團施行公平而具透明度的程序，用以制訂集團全體董事與高級行政人員的薪酬政策。儘管董事會擁有釐定非執行董事的薪酬的權力，惟審閱及釐定集團個別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薪酬待遇的職責委託予薪酬委員會。

薪酬委員會於二〇一一年十二月舉行全體會議，成員的出席率達100%，會上審閱市場數據的背景資料(包括經濟指標及統計數字及薪酬公報)及集團二〇一二年薪酬檢討指引、集團業務活動及人力資源事宜，以及僱員人數與員工成本。委員會審議及批核二〇一二年的建議董事袍金以及薪酬委員會的經修訂職權範圍以及向董事會建議非執行董事的董事袍金以及經修訂職權範圍。於年底前，委員會亦審議及批核本公司執行董事與高級管理人員的年終花紅及二〇一二年薪酬待遇，惟執行董事並無參與釐定其本身的薪酬。

薪酬政策

董事與高級行政人員的薪酬是按照彼等行業專長及經驗、集團本身的表現和盈利，以及參考其他本港與國際公司的薪酬基準與市場情況釐定。董事與員工亦參與按集團及個人表現而釐定的花紅安排。

董事酬金包括本公司與其附屬公司支付予董事之款項。各董事的酬金不包括收取自本公司之一間附屬公司及支付予本公司之一間附屬公司或一間中間控股公司的款項。於二〇一一年支付予各董事的數額如下：

董事姓名	基本薪酬、 津貼及實物收益		花紅	公積金供款	獎金或補償	總酬金
	董事袍金	百萬港元				
霍建寧 ⁽¹⁾⁽⁴⁾⁽⁵⁾	0.09	-	-	-	-	0.09
呂博聞 ⁽¹⁾	0.07	-	-	-	-	0.07
黃景輝 ⁽⁵⁾	0.07	3.52	9.50	0.25	-	13.34
周胡慕芳 ⁽¹⁾⁽⁵⁾	0.07	-	-	-	-	0.07
陸法蘭 ⁽¹⁾⁽⁵⁾	0.07	-	-	-	-	0.07
黎啟明 ⁽¹⁾	0.07	-	-	-	-	0.07
張英潮 ⁽²⁾⁽³⁾⁽⁴⁾	0.16	-	-	-	-	0.16
藍鴻震 ⁽²⁾⁽³⁾⁽⁴⁾	0.16	-	-	-	-	0.16
王葛鳴 ⁽²⁾⁽³⁾	0.14	-	-	-	-	0.14
總額：	0.90	3.52	9.50	0.25	-	14.17

附註：

- (1) 非執行董事
- (2) 獨立非執行董事
- (3) 審核委員會成員
- (4) 薪酬委員會成員
- (5) 董事向本公司之一間附屬公司就擔任董事期間收取的董事袍金已支付予本公司之一間附屬公司或一間中間控股公司，並不包括在上述數額內

操守守則

集團極為重視員工的操守、個人與專業標準。每位僱員均須承諾遵守集團之「操守守則」，集團期望所有僱員均達到「操守守則」所訂的最高準則，包括避免利益衝突、歧視或騷擾以及賄賂及貪污等。員工須就任何違反「操守守則」的情況向管理層報告。

與股東及其他利益相關人士的關係

集團於中期及年度財務業績公佈後以及全年期間，積極促進投資者關係以及與投資界人士的溝通。集團並透過其行政總裁及財務總裁以及投資者關係部透過定期簡報會、電話會議及簡報回應投資界人士（包括機構股東、分析師以及媒體）有關索取資訊的要求及查詢。

董事會透過刊發通告、公告、通函、中期與年度報告，致力為股東提供清晰及全面的集團資料。本公司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的最新綜合版本分別刊載於本公司及香港交易所的網站內。此外，股東及利益相關人士可登入本公司網站投資關係頁面取得集團的更多資料。

集團鼓勵股東出席公司所有股東大會。根據細則第58條，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本不少於十分之一而有權於本公司股東大會上投票的任何股東均有法定權力要求召開股東特別大會並提出議程以供股東考慮；股東只須致函往本公司主要營業地點，向董事會或公司秘書提出召開由相關股東正式簽署的此等股東大會的書面要求及說明所建議討論的議程即可，而該大會應於遞交該要求的兩個月內舉行。股東大會上所有實質性決議案均以按股數表決方式進行投票。投票是由公司秘書帶領，並由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處監票。投票結果則於本公司及香港交易所網站公佈。本公司網站登載並定期更新的集團財務、業務與其他資料供股東及利益相關人士閱覽。

本公司最近一次股東大會為於二〇一一年五月十九日假座香港九龍紅磡九龍海逸君綽酒店舉行的二〇一一年股東週年大會，羅兵咸永道的代表及全體董事均有出席，包括董事會及審核委員會各自的主席及薪酬委員會的當時主席，出席率達100%。集團規定並建議董事出席股東大會。有關各重要事項的獨立決議案已於該大會提呈。於日期為二〇一一年五月十九日的本公司公告內披露投票贊成該等決議案的百分比載列如下：

於股東週年大會提呈之決議案		票數百分比
1	接納截至二〇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財務報表及董事會及核數師報告	99.99%
2	宣派末期股息	99.99%
3(a)	重選霍建寧先生為董事	99.27%
3(b)	重選黎啟明先生為董事	99.76%
3(c)	重選張英潮先生為董事	99.24%
3(d)	授權董事會釐定董事酬金	99.99%
4	續聘核數師及授權董事會釐定其酬金	99.99%
5(1)	授予董事一般授權以發行本公司額外股份	87.50%
5(2)	授予董事一般授權以購回本公司股份	99.75%
5(3)	擴大授予董事之一般授權以發行額外股份	88.28%

所有於該大會上提呈股東的決議案均獲通過。投票表決的結果已於本公司及香港交易所網站登載。

其他公司資料載於本年報「股東資訊」一章，其中包括二〇一二年重要企業活動日期及於二〇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公眾持股市值。

集團致力提高透明度與促進投資者關係，並且十分重視股東對這方面的回應。如有致董事會或本公司的意見與建議，歡迎來函至集團（地址為香港夏慤道10號和記大廈22樓）或發電郵至 ir@hthkh.com 予投資者關係經理或公司秘書。

環境、社會與管治責任

集團致力其業務以及其進行業務所在的社區的長期持續發展。集團一直積極履行環境、社會及管治責任並設立一個由一名董事擔任主席，成員包括本公司主要部門的代表的工作小組，以領導集團的環境、社會及管治活動。工作小組主要尋找與我們利益相關人士、僱員、環境、經營常規以及社區有關的發展動力。工作小組的活動詳情載於第28頁至31頁。

承董事會命

施熙德

公司秘書

香港，二〇一二年三月二十日



獨立核數師報告

致和記電訊香港控股有限公司股東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本核數師(以下簡稱「我們」)已審核列載於第 69 至第 123 頁和記電訊香港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貴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此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於二〇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綜合及公司財務狀況表與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損益表、綜合全面收入表、綜合權益變動表和綜合現金流量表,以及主要會計政策概要及其他附註解釋資料。

董事就綜合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

貴公司董事須負責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及按照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編製綜合財務報表,以令綜合財務報表作出真實而公平的反映,及落實其認為編製綜合財務報表所必要的內部控制,以使綜合財務報表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

核數師的責任

我們的責任是根據我們的審核對該等綜合財務報表作出意見。我們已根據國際審計準則進行審核。該等準則要求我們遵守道德規範,並規劃及執行審核,以合理確定此等綜合財務報表是否不存有任何重大錯誤陳述。

審核涉及執程序以獲取有關綜合財務報表所載金額及披露資料的審核憑證。所選定的程序取決於核數師的判斷,包括評估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綜合財務報表存有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在評估該等風險時,核數師考慮與該公司編製綜合財務報表以作出真實而公平的反映相關的內部控制,以設計適當的審核程序,但目的並非為對公司的內部控制的有效性發表意見。審核亦包括評價董事所採用的會計政策的合適性及所作出會計估計的合理性,以及評價綜合財務報表的整體列報方式。

我們相信,我們所獲得的審核憑證能充足和適當地為我們的審核意見提供基礎。

意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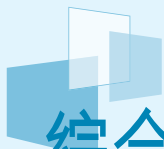
我們認為，該等綜合財務報表已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真實而公平地反映貴公司及貴集團於二〇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財務狀況，及貴集團截至該日止年度的溢利及現金流量，並已按照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妥為編製。

其他事項

本報告(包括意見)乃為股東而編製並僅向整體股東報告，除此之外本報告別無其他目的。我們不會就本報告的內容向任何其他人士負上或承擔任何責任。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香港，二〇一二年三月二十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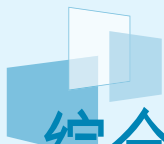


綜合損益表

截至二〇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〇一一年 百萬港元	二〇一〇年 百萬港元
營業額	5	13,407	9,880
出售貨品成本		(4,663)	(1,776)
僱員成本	7	(646)	(646)
折舊及攤銷		(1,179)	(1,087)
其他營業支出	8	(5,487)	(5,264)
營業溢利		1,432	1,107
利息收入	9	6	5
利息及其他融資成本	9	(124)	(128)
應佔共同控制企業之業績	18	(4)	(21)
除稅前溢利		1,310	963
稅項	10	(49)	(63)
年度溢利		1,261	900
以下應佔：			
本公司股東		1,020	755
非控股股東權益		241	145
		1,261	900
本公司股東應佔之每股盈利(以每股港仙列示)：			
— 基本	11	21.17	15.68
— 攤薄	11	21.17	15.67

已支付本公司股東之中期股息及應付本公司股東之末期股息詳情列載於附註12。隨附之附註為此等財務報表的整體部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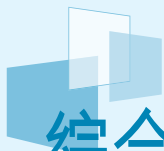


綜合全面收入表

截至二〇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〇一一年 百萬港元	二〇一〇年 百萬港元
年度溢利	1,261	900
直接於權益確認之其他全面收入		
界定福利計劃之精算(虧損)/收益	(65)	14
匯兌差異	(1)	-
年度全面收入總額，扣除稅項	1,195	914
以下應佔之全面收入總額：		
本公司股東	954	769
非控股股東權益	241	145
	1,195	914

隨附之附註為此等財務報表的整體部份。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〇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〇一一年 百萬港元	二〇一〇年 百萬港元
資產			
非流動資產			
物業、電訊設施及設備	13	9,690	9,610
商譽	14	4,503	4,503
其他無形資產	15	1,718	280
其他非流動資產	16	1,207	1,227
遞延稅項資產	17	368	368
於共同控制企業之投資	18	332	272
非流動資產總額		17,818	16,260
流動資產			
現金及現金等值	19	182	180
應收賬款及其他流動資產	20	1,787	1,497
存貨	21	299	239
流動資產總額		2,268	1,916
流動負債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	26	4,615	4,064
借貸	24	3,853	-
即期所得稅負債		10	8
流動負債總額		8,478	4,072
流動負債淨額		(6,210)	(2,156)
資產總額減流動負債		11,608	14,104
非流動負債			
遞延稅項負債	17	231	190
借貸	24	-	3,566
其他非流動負債	25	964	546
非流動負債總額		1,195	4,302
資產淨額		10,413	9,802

綜合財務狀況表

	附註	二〇一一年 百萬港元	二〇一〇年 百萬港元
資本及儲備			
股本	22	1,205	1,204
儲備	23	9,379	9,002
股東權益總額		10,584	10,206
非控股股東權益		(171)	(404)
權益總額		10,413	9,802

隨附之附註為此等財務報表的整體部份。

呂博聞
董事

黃景輝
董事



財務狀況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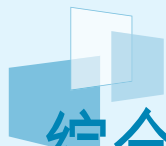
於二〇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〇一一年 百萬港元	二〇一〇年 百萬港元
資產			
非流動資產			
於附屬公司之投資—成本	31	3,871	3,871
非流動資產總額		3,871	3,871
流動資產			
應收附屬公司款項	33(c)	9,222	9,097
其他流動資產		1	1
現金及現金等值		2	1
流動資產總額		9,225	9,099
流動負債			
其他應付款項		3	3
應付附屬公司款項	33(c)	154	157
流動負債總額		157	160
流動資產淨額		9,068	8,939
資產總額減流動負債		12,939	12,810
資產淨額		12,939	12,810
資本及儲備			
股本	22	1,205	1,204
儲備	23	11,734	11,606
權益總額		12,939	12,810

隨附之附註為此等財務報表的整體部份。

呂博聞
董事

黃景輝
董事



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〇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本公司股東應佔									
	股本 百萬港元	股份溢價 百萬港元	累計虧損 百萬港元	累計		僱員股份		總計 百萬港元	非控股 股東權益 百萬港元	權益總額 百萬港元
				換算調整 百萬港元	退休金儲備 百萬港元	報酬儲備 百萬港元	其他儲備 百萬港元			
於二〇一一年一月一日	1,204	11,182	(2,172)	1	(27)	1	17	10,206	(404)	9,802
年度溢利	-	-	1,020	-	-	-	-	1,020	241	1,261
其他全面收入										
界定福利計劃之精算虧損	-	-	-	-	(65)	-	-	(65)	-	(65)
匯兌差異	-	-	-	(1)	-	-	-	(1)	-	(1)
全面收入總額	-	-	1,020	(1)	(65)	-	-	954	241	1,195
已付股息(附註12)	-	-	(578)	-	-	-	-	(578)	-	(578)
向非控股股東										
權益派發之股息	-	-	-	-	-	-	-	-	(8)	(8)
僱員認股權計劃										
— 發行股份之所得款項	1	2	-	-	-	(1)	-	2	-	2
於二〇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205	11,184	(1,730)	-	(92)	-	17	10,584	(171)	10,413
於二〇一〇年一月一日	1,204	11,181	(2,470)	1	(41)	1	17	9,893	(549)	9,344
年度溢利	-	-	755	-	-	-	-	755	145	900
其他全面收入										
界定福利計劃之精算收益	-	-	-	-	14	-	-	14	-	14
全面收入總額	-	-	755	-	14	-	-	769	145	914
已付股息(附註12)	-	-	(457)	-	-	-	-	(457)	-	(457)
僱員認股權計劃										
— 發行股份之所得款項	-	1	-	-	-	-	-	1	-	1
於二〇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204	11,182	(2,172)	1	(27)	1	17	10,206	(404)	9,802

隨附之附註為此等財務報表的整體部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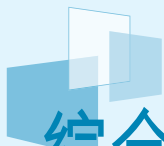


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〇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〇一一年 百萬港元	二〇一〇年 百萬港元
經營業務之現金流量			
經營業務產生之現金	27	2,652	2,356
已付利息及其他融資成本		(56)	(55)
已付稅項		(6)	(5)
經營業務產生之現金淨額		2,590	2,296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購入物業、電訊設施及設備		(1,141)	(1,117)
其他非流動資產之增加		(61)	(6)
其他無形資產之增加		(1,077)	-
出售物業、電訊設施及設備所得款項		53	5
有關投資於共同控制企業之付款		(66)	(10)
投資活動所用之現金淨額		(2,292)	(1,128)
融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行使認股權而發行普通股之所得款項	22	2	1
借貸所得款項		2,170	770
償還貸款		(1,890)	(1,570)
已付本公司股東之股息	12	(578)	(457)
融資活動所用之現金淨額		(296)	(1,256)
現金及現金等值增加／(減少)		2	(88)
於年初之現金及現金等值		180	268
於年末之現金及現金等值	19	182	180

隨附之附註為此等財務報表的整體部份。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 一般資料

和記電訊香港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於二〇〇七年八月三日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有限責任公司。其註冊辦事處位於 Scotia Centre, 4th Floor, P.O. Box 2804, George Town, Grand Cayman KY1-1112, Cayman Islands。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集團」)在香港及澳門從事流動通訊業務及在香港從事固網業務。

本公司股份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而其美國存託股份(每股相當於15股股份之擁有權)僅符合資格於美利堅合眾國場外市場買賣。

除另有訂明者外，此等財務報表乃以港元列值。此等財務報表已於二〇一二年三月二十日獲董事會批准刊發。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編製此等綜合財務報表所應用之主要會計政策如下。除非另有訂明，否則該等政策於所有呈列年度貫徹應用。

(a) 編製基準

集團之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頒佈之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而編製。

此等綜合財務報表已按照歷史成本法編製。編製符合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之綜合財務報表時須使用若干關鍵會計估計。而管理層於運用集團之會計政策時亦須作出判斷。在附註4中披露了對綜合財務報表而言涉及高度判斷或複雜性，或假設和估計的重要範疇。

於二〇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集團之流動負債超出其流動資產約62.10億港元。流動負債包括不可退款的客戶預繳款項9.69億港元而該預繳款項會透過提供服務而於有關訂購的合約期內逐漸減少，及將於二〇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到期之循環信貸及定期貸款38.53億港元。集團之未來資金需求預期可透過經營業務產生之現金流量及循環信貸及定期貸款再融資額度撥付。於年底後，集團已獲得5.00億港元的短期貸款信貸額度及收到多間金融機構提出的多個再融資建議，集團正考慮及評估該等建議是否符合股東的最佳利益。管理層預計可於現有循環信貸及定期貸款到期前完成再融資安排。基於集團過往獲得外部融資之能力、其經營表現及其預期未來營運資金需求，管理層相信，集團擁有充裕財務資源應付其到期負債。因此，此等綜合財務報表已按持續經營基準編製。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b) 集團採納之經修訂之準則、修訂本及詮釋

年內，集團已採納下列與集團經營業務相關，並自二〇一一年一月一日起之會計期間生效之經修訂之準則、修訂本及詮釋：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於二〇一〇年頒佈之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之改進
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 第 14 號(修訂本)	最低資金要求之預付款
國際會計準則第 24 號(經修訂)	關連人士披露事項

此外，集團已提前採納於二〇一二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財政年度生效之國際會計準則第 12 號(修訂本)－遞延稅項－撥回相關資產。上文採納之經修訂之準則、修訂本及詮釋對集團二〇一一年及過往年度之業績及財務狀況並無重大影響。

(c) 尚未生效且集團尚未提早採納之新訂／經修訂準則及現有準則之修訂

於此等財務報表獲批准日期，下列新訂／經修訂準則及現有準則之修訂已頒佈惟於截至二〇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尚未生效：

國際會計準則第 1 號(修訂本) ⁽²⁾	財務報表的呈列
國際會計準則第 19 號(修訂本) ⁽³⁾	僱員福利
國際會計準則第 27 號(二〇一一年經修訂) ⁽³⁾	獨立財務報表
國際會計準則第 28 號(二〇一一年經修訂) ⁽³⁾	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
國際會計準則第 32 號(修訂本) ⁽⁴⁾	金融工具：列報 - 抵銷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7 號(修訂本) ⁽¹⁾	披露事項 - 金融資產轉讓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7 號(修訂本) ⁽³⁾	披露事項 - 抵銷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9 號 ⁽⁵⁾	金融工具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7 號及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9 號(修訂本) ⁽⁵⁾	強制生效日期及過渡期披露事項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10 號 ⁽³⁾	綜合財務報表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11 號 ⁽³⁾	合營安排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12 號 ⁽³⁾	其他實體權益之披露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13 號 ⁽³⁾	公平值計量

⁽¹⁾ 於二〇一一年七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財政年度生效

⁽²⁾ 於二〇一二年七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財政年度生效

⁽³⁾ 於二〇一三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財政年度生效

⁽⁴⁾ 於二〇一四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財政年度生效

⁽⁵⁾ 於二〇一五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財政年度生效

現時未能得知或無法合理預測於未來期間採納此等新訂／經修訂準則及現有準則之修訂之影響。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d) 附屬公司

(i) 合併

附屬公司是指集團有權管控其財政及營運政策之所有實體，並一般為帶超過半數投票權之股權。在評定集團是否控制另一實體時，目前可行使或可兌換之潛在投票權之存在及影響均予考慮。附屬公司在控制權轉移至集團之日起全面綜合入賬。自控制權終止之日起，彼等須於綜合賬目中剔除。

收購法乃用作集團業務合併的入賬方法。收購附屬公司的轉讓代價根據集團所轉讓資產、被收購公司前擁有人所產生的負債及發行的權益之公平值計算。轉讓代價包括或然代價安排所產生的任何資產或負債的公平值。收購相關成本乃於產生時列支。業務合併所收購的可識別資產及承擔的負債與或然負債的初始值按收購日的公平值計算。就各業務合併而言，集團按被收購公司可識別資產淨值的公平值或非控股股東權益佔已確認金額的適當比例確認於被收購公司的任何非控股股東權益。

商譽初始按所轉讓代價及非控股股東權益公平值總額超過所收購可識別資產淨值及所承擔負債之差額計量(附註2(j))。倘該代價低於購入附屬公司的資產淨值之公平值，則該差額會於綜合損益表內確認。

集團內公司之間之交易、交易結餘及收入和開支予以對銷。於資產內確認公司間之交易產生的溢利及虧損亦予以對銷。附屬公司之會計政策已按需要作出改變，以確保與集團採用之政策一致。

(ii) 本公司之財務報表

本公司之財務狀況表中，於附屬公司之投資按成本扣除減值入賬。成本經調整以反映或然代價安排所產生之代價變動。本公司按已收及應收股息之基準對附屬公司之業績入賬。

(e) 非控股股東權益

於報告期末之非控股股東權益是指附屬公司資產淨值當中屬於股本權益而並非由本公司直接或間接透過附屬公司擁有之部分，在綜合財務狀況表中與本公司股東應佔權益分開呈列。非控股股東權益應佔之集團業績在綜合損益表列作非控股股東權益，與本公司股東應佔之溢利或虧損總額分開呈列。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f) 共同控制企業

共同控制企業乃一項合約安排，據此，合資各方進行之經濟活動受共同控制約束，參與各方均無權單方面控制該經濟活動。

共同控制企業乃涉及建立獨立實體之合資企業。共同控制企業之業績及資產與負債使用權益會計法於綜合財務報表內入賬。

(g) 分部報告

經營分部以向主要經營決策者提供之內部報告一致之方式呈報。負責經營分部之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之主要經營決策者被確認為負責策略決策之董事會。

(h) 外幣換算

(i) 功能及呈列貨幣

集團旗下的每家公司之財務報表所列項目均以該公司營運所在的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功能貨幣」)計量。該等綜合財務報表以港元呈報，港元為本公司之功能貨幣及集團之呈列貨幣。

(ii) 交易及結餘

外幣交易採用交易日或估值日(若重新計量有關項目)之匯率換算為功能貨幣。結算此等交易產生之匯兌損益以及將外幣計值之貨幣資產及負債以年末匯率換算產生之匯兌損益在綜合損益表確認。

(iii) 集團公司

功能貨幣與呈列貨幣不同之所有集團實體(當中並無使用於惡性通貨膨脹經濟下之貨幣)之業績及財務狀況按以下方法換算為呈列貨幣：

- 每份呈報之財務狀況表之資產和負債按該財務狀況表結算日期之收市匯率換算；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h) 外幣換算(續)

(iii) 集團公司(續)

- 每份損益表內之收入和開支按平均匯率換算(倘此平均匯率並不代表交易日期匯率之累計影響之合理約數,則收支項目按交易日期之匯率換算);及
- 所有由此產生之匯兌差額確認為其他全面收入(累計換算調整)。

收購海外公司產生之商譽及公平值調整視為該海外公司之資產和負債,並按結算日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匯兌差額於權益內確認。

(i) 物業、電訊設施及設備

物業、電訊設施及設備按成本值減累計折舊及累計減值虧損入賬。資產之成本包括買入價以及任何將資產達致運作狀況及位置作擬定用途時所引伸之直接成本。物業、電訊設施及設備乃以直線法按足以在其估計可使用年期抵銷其成本之折舊率折舊。

樓宇	五十年或租約剩餘租期,以較短期者為準
電訊基礎設施及網絡設備	二至三十五年
汽車	四年
辦公室傢俬及設備與電腦設備	五至七年
租賃物業裝修	租約剩餘租期或按年率15%,以較短期者為準

物業、電訊設施及設備之其後成本只有在與該項目有關之未來經濟利益有可能流入集團,而該項目的成本能可靠計量時,方計入資產之賬面值或確認為獨立資產(如適用)。取代部分的賬面值予以取消確認。所有其他維修及保養費用在產生的財政期間於綜合損益表支銷。

在建工程以成本列賬,成本包括就建築融資而產生之借貸成本,並按比例撥歸合資格資產。

資產之剩餘價值及可使用年期在每個報告期末進行檢討,及在適當時調整。若資產之賬面值高於其估計可收回價值,其賬面值即時撇減至可收回金額(附註2(i))。

出售損益透過比較賬面值與所得款項釐定,並於綜合損益表內「其他營業支出」中確認。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j) 商譽

商譽乃指收購成本超過集團佔所收購附屬公司於收購日期之可識別資產淨值公平值之溢價。

收購附屬公司產生之商譽於綜合財務狀況表作獨立資產入賬。商譽每年就減值進行測試，並按成本減累計減值虧損列賬。商譽之減值虧損不予回撥。出售實體之盈虧包括出售實體有關之商譽賬面值。為方便評估減值，商譽被分攤至現金產生單位。集團將商譽分攤至其各業務分部。

(k) 其他無形資產

(i) 電訊牌照

集團擁有指定之頻譜使用及經營權，在牌照期間須支付最低年費連同按有關服務未來收益計算之浮動金額。牌照款項(牌照期內應付之固定金額年費貼現值)及資產可供用作原定用途當日前產生之若干其他直接成本均被資本化。撥充資本之牌照費由資產可供用作原定用途當日起直至牌照期滿之期內以直線法攤銷。

固定金額年費須計提利息，並計入利息開支。浮動牌照費確認為期內成本。

(ii) 專利

所收購專利按成本減累計攤銷及減值虧損入賬。具有確定可使用年期之專利自可供使用當日起於其四年之估計使用年期內攤銷。

(l) 非金融資產減值

未能確定可使用年期之資產毋須攤銷，但須至少每年就減值進行測試，且當發生若干事件或情況有變而顯示賬面值未必可收回時，亦須檢討該資產之減值。至於須作攤銷之資產，則當發生若干事件或情況有變而顯示賬面值未必可收回時，就減值進行檢討。減值虧損按資產之賬面值超出可收回金額之差額確認。可收回金額為資產之公平值減出售成本或使用價值兩者之較高者。為作減值評估，資產按可分開辨認之現金流量(即現金產生單位)之最低水平分類。已減值之非金融資產(商譽除外)於每個報告日期就撥回減值之可能性作審閱。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m) 金融資產

集團將其金融資產分類為貸款與應收款項。分類方式視乎購入金融資產之目的而定。管理層在初始確認時釐定其金融資產之類別。

(i) 貸款及應收款項

貸款及應收款項為有固定或可釐定付款且沒有在活躍市場上報價及非用作買賣之非衍生金融資產。此等款項包括在流動資產內，但償還或預期償還金額由報告期末起計超過十二個月者，則歸類為非流動資產。

常規購入及出售之金融資產於交易日確認，而交易日是指集團承諾購入或出售該資產當日。當從金融資產收取現金流量之權利經已到期或經已轉讓，而集團已將擁有權之所有風險和回報實際轉讓時，即取消確認金融資產。貸款及應收款項隨後以實際利息法按攤銷成本列賬。

(ii) 金融資產減值

集團在每個報告期末評估是否有客觀證據證明該金融資產或某組金融資產經已減值。金融資產僅當存在客觀證據(因一項或多項於初始確認有關金融資產後出現之事件而產生)顯示該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受到影響時予以減值或產生減值虧損。就按攤銷成本呈列之金融資產而言，減值金額為資產賬面值與按原有實際利率折現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之現值兩者之間之差額。

金融資產之賬面值乃按所有金融資產之減值虧損而減少，惟應收賬款除外，其賬面值乃按撥備賬而減少。當有客觀證據證明集團將無法按應收款項之原有條款收回所有款項時，即就應收賬款的呆賬撥備設定減值撥備。撥備金額根據按過時應收款項餘款之付款統計歷史數據而釐定。倘有應收賬款無法收回，即於撥備賬就應收賬款作出撇銷。其後收回先前已撇銷之金額乃計入綜合損益表。撥備金額之賬面值變動於綜合損益表內確認。

(n) 現金及現金等值

現金及現金等值指手頭現金以及銀行存款，以及所有存於銀行而原到期日距離存款或收購日三個月或以內之活期存款。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o) 存貨

存貨包括手機及電話配件，並按加權平均成本法計值。存貨以成本及可變現淨值之較低者列賬。可變現淨值以預計銷售所得款項減估計銷售成本而釐訂。

(p)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初始以公平值確認，其後以實際利息法按攤銷成本扣除呆賬撥備計量(附註2(m)(ii))。

(q)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初始按公平值確認，其後以實際利息法按攤銷成本計量。

(r) 借貸

借貸初始按公平值並扣除產生之交易成本確認。借貸其後按攤銷成本列賬，而所得款項(扣除交易成本)與贖回價值之任何差額則以實際利息法於借貸期間於綜合損益表確認，惟合資格資產撥充資本之借貸成本除外(附註2(i))。

除非集團具有無條件權利將負債之結算遞延至報告期末後最少十二個月，否則借貸歸類為流動負債。

(s) 撥備

在出現以下情況時須作出撥備：集團因過往事件而承擔現有的法律或推定責任；可能需要付出資源以償付責任；及金額已經可靠地估計。撥備並不就未來營運虧損作出確認。

如有多項類似責任，則是否需要為償付而付出資源，將取決於整體考慮之責任類別。即使在同一責任類別所包含之任何一個項目付出資源之可能性極低，仍須確認撥備。

撥備於報告日按管理層對償付現有責任所需開支之現值之最佳估計計量。用以釐定現值之貼現率反映市場對貨幣時間值及負債特定風險之現行評估。因時間推移而產生之撥備增幅確認為利息開支。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t) 稅項及遞延稅項

稅項乃按報告期末在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經營及產生應課稅收入之國家已實行或大致已實行之稅務法律計算。管理層就可予詮釋之適用稅務法規定期評估報稅表的狀況，並在適當情況下按預期應付予稅務機構之款項之基準計提撥備。

遞延稅項以負債法為資產及負債之稅基與其於綜合財務報表中之賬面值之臨時差額作出確認。遞延稅項負債按所有應課稅務臨時差額悉數作出撥備，而集團按可動用未來應課稅溢利可扣減臨時差額(包括稅項虧損)而確認遞延稅項資產。

遞延稅項乃就於附屬公司及共同控制企業之投資所產生之臨時差額作撥備，惟倘撥回臨時差額之時間可由集團予以控制且臨時差額在可預見將來不會撥回之遞延稅項負債除外。

當有可依法執行之對銷權利對銷本期稅項資產和本期稅項負債及遞延稅項資產和負債有關同一稅務機關向按淨值基準清算結餘之應課稅實體或不同應課稅實體徵收之所得稅時，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將予對銷。

(u) 股本

普通股列為權益。直接歸屬於發行新股份或購股權的新增成本於權益內列為一項所得款項之扣減(扣除稅項)。

(v) 或然負債

或然負債為可能因過往事件所產生之責任，而僅於發生或並無發生一宗或多宗非集團所能完全控制之未來不確實事件時方會確認其存在。或然負債亦可以是因未能肯定是否需要付出經濟資源或未能可靠估計有關責任之金額而未被確認之過往事件而產生之現時責任。

除非包含經濟利益之資源付出之可能性極微，否則或然負債不予確認，惟在綜合財務報表附註中披露。當資源流出之可能性有變而導致可能流出資源，或然負債將確認為撥備。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w) 僱員福利

(i) 退休計劃

退休計劃分為界定福利及界定供款計劃兩類。

(a) 界定福利計劃

在綜合財務狀況表內就界定福利退休計劃確認之負債，乃於報告期末界定福利責任之現值減計劃資產之公平值，加上就未確認過往服務成本作出之調整。界定福利責任每年由獨立精算師以預測單位貸記法計算。界定福利責任之現值將用以支付福利之貨幣為單位計值且到期日與有關之退休負債之年期近似之高質素債券之利率，將估計未來現金流出量貼現計算。

根據經驗而調整之精算盈虧以及精算假設之變動，在產生年內於綜合全面收入表內全數確認。

過往服務成本即時於綜合損益表確認，除非對退休計劃之修改須視乎在某特定期間(歸屬期)僱員是否仍然在任。在此情況下，過往服務成本按歸屬期以直線法攤銷。

(b) 界定供款計劃

集團根據界定供款計劃所作之供款於有關年度在綜合損益表中入賬，而僱員於全數領取供款利益前退出計劃而被沒收之供款額，可以用作減少集團之供款。於作出供款後，集團並無責任支付其他款項。

(ii) 以股份為基礎的支付

集團設立一項權益償付、以股份為基礎的報酬計劃。僱員就提供服務而獲授的購股權的公平值確認為開支。在歸屬期內列支的總金額乃參考所授出購股權的公平值釐定，並撇除任何非市場歸屬條件(例如盈利能力及銷售增長目標)的影響。

當購股權獲行使時，所收取之所得款項(扣除任何直接應佔之交易成本)計入股本(面值)及股份溢價。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w) 僱員福利(續)

(iii) 終止服務福利

僅於集團明確地終止僱傭關係，或根據一項詳細的正式自願離職計劃提供福利而沒有撤回可能時，方可確認終止服務福利。

(x) 收入確認

集團按下列基準確認收入：

- (i) 出售服務於提供有關服務之會計期間內確認。
- (ii) 硬件銷售於產品交付予客戶時確認。
- (iii) 就合約內包含提供流動電訊服務及銷售手機裝置之捆绑交易合約而言，應按合約內的服務元素及手機裝置元素各自之估計公平值以釐定銷售手機裝置時應確認之收入金額。
- (iv) 利息收入在計及未償還本金及適用利率後按時間比例確認。

(y) 租賃

擁有權的大部分風險及回報由出租人保留的租賃分類為經營租賃。根據經營租賃支付的款項(扣除出租人收取的任何租務優惠後)於租賃期內以直線法在綜合損益表內扣除。

3 財務風險管理

(a) 財務風險因素

集團須承受有關利率及匯率變動之市場風險、信貸風險及流動資金風險。利率風險涉及集團按浮動利率計息之金融資產及負債，亦涉及按固定利率計息之金融資產及負債之公平值。匯率風險涉及集團並非以本公司之功能貨幣結算之金融資產及負債。集團並無持有任何工具作投機用途。

(i) 外匯風險

集團承受不同貨幣所產生之外匯風險，主要來自以美元及歐元計值之存放於銀行作為存款之盈餘資金、應收賬款及應付賬款。外匯風險於未來商業交易或已確認之資產或負債以並非實體之功能貨幣計值時產生。

下表概述上述資產及負債之淨貨幣狀況之外匯風險，以集團之呈列貨幣港元列示。

	二〇一一年 百萬港元	二〇一〇年 百萬港元
美元	298	398
歐元	37	39
淨風險總額：資產淨額	335	437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上述資產及負債之貨幣兌港元升值／貶值10%將導致下述年度除稅後溢利金額增加／減少下述金額。此分析假設所有其他因素不變。

	二〇一一年 百萬港元	二〇一〇年 百萬港元
美元	25	33
歐元	3	3
	28	36

概無外幣交易風險會對權益構成直接影響。10%之變動乃管理層對直至下一個年度報告期間外幣匯率合理可能變動之評估。

3 財務風險管理(續)

(a) 財務風險因素(續)

(ii) 利率風險

集團之利率風險主要與其借貸及存放於銀行作為存款之盈餘資金投資有關。集團之借貸利率風險管理政策主要集中於減低整體借貸成本及盈餘資金投資之利率風險(透過將該等結餘配置為多個不同的到期日及利率條款)。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集團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其現金流量受利息風險影響)之賬面值如下：

	二〇一一年 百萬港元	二〇一〇年 百萬港元
按浮動利率借貸(附註 24)	(3,853)	(3,566)
銀行現金及短期銀行存款	96	133
向共同控制企業之貸款(附註 18)	341	270
應收一間共同控制企業款項	7	-
	(3,409)	(3,163)

集團借貸之利率資料於附註 24 披露。存放於銀行之現金存款按當期市場利率產生利息。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倘利率提高 100 點子而所有其他因素保持不變，則二〇一一年及二〇一〇年之除稅後溢利將分別減少約 2,800 萬港元及 2,600 萬港元，主要是由於較高之浮動利率借貸利息開支、銀行現金及銀行存款及與共同控制企業的計息結餘之利息收入所致；由於集團並無符合對沖會計處理方法之財務工具，因此因利率變動而產生之所有利息開支及收入之變動會計入綜合損益表內，並對權益概無構成直接影響。

上述之敏感度分析乃假設利率變動於報告期末發生而釐定，並應用於在當日已存在之上述金融資產及負債之利率風險。該 100 點子之變動乃管理層對直至下一個年度結算日止期間利率合理可能變動之評估。

3 財務風險管理(續)

(a) 財務風險因素(續)

(iii) 信貸風險

信貸風險由集團管理。集團之信貸風險由有關盈餘資金之交易對手及投資風險以及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之信貸風險產生。管理層已制定政策並持續監察該等信貸風險。

集團透過將存款存放於最低限度獲得標準普爾或穆迪信貸評級AA- / Aa3之信譽良好之金融機構來管理有關盈餘資金之交易對手及投資風險。對此政策之任何偏離均須獲高級管理層批准。

集團給予客戶之除賬期通常為十四至四十五天，或根據個別商業條款可給予企業或網絡商客戶之較長期限。信貸限額之使用會定期進行監察。拖欠款項之債務人必須先償還所有尚未清還之結欠，才會獲授出任何進一步信貸。集團擁有大量客戶，因此其應收賬款之信貸風險並不集中。集團並無對任何個別債務人承擔重大風險。

集團認為其於報告期間之最大信貸風險為各類別金融資產之賬面值，載列如下：

	二〇一一年 百萬港元	二〇一〇年 百萬港元
銀行現金及短期銀行存款(附註19)	182	180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附註20)	1,567	1,308
	1,749	1,488

3 財務風險管理(續)

(a) 財務風險因素(續)

(iv) 流動資金風險

集團採納審慎之流動資金風險管理，包括存置充足之現金、從銀行獲得足夠之銀行信貸額度，以及在市場上平倉之能力。基於相關業務變化不定之性質，集團通過保留已獲取之信貸額度及供營運及投資活動用之充裕現金，維持資金之靈活性。

下表詳述集團金融負債於報告期間之訂約到期日，乃基於訂約未貼現現金流量及集團須償還之最早日期釐定。

	賬面值 百萬元	訂約負債 百萬元	訂約		一年以上 一年內 百萬元	兩年以上 至兩年內 百萬元	兩年以上 至五年內 百萬元	五年以上 百萬元
			非訂約 負債 百萬元	未貼現 現金流量 百萬元				
於二〇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借貸(附註24)	3,853	3,853	-	3,860	3,860	-	-	-
應付賬款(附註26)	462	462	-	462	462	-	-	-
其他應付款項、應計開支 及遞延收入(附註26)	3,995	822	3,173	822	822	-	-	-
牌照費負債(附註25及26)	919	919	-	1,208	169	179	596	264
	9,229	6,056	3,173	6,352	5,313	179	596	264

	賬面值 百萬元	訂約負債 百萬元	訂約		一年以上 一年內 百萬元	兩年以上 至兩年內 百萬元	兩年以上 至五年內 百萬元	五年以上 百萬元
			非訂約 負債 百萬元	未貼現 現金流量 百萬元				
於二〇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借貸(附註24)	3,566	3,566	-	3,580	-	3,580	-	-
應付賬款(附註26)	383	383	-	383	383	-	-	-
其他應付款項、應計開支 及遞延收入(附註26)	3,591	735	2,856	735	735	-	-	-
牌照費負債(附註25及26)	504	504	-	755	101	110	393	151
	8,044	5,188	2,856	5,453	1,219	3,690	393	151

3 財務風險管理(續)

(b) 資本風險管理

集團在管理資本時之首要目標，乃藉著與風險水平相稱之產品及服務定價，維護集團作為持續經營業務之能力，從而對股東提供回報，並對其他權益持有人帶來利益。

集團將資本界定為本公司股東應佔總權益，包括於綜合財務狀況表列示之已發行股本及儲備。集團會積極定期檢討及管理其資本架構，確保資本及股東回報，並考慮集團之未來資金需求及資本效率、預期經營現金流量及預期資本開支。

(c) 公平值估計

現金及現金等值、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及應付款項之賬面值假定與公平值相若。作為披露目的，金融負債公平值之估計乃按未來合約現金流量以集團可得之類似金融工具之現有市場利率貼現計算。

4 關鍵會計估計及判斷

估計和判斷會被持續評估，並根據過往經驗和其他因素進行評價，包括在有關情況下相信為合理之對未來事件之預測。

(a) 關鍵會計估計及假設

在選擇會計方法及政策以及將其應用於集團之賬目時，可能需要作出有關未來的關鍵估計及假設。集團乃根據過往經驗及其認為在當時情況下屬於合理之多項其他假設作出其估計及假設。實際結果可能會與該等估計及假設不同。以下概述一些在編製賬目時較重要的估計及假設。

(i) 電訊基礎設施及網絡設備之估計可使用年期

集團對流動及固網電訊之基礎設施及網絡設備作出大量投資。於二〇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流動及固網電訊之基礎設施及網絡設備之賬面值約為87.37億港元(二〇一〇年：85.80億港元)。技術變動或該等資產計劃用途之變動或會導致估計可使用年期或該等資產價值改變。

4 關鍵會計估計及判斷(續)

(a) 關鍵會計估計及假設(續)

(ii) 所得稅

集團需要在其經營業務之司法權區繳納所得稅。在釐定所得稅撥備時，需要作出重大判斷。在一般業務過程中，有許多交易和計算所涉及之最終稅務釐定並不肯定。集團根據對是否需要繳付額外稅款之估計，就預期稅務審計項目確認負債。如此等事件之最終稅務結果與最初記錄之金額不同，此等差額將影響作出此等釐定期間之所得稅和遞延稅項撥備。

(iii) 資產減值

管理層在釐定是否出現資產減值(包括商譽)時需要作出判斷，特別是評估：(i)是否發生可能影響資產價值之事件；(ii)資產賬面值是否有未來現金流量之折現淨值(以估計現金流量預測釐定)支持；及(iii)現金流量是否按適當折現率折現。管理層用以釐定減值程度(如有)之假設(包括作出現金流量預測時假設之折現率或增長率)如有改變，可能大幅影響集團呈報之財務狀況和經營業績。在進行減值評估時，集團亦考慮目前經濟環境對集團經營之影響。於二〇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進行之減值測試之結果顯示並無必要作減值支出。

(iv) 與客戶之捆綁交易之收益分配

集團與客戶訂立之捆綁式交易合約包括出售服務與硬件。出售硬件時確認之收益數額，乃考慮合約中之服務元素與硬件元素各自之估計公平價值而釐定。評估此兩項元素之公平價值須作出重大判斷，其中包括獨立售價與其他可見之市場數據。改變估計公平價值可能導致確認之銷售服務與硬件收益須個別更改，惟於整個合約期間來自指定客戶之收益總額並不會改變。集團會因應市場情況改變而定期重新評估該等元素之公平價值。

4 關鍵會計估計及判斷(續)

(b) 採用集團會計政策之重大判斷

遞延稅項

管理層在評估承前累計稅項虧損是否符合遞延稅項資產之入賬條件時，會考慮未來之應課稅收入及持續而審慎可行之稅務策略。有關各附屬公司之未來盈利能力之假設均需作出重大判斷，而該等假設在不同期間之重大變動可能對集團所呈報之財務狀況和經營業績有重大影響。於二〇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集團確認之遞延稅項資產約為3.68億港元(二〇一〇年：3.68億港元)。

5 營業額

營業額包括提供流動通訊服務、電訊硬件銷售及提供固網服務之收入。營業額分析如下：

	二〇一一年 百萬港元	二〇一〇年 百萬港元
流動通訊服務	5,464	5,147
固網服務	3,004	2,941
電訊硬件	4,939	1,792
	13,407	9,880

6 分部資料

集團之營運分為兩個業務分部：流動通訊業務及固網業務。「其他」分部指企業支援部份。由於集團大部份資產及業務均位於香港，故無呈報任何地區分部分析。集團之管理層按營業溢利衡量其業務分部之表現。有關營業額及營業溢利、資產總額及負債總額之分部資料與綜合財務報表內之總計資料一致。因此，綜合財務報表內並無呈列分部資料與總計資料之對賬。

	於二〇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截至該日止年度				
	流動通訊 百萬港元	固網 百萬港元	其他 百萬港元	對銷 百萬港元	總計 百萬港元
營業額	10,406	3,403	-	(402)	13,407
營業成本	(8,694)	(2,387)	(117)	402	(10,796)
折舊及攤銷	(528)	(652)	-	1	(1,179)
營業溢利／(虧損)	1,184	364	(117)	1	1,432
未計入於共同控制企業之投資 之資產總額	9,038	10,949	13,097	(13,330)	19,754
於共同控制企業之投資	313	19	-	-	332
資產總額	9,351	10,968	13,097	(13,330)	20,086
負債總額	(12,981)	(5,995)	(157)	9,460	(9,673)
其他資料：					
物業、電訊設施及設備之增加	619	529	-	-	1,148
其他無形資產之增加	1,532	-	-	-	1,532

6 分部資料(續)

	於二〇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截至該日止年度				
	流動通訊 百萬港元	固網 百萬港元	其他 百萬港元	對銷 百萬港元	總計 百萬港元
營業額	6,950	3,286	-	(356)	9,880
營業成本	(5,712)	(2,222)	(107)	355	(7,686)
折舊及攤銷	(446)	(642)	-	1	(1,087)
營業溢利/(虧損)	792	422	(107)	-	1,107
未計入於共同控制企業之投資 之資產總額	7,134	11,130	12,970	(13,330)	17,904
於共同控制企業之投資	269	3	-	-	272
資產總額	7,403	11,133	12,970	(13,330)	18,176
負債總額	(11,945)	(5,728)	(160)	9,459	(8,374)
其他資料：					
物業、電訊設施及設備之增加	507	613	-	(1)	1,119

截至二〇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來自香港外部客戶之總收入約為127.23億港元(二〇一〇年：93.73億港元)，而截至二〇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來自澳門外部客戶之總收入約為6.84億港元(二〇一〇年：5.07億港元)。

於二〇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位於香港之非流動資產總額(不包括遞延稅項資產)約為171.19億港元(二〇一〇年：156.68億港元)，而於二〇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位於澳門之該等非流動資產總額約為3.31億港元(二〇一〇年：2.24億港元)。

7 僱員成本

	二〇一一年 百萬港元	二〇一〇年 百萬港元
工資及薪酬	664	642
終止服務福利	2	1
退休金成本		
— 界定福利計劃(附註30(a))	16	16
— 界定供款計劃	9	9
減：資本化為非流動資產之金額	(45)	(22)
	646	646

7 僱員成本(續)

(a) 董事酬金

董事酬金包括本公司與其附屬公司支付予董事之款項。各董事的酬金不包括收取自本公司之一間附屬公司及支付予本公司之一間附屬公司或一間中間控股公司的款項。於二〇一一年及二〇一〇年支付予各董事的金額如下：

董事姓名	二〇一一年				
	董事袍金 百萬港元	基本薪金、 津貼及實物利益 百萬港元	花紅 百萬港元	公積金供款 百萬港元	總酬金 百萬港元
霍建寧(附註)	0.09	-	-	-	0.09
呂博聞	0.07	-	-	-	0.07
黃景輝(附註)	0.07	3.52	9.50	0.25	13.34
周胡慕芳(附註)	0.07	-	-	-	0.07
陸法蘭(附註)	0.07	-	-	-	0.07
黎啟明	0.07	-	-	-	0.07
張英潮	0.16	-	-	-	0.16
藍鴻震	0.16	-	-	-	0.16
王葛鳴	0.14	-	-	-	0.14
	0.90	3.52	9.50	0.25	14.17
董事姓名	二〇一〇年				
	董事袍金 百萬港元	基本薪金、 津貼及實物利益 百萬港元	花紅 百萬港元	公積金供款 百萬港元	總酬金 百萬港元
霍建寧	0.09	-	-	-	0.09
呂博聞	0.07	-	-	-	0.07
黃景輝	0.07	3.36	8.00	0.24	11.67
周胡慕芳	0.07	-	-	-	0.07
陸法蘭	0.07	-	-	-	0.07
黎啟明	0.07	-	-	-	0.07
張英潮	0.16	-	-	-	0.16
藍鴻震	0.16	-	-	-	0.16
王葛鳴	0.14	-	-	-	0.14
	0.90	3.36	8.00	0.24	12.50

附註：董事向本公司之一間附屬公司就擔任董事期間收取的董事袍金已支付予本公司之一間附屬公司或一間中間控股公司，並不包括在上述數額內。

7 僱員成本(續)

(a) 董事酬金(續)

截至二〇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無向任何董事支付任何酬金，作為誘使加盟集團或於加盟集團時之獎勵，或作為離職補償(二〇一〇年：無)。

(b) 五位最高酬金人士

五位最高酬金人士如下：

	二〇一一年 人數	二〇一〇年 人數
公司董事	1	1
高級管理層	4	4

支付予該等最高酬金人士之薪酬總額如下：

	二〇一一年 百萬港元	二〇一〇年 百萬港元
基本薪金、津貼及實物利益	11	11
花紅	16	14
公積金供款	1	1
	28	26

上述最高酬金人士之酬金範圍如下：

	二〇一一年 人數	二〇一〇年 人數
2,500,001 港元 - 3,000,000 港元	1	1
3,000,001 港元 - 3,500,000 港元	-	1
3,500,001 港元 - 4,000,000 港元	2	2
4,000,001 港元 - 4,500,000 港元	1	-
11,500,001 港元 - 12,000,000 港元	-	1
13,000,001 港元 - 13,500,000 港元	1	-

截至二〇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無向任何五位最高酬金人士支付任何酬金，作為誘使加盟集團或於加盟集團時之獎勵，或作為離職補償(二〇一〇年：無)。

8 其他營業支出

	二〇一一年 百萬港元	二〇一〇年 百萬港元
提供服務成本	3,535	3,190
一般行政及分銷成本	856	969
有關下列各項之經營租賃		
— 樓宇	431	418
— 電訊設施及設備租賃	562	596
出售物業、電訊設施及設備虧損 ^(附註)	43	9
核數師酬金	12	11
呆賬撥備	48	71
總計	5,487	5,264

附註：金額包括撇銷位於港珠澳大橋工地的海底電纜所錄得4,400萬港元虧損。

9 利息及其他融資成本淨額

	二〇一一年 百萬港元	二〇一〇年 百萬港元
利息收入：		
向共同控制企業收取之利息收入	6	5
利息及其他融資成本：		
須於五年內償還之銀行貸款	(47)	(46)
計入估算非現金利息 ^(附註)	(67)	(66)
擔保及其他融資費用	(16)	(17)
	(130)	(129)
減：對合資格資產資本化之金額	6	1
	(124)	(128)
利息及其他融資成本淨額	(118)	(123)

附註：計入估算非現金利息指對於綜合財務狀況表內確認之若干承擔(例如牌照費負債及資產報廢責任)之賬面值，增加至預期於未來清償時所需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之現值作出之估算調整。

10 稅項

	二〇一一年			二〇一〇年		
	本期稅項 百萬港元	遞延稅項 百萬港元	總計 百萬港元	本期稅項 百萬港元	遞延稅項 百萬港元	總計 百萬港元
香港	-	41	41	-	56	56
香港以外地區	8	-	8	7	-	7
	8	41	49	7	56	63

香港利得稅已根據估計應課稅溢利減當時可用稅務虧損按稅率16.5%(二〇一〇年：16.5%)作出撥備。香港以外地區之稅項根據估計應課稅溢利減當時可用稅務虧損按有關國家之適當稅率作出撥備。集團按有關適用稅率計算之預計稅項支出與集團之年度稅項支出之差異如下：

	二〇一一年 百萬港元	二〇一〇年 百萬港元
除稅前溢利	1,310	963
按當地稅率計算之稅項	209	145
不須課稅收入	(1)	-
不可作扣稅用途支出	3	2
未確認之臨時差額	2	1
動用先前未確認之稅項虧損	(166)	(86)
動用先前未確認之臨時差額	(1)	-
未確認之稅項虧損	3	1
稅項支出總額	49	63

11 每股盈利

每股基本盈利乃根據本公司股東應佔溢利約10.20億港元(二〇一〇年：7.55億港元)及年內已發行普通股之加權平均數4,817,603,057股(二〇一〇年：4,814,670,893股)計算。

截至二〇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每股攤薄盈利乃根據假設認股權獲行使，被視為將予發行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940,132股(二〇一〇年：1,993,823股)調整已發行普通股之加權平均數4,817,603,057股(二〇一〇年：4,814,670,893股)計算。

12 股息

	二〇一一年 百萬港元	二〇一〇年 百萬港元
已支付之中期股息每股5.16港仙(二〇一〇年：每股3.32港仙)	249	160
建議之末期股息每股10.70港仙(二〇一〇年：每股6.83港仙)	516	329
	765	489

13 物業、電訊設施及設備

截至二〇一一年及二〇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物業、電訊設施及設備之變動如下：

	電訊基礎設施				總計 百萬港元
	樓宇 百萬港元	及網絡設備 百萬港元	其他資產 百萬港元	在建工程 百萬港元	
成本					
於二〇一一年一月一日	67	16,936	2,890	717	20,610
添置	86	622	145	295	1,148
出售	-	(272)	(35)	-	(307)
類別間轉撥	-	469	31	(500)	-
於二〇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53	17,755	3,031	512	21,451
累計折舊及減值虧損					
於二〇一一年一月一日	22	8,356	2,622	-	11,000
年內折舊	3	845	130	-	978
出售	-	(183)	(34)	-	(217)
於二〇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5	9,018	2,718	-	11,761
賬面淨值					
於二〇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28	8,737	313	512	9,690

13 物業、電訊設施及設備(續)

	電訊基礎設施				總計 百萬港元
	樓宇 百萬港元	及網絡設備 百萬港元	其他資產 百萬港元	在建工程 百萬港元	
成本					
於二〇一〇年一月一日	67	16,532	2,790	531	19,920
添置	-	526	89	504	1,119
出售	-	(366)	(63)	-	(429)
類別間轉撥	-	244	74	(318)	-
於二〇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67	16,936	2,890	717	20,610
累計折舊及減值虧損					
於二〇一〇年一月一日	20	7,925	2,539	-	10,484
年內折舊	2	785	144	-	931
出售	-	(354)	(61)	-	(415)
於二〇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2	8,356	2,622	-	11,000
賬面淨值					
於二〇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45	8,580	268	717	9,610

所有物業、電訊設施及設備之賬面值以成本減累計折舊及累計減值虧損列賬。

其他資產包括汽車、辦公室傢俬及設備、電腦設備及租賃物業裝修。

電訊基礎設施及網絡設備的添置包括按年利率1.4%(二〇一〇年：相同)資本化之利息300萬港元(二〇一〇年：100萬港元)。

14 商譽

	二〇一一年 百萬港元	二〇一〇年 百萬港元
年初及年終總賬面值及賬面淨值	4,503	4,503
年初及年終累計減值虧損	-	-

14 商譽(續)

商譽之減值測試

商譽按業務分部分攤至集團所識別之現金產生單位。

商譽分攤之分部概要呈列入下：

	二〇一一年 百萬港元	二〇一〇年 百萬港元
流動通訊業務	2,155	2,155
固網業務	2,348	2,348
	4,503	4,503

現金產生單位之可收回數額基於計算使用價值而釐定。有關數值乃根據管理層批准至二〇一六年五個年度之財政預算及預測而預計之稅前現金流量計算。

計算使用價值採用之關鍵假設為：

- (i) 未扣除利息、稅項、折舊及攤銷前之盈利(「EBITDA」)預測乃基於集團之各現金產生單位過往之表現及其對市場發展之預期計算。管理層認為EBITDA可代表經營現金流量。
- (ii) 長期增長率並未用於推斷預測期間以後之現金流量。相反，管理層使用EBITDA倍數確定集團各現金產生單位之終值。
- (iii) 集團各現金產生單位之現金流量貼現率乃按稅前貼現率計算，並反映相關分部之獨有風險。以下為用於計算使用價值之稅前貼現率：

	二〇一一年	二〇一〇年
流動通訊業務	4.1%	4.0%
固網業務	6.1%	6.6%

貼現率乃經調整以反映集團預期資產將產生之風險情況。

按照集團有關資產減值之會計政策(附註2(I))，商譽賬面值已於各報告日進行減值測試。附註4(a)(iii)載有與商譽減值測試有關之估計、假設及判斷。於二〇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進行之測試結果顯示毋須作出減值(二〇一〇年：相同)。

15 其他無形資產

	電訊牌照 百萬港元	專利 百萬港元	總計 百萬港元
於二〇一〇年一月一日			
成本	616	12	628
累計攤銷	(288)	(4)	(292)
賬面淨值	328	8	336
截至二〇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年初賬面淨值	328	8	336
年內攤銷	(48)	(8)	(56)
年終賬面淨值	280	-	280
於二〇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成本	616	12	628
累計攤銷	(336)	(12)	(348)
賬面淨值	280	-	280
截至二〇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年初賬面淨值	280	-	280
增添	1,532	-	1,532
年內攤銷	(94)	-	(94)
年終賬面淨值	1,718	-	1,718
於二〇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成本	2,148	12	2,160
累計攤銷	(430)	(12)	(442)
賬面淨值	1,718	-	1,718

因增添新無線電頻譜頻段及延長對無線電頻譜頻段之使用而導致之估計變動，於截至二〇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電訊牌照無形資產分別增加10.80億港元及4.52億港元，而相關牌照費負債於二〇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則增加4.52億港元。

電訊牌照之增添包括按年利率1.4%(二〇一〇年：無)資本化之利息300萬港元(二〇一〇年：無)。

16 其他非流動資產

	附註	二〇一一年 百萬港元	二〇一〇年 百萬港元
預付款項		1,136	1,185
非流動存款	(a)	71	42
		1,207	1,227

(a) 非流動存款按已攤銷成本列賬，於報告日與其公平值相若。

17 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

當有可依法執行之對銷權利及遞延所得稅涉及同一財務機關時，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將予對銷。以下數額為經適當對銷後於綜合財務狀況表中列示：

	二〇一一年 百萬港元	二〇一〇年 百萬港元
遞延稅項資產	368	368
遞延稅項負債	(231)	(190)
遞延稅項資產淨額	137	178

遞延稅項(負債)/資產之整體變動總額如下：

	加速折舊免稅額 百萬港元	稅項虧損 百萬港元	總計 百萬港元
於二〇一〇年一月一日	(956)	1,190	234
年內支出淨額(附註10)	(11)	(45)	(56)
於二〇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967)	1,145	178
於二〇一一年一月一日	(967)	1,145	178
年內支出淨額(附註10)	(8)	(33)	(41)
於二〇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975)	1,112	137

17 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續)

未於綜合財務報表中確認之潛在遞延稅項資產如下：

	二〇一一年 百萬港元	二〇一〇年 百萬港元
來自未用稅項虧損	406	569
來自折舊免稅額	4	3
	410	572

是否動用未用稅項虧損將視乎未來應課稅溢利是否超過來自撥回現有應課稅暫時差額之溢利。

於二〇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根據稅務機關之協議，未確認稅項虧損總額約 24.60 億港元可無限期滾存(二〇一〇年：34.44 億港元及 100 萬港元分別可無限期及六年內滾存)。

18 於共同控制企業之投資

	二〇一一年 百萬港元	二〇一〇年 百萬港元
向共同控制企業之貸款	380	309
應佔收購後未分配之儲備	(48)	(37)
	332	272

向共同控制企業之貸款為無抵押、無固定還款期及免息，除 3.41 億港元之貸款(二〇一〇年：2.70 億港元)按香港銀行同業拆息加每年 3%(二〇一〇年：相同)計息。

主要共同控制企業之詳情概述如下：

名稱	註冊成立地點	主要業務	所持權益
Genius Brand Limited	香港	在香港經營電訊業務	50%
HGC GlobalCentre Limited	香港	在香港提供數據中心服務	50%

18 於共同控制企業之投資(續)

集團應佔其共同控制企業(均為非上市企業)業績以及其資產及負債總額如下：

	二〇一一年 百萬港元	二〇一〇年 百萬港元
資產		
非流動資產	337	283
流動資產	31	2
	368	285
負債		
非流動負債	(328)	(278)
流動負債	(45)	(8)
	(373)	(286)
負債淨額	(5)	(1)
收入	32	7
支出	(36)	(28)
虧損淨額	(4)	(21)
已訂約但未撥備之按權益比例所佔之共同控制企業之資本承擔	81	-

於二〇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集團並無與該等共同控制企業之權益有關之或然負債，而共同控制企業本身亦無或然負債(二〇一〇年：無)。

於二〇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一家共同控制企業的若干股份根據互換股份質押安排向該共同控制企業另一合營夥伴提供質押。

19 現金及現金等值

	二〇一一年 百萬港元	二〇一〇年 百萬港元
銀行及手頭現金	109	65
短期銀行存款	73	115
	182	180

短期銀行存款之實際利率介乎每年0.01%至0.41%(二〇一〇年：0.01%至0.34%)。該等存款之平均到期日分別為一至十四天(二〇一〇年：一至七天)。

現金及現金等值之賬面值與其公平值相若。

20 應收賬款及其他流動資產

	附註	二〇一一年 百萬港元	二〇一〇年 百萬港元
應收賬款		1,626	1,399
減：呆賬撥備		(189)	(197)
應收賬款，扣除撥備	(a)	1,437	1,202
其他應收款項	(b)	130	106
預付款項及按金	(b)	220	189
		1,787	1,497

(a) 應收賬款，扣除撥備

	二〇一一年 百萬港元	二〇一〇年 百萬港元
應收賬款扣除呆賬撥備之賬齡分析如下：		
0至30天	916	677
31至60天	209	200
61至90天	106	103
超過90天	206	222
	1,437	1,202

應收賬款之賬面值與其公平值相若。由於集團擁有大量客戶，因此其應收賬款之信貸風險並不集中。

於二〇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7.60億港元(二〇一〇年：6.58億港元)之應收賬款已過期惟尚未計提撥備。此等應收賬款是關於若干與集團有良好往績記錄之獨立客戶。此等應收賬款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〇一一年 百萬港元	二〇一〇年 百萬港元
已過期惟尚未計提撥備之應收賬款之賬齡分析如下：		
過期1至30天	422	379
過期31至60天	129	105
過期61至90天	72	63
過期逾90天	137	111
	760	658

20 應收賬款及其他流動資產(續)

(a) 應收賬款，扣除撥備(續)

於二〇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就應收賬款約7.06億港元(二〇一〇年：6.62億港元)確認呆賬撥備約1.89億港元(二〇一〇年：1.97億港元)，該撥備已作個別減值評估。該等已減值之應收賬款已過期，而按管理層評估，預期僅有一部分可以收回。集團並無就該等結餘持有任何抵押品。

應收賬款之呆賬撥備變動如下：

	二〇一一年 百萬港元	二〇一〇年 百萬港元
年初	197	185
於綜合損益表確認為撥備增加	191	195
就承前結餘收回之金額	(143)	(124)
年內撇銷	(56)	(59)
年終	189	197

呆賬撥備之產生及撥回已納入綜合損益表「其他營業支出」內(附註8)。於撥備賬扣除之金額一般於預期無法收回時撇銷。

(b) 其他應收款項、預付款項及按金

其他應收款項之賬面值與其公平值相若。其他應收款項、預付款項及按金並不包括已減值資產。最大信貸風險乃上述各類別金融資產之公平值。集團並無持有任何抵押品作擔保。

其他應收款項包括應收一間共同控制企業之700萬港元款項(二〇一〇年：無)，此款項為無抵押、須於索還時支付及按香港銀行同業拆息加每年3%計息。

21 存貨

存貨指持作銷售之手機及相關配件。於二〇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按可變現淨值列賬之存貨金額約為400萬港元(二〇一〇年：200萬港元)。

22 股本

(a) 本公司之法定股本

本公司之法定股本包括100億股每股面值0.25港元之普通股(二〇一〇年：相同)。

22 股本(續)

(b) 本公司之已發行股本

	每股面值 0.25 港元之普通股	
	股份數目	已發行及繳足 百萬港元
於二〇一〇年一月一日	4,814,346,208	1,204
因行使僱員認股權而發行股份 (附註 22(c))	1,410,000	-
於二〇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4,815,756,208	1,204
於二〇一一年一月一日	4,815,756,208	1,204
因行使僱員認股權而發行股份 (附註 22(c))	2,250,000	1
於二〇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4,818,006,208	1,205

(c) 本公司之認股權

本公司認股權計劃已於二〇〇九年五月二十一日批准。根據認股權計劃，董事會可向集團董事、非執行董事或僱員授出認股權。

未行使認股權數目及其相關加權平均行使價變動如下：

	每股加權 平均行使價 港元	授出 認股權數目
於二〇一〇年一月一日	1	4,750,000
已行使	1	(1,410,000)
於二〇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	3,340,000
於二〇一一年一月一日	1	3,340,000
已行使	1	(2,250,000)
於二〇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	1,090,000

22 股本(續)

(c) 本公司之認股權(續)

授出認股權之行使價相當於股份於授出日期之市價。根據歸屬計劃，認股權可自視作授出日期開始至認股權授出日後十年(須受提早終止條文所限)的期間內行使。根據柏力克-舒爾斯模型計算授出認股權的公平值每股約0.27港元。輸入該模型的主要資料為估計波幅49%、估計股息收益率5.9%、估計認股權限期最多6年及無風險年利率1.65%。於二〇一一年，因行使認股權而按每股1港元之加權平均行使價發行2,250,000股(二〇一〇年：1,410,000股)每股面值0.25港元之普通股。於行使日期之相關加權平均股價為每股2.68港元(二〇一〇年：2.13港元)。

於二〇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090,000份(二〇一〇年：3,340,000份)認股權為可行使。

23 儲備

集團

	股份溢價 百萬港元	累計虧損 百萬港元	累計 換算調整 百萬港元	退休金 儲備 百萬港元	僱員股份 薪酬儲備 百萬港元	其他儲備 百萬港元	總計 百萬港元
於二〇一〇年一月一日	11,181	(2,470)	1	(41)	1	17	8,689
年內溢利	-	755	-	-	-	-	755
界定福利計劃之精算收益	-	-	-	14	-	-	14
已付股息(附註12)	-	(457)	-	-	-	-	(457)
僱員認股權計劃 — 發行股份之所得款項	1	-	-	-	-	-	1
於二〇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1,182	(2,172)	1	(27)	1	17	9,002
於二〇一一年一月一日	11,182	(2,172)	1	(27)	1	17	9,002
年內溢利	-	1,020	-	-	-	-	1,020
界定福利計劃之精算虧損	-	-	-	(65)	-	-	(65)
匯兌差異	-	-	(1)	-	-	-	(1)
已付股息(附註12)	-	(578)	-	-	-	-	(578)
僱員認股權計劃 — 發行股份之所得款項	2	-	-	-	(1)	-	1
於二〇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1,184	(1,730)	-	(92)	-	17	9,379

23 儲備(續)

本公司

	股份溢價 百萬港元	保留溢利 百萬港元	僱員股份 薪酬儲備 百萬港元	總計 百萬港元
於二〇一〇年一月一日	11,181	305	1	11,487
年內溢利	-	575	-	575
已付股息(附註12)	-	(457)	-	(457)
僱員認股權計劃 — 發行股份之所得款項	1	-	-	1
於二〇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1,182	423	1	11,606
於二〇一一年一月一日	11,182	423	1	11,606
年內溢利	-	705	-	705
已付股息(附註12)	-	(578)	-	(578)
僱員認股權計劃 — 發行股份之所得款項	2	-	(1)	1
於二〇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1,184	550	-	11,734

於二〇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可供分派予本公司股東之儲備總額為117.34億港元(二〇一〇年：116.06億港元)。

24 借貸

集團之借貸(包括利率及到期日)概述如下：

到期日	二〇一一年 百萬港元	二〇一〇年 百萬港元
無抵押銀行貸款		
於一年內償還	3,853	-
於一年後但兩年內償還	-	3,566
	3,853	3,566

集團借貸以港元列值。

於二〇一一年及二〇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集團借貸總額之賬面值與其公平值相若。於二〇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集團借貸總額之公平值乃根據集團借貸總額之實際利率每年1.4%(二〇一〇年：相同)貼現現金流量計算。

25 其他非流動負債

	附註	二〇一一年 百萬港元	二〇一〇年 百萬港元
非即期牌照費負債	(a)	761	414
退休金責任(附註30(a))		91	27
應計開支		112	105
		964	546

(a) 牌照費負債

	二〇一一年 百萬港元	二〇一〇年 百萬港元
牌照費負債－最低年度費用：		
一年內	169	101
一年以上至五年內	775	503
五年以上	264	151
	1,208	755
牌照費負債之日後財務費用	(289)	(251)
牌照費負債之現值	919	504
牌照費負債之現值如下：		
牌照費負債之即期部分(附註26)	158	90
非即期牌照費負債：		
一年以上至五年內	566	337
五年以上	195	77
	761	414
牌照費負債總額	919	504

26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

	附註	二〇一一年 百萬港元	二〇一〇年 百萬港元
應付賬款	(a)	462	383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開支		3,026	2,490
遞延收入		969	1,101
牌照費負債之即期部分(附註25)		158	90
		4,615	4,064

26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續)

(a) 應付賬款

	二〇一一年 百萬港元	二〇一〇年 百萬港元
應付賬款之賬齡分析如下：		
0至30天	188	123
31至60天	56	41
61至90天	39	37
超過90天	179	182
	462	383

27 經營業務產生之現金

	二〇一一年 百萬港元	二〇一〇年 百萬港元
經營業務之現金流量		
除稅前溢利	1,310	963
就以下項目作出調整：		
－利息收入(附註9)	(6)	(5)
－利息及其他融資成本(附註9)	124	128
－折舊及攤銷	1,179	1,087
－出售物業、電訊設施及設備虧損(附註8)	43	9
－應佔共同控制企業之業績	4	21
營運資金變動		
－應收賬款及其他資產增加	(319)	(403)
－存貨增加	(60)	(79)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增加	378	637
－退休福利責任	(1)	(2)
經營業務產生之現金	2,652	2,356

28 或然負債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集團有以下之或然負債：

	二〇一一年 百萬港元	二〇一〇年 百萬港元
履約擔保	792	692
財務擔保	18	12
	810	704

29 承擔

於綜合財務報表中集團未撥備之未履行承擔如下：

(a) 資本承擔

	二〇一一年 百萬港元	二〇一〇年 百萬港元
物業、電訊設施及設備及其他無形資產		
已訂約但未撥備	914	647
已授權但未訂約	1,008	741
	1,922	1,388
於共同控制企業之投資		
已授權但未訂約	282	-

上述金額包括以下與關連人士之資本承擔：

	二〇一一年 百萬港元	二〇一〇年 百萬港元
物業、電訊設施及設備		
已訂約但未撥備	17	5

(b) 經營租賃承擔

集團就不可撤銷之經營租賃在日後應付之租金總額不少於：

	樓宇		其他資產	
	二〇一一年 百萬港元	二〇一〇年 百萬港元	二〇一一年 百萬港元	二〇一〇年 百萬港元
一年內	310	279	113	139
一年後但五年內	201	140	35	54
五年後	-	-	10	-
	511	419	158	193

29 承擔(續)

(b) 經營租賃承擔(續)

上述金額包括以下日後應付予關連人士之租金總額不少於：

	樓宇	
	二〇一一年 百萬港元	二〇一〇年 百萬港元
一年內	63	30
一年後但五年內	73	3
	136	33

(c) 電訊牌照費

本公司之一間附屬公司擁有綜合傳送者牌照(「牌照」)，於各期間直至二〇二一年在香港提供電訊服務，並須按相關年度網絡營業額之5%或合適費用(按牌照所界定)兩者之較高者支付不定額牌照費。合適費用現值淨額已入賬列為牌照費負債。

30 僱員退休福利

集團設有多項界定福利及界定供款計劃，有關資產由信託人管理之基金持有，其資產與集團資產分開處理。

(a) 界定福利計劃

集團之界定福利計劃主要是指香港之最終薪酬退休金供款計劃。於二〇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集團之計劃由獨立合資格精算師採用預算單位信貸法估值，計算集團退休金會計成本(二〇一〇年：相同)。

於綜合財務狀況表確認之金額如下：

	二〇一一年 百萬港元	二〇一〇年 百萬港元
退休金責任(附註25)	91	27

30 僱員退休福利(續)

(a) 界定福利計劃(續)

就會計目的採用之主要精算假設如下：

	二〇一一年	二〇一〇年
適用於界定福利計劃責任之貼現率	1.20% - 1.50%	2.20% - 2.80%
計劃資產預期回報	7.00%	7.00%
未來薪酬增長	4.00%	3.00%
計入計劃賬目之利息	5.00% - 6.00%	5.00% - 6.00%

	二〇一一年 百萬港元	二〇一〇年 百萬港元
於綜合損益表確認之款額：		
現行服務成本	25	24
利息成本	6	5
計劃資產預期回報	(15)	(13)
計入僱員成本之總額(附註7)	16	16
於綜合財務狀況表確認之款項：		
注資計劃責任現值	(299)	(232)
減：計劃資產公平值	208	205
於綜合財務狀況表內確認之負債	(91)	(27)

30 僱員退休福利(續)

(a) 界定福利計劃(續)

	二〇一一年 百萬港元	二〇一〇年 百萬港元
界定福利責任現值之變動		
年初	232	221
現行服務成本減僱員供款	25	24
實際僱員供款	1	1
利息成本	6	5
責任之精算虧損／(收益)	47	(10)
實際已付福利	(11)	(10)
轉撥(自)／往負債之淨額	(1)	1
年終	299	232
計劃資產之公平值變動		
年初	205	178
計劃資產預期回報	15	13
計劃資產之精算(虧損)／收益	(18)	4
僱主供款	17	18
僱員供款	1	1
實際已付福利	(11)	(10)
轉撥(自)／往資產之淨額	(1)	1
年終	208	205
年終計劃資產公平值之分析如下：		
股本工具	60%	63%
債務工具	20%	21%
其他資產	20%	16%
	100%	100%

截至二〇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界定福利計劃之預計供款約為2,200萬港元。

沒收之供款合共300萬港元(二〇一〇年：200萬港元)已於年內用於減低本年度之供款水平以及於二〇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共10萬港元(二〇一〇年：10萬港元)可用於減少來年之供款。

30 僱員退休福利(續)

(a) 界定福利計劃(續)

	二〇一一年 百萬港元	二〇一〇年 百萬港元	二〇〇九年 百萬港元	二〇〇八年 百萬港元	二〇〇七年 百萬港元
經驗調整如下：					
計劃資產公平值	208	205	178	137	203
界定福利責任現值	(299)	(232)	(221)	(218)	(188)
(不足額)/盈餘	(91)	(27)	(43)	(81)	15
計劃資產之經驗調整	(18)	4	22	(77)	37
計劃資產百分比(%)	(9)	2	12	(56)	18
計劃責任之經驗調整	(1)	-	1	7	8
計劃責任百分比(%)	-	-	-	3	4

截至二〇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計劃資產實際回報為虧損300萬港元(二〇一〇年：收益1,700萬港元)。

截至二〇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於綜合全面收入表確認之累計精算虧損約為9,700萬港元(二〇一〇年：虧損3,200萬港元)。

為該等責任提供資金之供款，是以集團各退休金計劃之獨立合資格精算師之意見為據，以按持續經營基準為有關計劃悉數提供資金。該盈餘/不足額會否出現，取決於根據多項因素(包括計劃資產之市場表現)作出之精算假設之實現。集團主要界定福利計劃之資金需求在下文詳述。

集團在香港設有兩項主要計劃。其中一項計劃提供之利益，按僱員與僱主之歸屬供款總額另加最少年息6%之利息，或是按基於最後薪金與服務年期通過公式計算所得之利益提供(以款額較大者為準)計算，該計劃自一九九四年起已不再接納新參與者。於二〇一一年七月三十一日根據香港之職業退休計劃條例就提供資金目的進行之正式獨立精算估值顯示，按持續經營基準就累計精算負債提供資金之水平達118%。該估值採用到達年齡估值法，主要假設投資回報每年6%及薪金增幅為4%計算。該估值由韜睿惠悅顧問有限公司之Tian Keat Aun(The Institute of Actuaries 院士)進行。第二項計劃提供之利益，相等於僱主之歸屬供款另加最少每年5%之利息。於二〇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按照職業退休計劃條例之提供資金規定，此計劃已就歸屬利益提供全部資金。

30 僱員退休福利(續)

(b) 界定供款計劃

若干附屬公司之僱員有權獲得一項屬界定供款計劃之公積金福利。僱員及僱主每月均須按僱員基本薪金之預定百分比向計劃供款。根據計劃，除每月供款外，集團並無其他責任。基金由有關政府部門實施及管理。沒收之供款合共30萬港元(二〇一〇年：20萬港元)已於年內用於減低本年度之供款水平以及於二〇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共10萬港元(二〇一〇年：無)可用於減少來年之供款。

31 於附屬公司之投資

本公司於附屬公司之投資指於 Hutchison Global Communications Investment Holding Limited 及 Hutchison Telecommunications (HK) Holdings Limited 之非上市股份投資。

主要附屬公司詳情載於第122至第123頁。

32 最終控股公司

於二〇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和記黃埔有限公司(「和黃」)持有本公司股份約65%。董事認為和黃為本公司最終控股公司。

33 關連人士交易

如果一方能夠直接或間接對集團之財務及經營決策發揮重大影響力，或集團能夠直接或間接對另一方之財務及經營決策發揮重大影響力，有關一方即被視為集團之關連人士。關連人士可為個人(即主要管理人員、重大股權股東及／或其近親家庭成員)或其他實體，亦包括受集團個人關連人士重大影響之實體。

關連人士集團：

- (1) 和黃集團—和黃連同其集團公司(不包括和記電訊國際有限公司(「和電國際」)集團)
- (2) 和電國際集團—和電國際連同其直接及間接附屬公司
- (3) 集團或和黃集團其他股東：
 - (a) 長實集團—長江實業(集團)有限公司連同其直接及間接附屬公司
 - (b) DoCoMo集團—NTT DoCoMo, Inc. 連同其直接及間接附屬公司

本公司與其附屬公司間之交易已於綜合賬目內對銷。除本綜合財務報表其他部份所披露外，年內集團與其他關連人士間之交易概述如下：

33 關連人士交易(續)

(a) 主要管理人員薪酬

於有關期間內，除如附註7所披露向本公司董事(即主要管理人員)支付酬金(即主要管理人員薪酬)外，與彼等概無訂立任何交易。

(b) 與關連人士進行之交易

	二〇一一年 百萬港元	二〇一〇年 百萬港元
和黃集團		
提供流動電訊服務	18	23
提供固網電訊服務	105	93
購買電訊產品	(7)	-
購買電訊服務	(23)	(7)
租賃安排之租金開支	(70)	(68)
代理商服務開支	(5)	(12)
賬單收費服務開支	(13)	(14)
購買文儀用品	(9)	(9)
購買機票及酒店住宿	(4)	(4)
廣告及宣傳費	(63)	(28)
全球採購服務安排開支	(12)	(8)
購買物業、電訊設施及設備	(2)	(1)
共用服務安排	(35)	(35)
和電國際集團		
提供固網電訊服務	-	2
購買電訊服務	-	(1)
長實集團		
提供流動電訊服務	2	1
提供固網電訊服務	47	53
提供市場推廣服務	2	2
租賃安排之租金開支	(6)	(5)
購買電訊服務	(2)	(2)
業務風險管理服務	(5)	(6)
購買文儀用品	(1)	-
購買物業、電訊設施及設備	(13)	(1)
共用服務安排	(10)	(4)
廣告及宣傳費	(1)	-
DoCoMo 集團		
提供流動電訊服務	33	21

33 關連人士交易(續)

(b) 與關連人士進行之交易(續)

本公司董事認為，上述關連人士交易乃於日常業務過程中按集團分別與各關連人士互相議定之條款進行。

(c) 與附屬公司之結餘

應收及應付附屬公司款項為無抵押、免息及須於索還時支付。

34 結算日後事項

於二〇一二年二月六日，本公司之一間附屬公司和記電話有限公司成功投得2.3吉赫無線電頻帶內的一個30兆赫頻譜頻段，以於香港提供流動電訊服務，為期十五年。此附屬公司已向香港電訊管理局以現金1.50億港元支付頻譜使用費，並已向其提供金額為1.50億港元之履約保證。



主要附屬公司

於二〇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主要附屬公司之詳情如下：

名稱	註冊成立地點及法律實體性質	主要業務及營業地點	已發行股本／已繳股本詳情	所持直接權益	所持間接權益
Hutchison Global Communications Investment Holding Limited	英屬維爾京群島， 有限責任公司	投資控股	320 股每股面值 1 美元之普通股	100%	-
Hutchison Telecommunications (HK) Holdings Limited	英屬維爾京群島， 有限責任公司	投資控股	1 股面值 1 美元 之普通股	100%	-
和記環球電訊(廣東)有限公司	中華人民共和國 (「中國」)， 有限責任公司	在中國從事設備買賣	5,000,000 人民幣	-	100%
和記環球電訊有限公司	香港， 有限責任公司	在香港從事 固網電訊業務	2 股每股面值 10 港元 之普通股	-	100%
Hutchison Global Communications (Malaysia) Sdn. Bhd.	馬來西亞， 有限責任公司	在馬來西亞提供 電訊業務及 支援服務	2 股每股面值 1 馬幣 之普通股	-	100%
Hutchison Global Communications Pte Limited	新加坡， 有限責任公司	在新加坡從事電訊 業務及提供 支援服務	2 股每股面值 1 新加坡元之普通股	-	100%
和記環球電訊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有限責任公司	在台灣從事電訊 業務及提供 支援服務	100,000 股每股面值 10 新台幣之普通股	-	100%
Hutchison Global Communications (UK) Limited	英國， 有限責任公司	在英國提供電訊業務 及支援服務	2 股每股面值 1 英鎊 之普通股	-	100%

名稱	註冊成立地點及法律實體性質	主要業務及營業地點	已發行股本／已繳股本詳情	所持直接權益	所持間接權益
Hutchison Global Communications (US) Limited	美利堅合眾國， 有限責任公司	在美利堅合眾國提供電訊業務及支援服務	3,000 股每股面值 0.01 美元之普通股	-	100%
和記環球數據中心有限公司	香港， 有限責任公司	在香港提供數據中心服務	2 股每股面值 1 港元之普通股	-	100%
和記多媒體有限公司	香港， 有限責任公司	在香港提供互聯網服務	2 股每股面值 10 港元之普通股	-	100%
和記電訊(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 有限責任公司	在香港提供管理及庫務服務	2 股每股面值 10 港元之普通股	-	100%
和記電訊信息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中國， 有限責任公司	在中國提供資訊科技服務	10,000,000 港元	-	100%
和記電訊服務有限公司	香港， 有限責任公司	在香港從事電訊零售業務	2 股每股面值 10 港元之普通股	-	100%
和記電話有限公司	香港， 有限責任公司	在香港從事流動電訊業務	125,812 股每股面值 10 港元之普通股	-	75.9%
和記電話(澳門)有限公司	澳門， 有限責任公司	在澳門從事流動電訊業務	10,000,000 澳門元	-	75.9%



財務概要

	二〇一一年 百萬港元	二〇一〇年 百萬港元	二〇〇九年 百萬港元	二〇〇八年 百萬港元	二〇〇七年 百萬港元
業績					
營業額	13,407	9,880	8,449	8,124	7,249
年度溢利	1,261	900	530	218	164
非控股股東權益	(241)	(145)	(62)	12	16
本公司股東應佔溢利	1,020	755	468	230	180
資產					
非流動資產總額	17,818	16,260	16,241	16,278	16,187
現金及現金等值	182	180	268	272	275
其他流動資產	2,086	1,736	1,245	1,318	1,657
資產總額	20,086	18,176	17,754	17,868	18,119
負債					
短期借貸	3,853	-	-	-	-
其他流動負債	4,625	4,072	3,323	8,290	7,601
應付關連公司款項	-	-	-	12,418	13,743
長期借貸	-	3,566	4,358	-	-
其他非流動負債	1,195	736	729	721	577
負債總額	9,673	8,374	8,410	21,429	21,921
資產／(負債)淨值	10,413	9,802	9,344	(3,561)	(3,802)
資本及儲備					
股本	1,205	1,204	1,204	-	-
儲備	9,379	9,002	8,689	(2,949)	(3,083)
股東權益總額	10,584	10,206	9,893	(2,949)	(3,083)
非控股股東權益	(171)	(404)	(549)	(612)	(719)
權益總額	10,413	9,802	9,344	(3,561)	(3,802)

附註：

綜合財務報表編製基準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

股東資訊

上市

本公司之普通股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上市，而其美國存託股份僅符合資格於美利堅合眾國場外市場買賣。

股份代號

215

公眾持股市值

於2011年12月31日：
約36.10億港元（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約25.06%）

財務日誌

派發2011年中期股息：	2011年9月6日
2011年全年業績公佈：	2012年3月20日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	2012年5月17日至 2012年5月22日
股東週年大會：	2012年5月22日
2011年末期股息記錄日期：	2012年5月28日
派發2011年末期股息：	2012年6月6日
2012年中期業績公佈：	2012年7月

註冊辦事處

Scotia Centre, 4th Floor, P.O. Box 2804, George Town,
Grand Cayman KY1-1112, Cayman Islands

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夏愨道 10 號和記大廈 22 樓
電話： +852 2128 1188
傳真： +852 2128 1778

主要行政辦事處

香港青衣長輝路 99 號和記電訊大廈 19 樓
電話： +852 2128 2828
傳真： +852 2128 3388

注意聲明

本年報載有展望性表述。任何並非歷史事實之陳述均屬展望性表述，當中包括有關本公司所相信及預期之陳述。該等表述乃基於目前計劃、估計及預期，因此閣下不應過度依賴該等陳述。展望性表述僅提及該等陳述編製當日之情況，而本公司概無責任就新資料或日後事件公開更新任何該等陳述。展望性表述涉及潛在風險，不明朗因素及假設。本公司謹請閣下注意，如此等風險或不明朗因素出現，或假設屬不準確，或如果若干重要因素實現或可能不實現，則本公司的實際業績可能與任何展望性表述所載列或包含的資料出現重大分歧。

開曼群島股份過戶登記處

Butterfield Fulcrum Group (Cayman) Limited
Butterfield House, 68 Fort Street, P.O. Box 609,
Grand Cayman KY1-1107, Cayman Islands
電話： +1 345 949 7055
傳真： +1 345 949 7004

香港股份過戶登記處

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 183 號
合和中心 17 樓 1712-1716 室
電話： +852 2862 8628
傳真： +852 2865 0990

美國存託股份存託銀行

Citibank Shareholder Services
P.O. Box 43077, Providence, Rhode Island 02940-3077,
the United States of America
美國境內免費電話： 1 877 248 4237
美國境外電話： +1 781 575 4555
傳真： +1 201 324 3284
電郵： citibank@shareholders-online.com

投資者資訊

公司新聞稿、財務報告及其他投資者資料登載於本公司網站。

投資者關係聯絡

如有查詢，請聯絡：
電話： +852 2128 6828
傳真： +852 3909 0966
電郵： ir@hthkh.com

網站

www.hthkh.com



和記電訊
香港控股

和記電訊香港控股有限公司

香港青衣長輝路99號和記電訊大廈19樓

電話： +852 2128 2828

傳真： +852 2128 3388

www.hthkh.com